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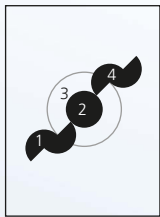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永遠的開路先鋒

2024 年度報告



封面圖例

1. 中山特色生態區EOD項目
2. 南極泰嶺站
3. 黃茅海跨海通道
4. MKM銅礦冶煉廠

南京南存車線



目錄

公司簡介	3
財務摘要	4
董事長報告書	6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9
業務概覽	1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43
董事會報告	53
企業管治報告	68
獨立核數師報告	89
財務報表	95
重要事項	261
環境與社會責任	285
詞彙及技術術語表	290
公司信息	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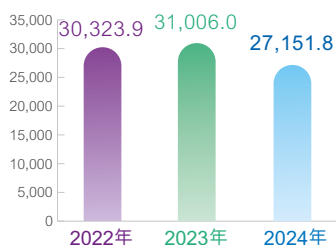


年報速覽



新簽訂單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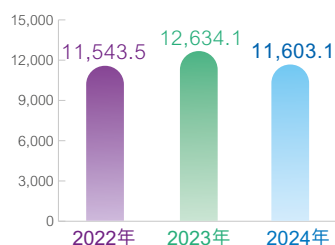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12.4%** ▼



收入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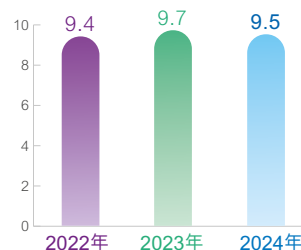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8.2%** ▼



毛利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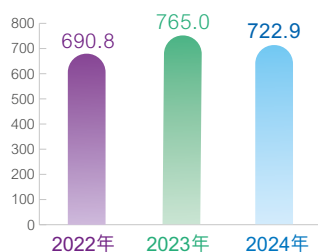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0.2 個百分點** ▼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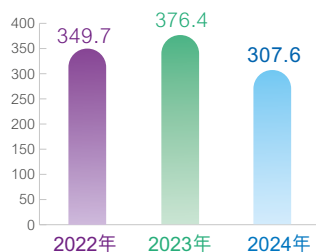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5.5%** ▼



淨利潤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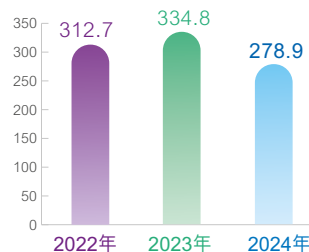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18.3%**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

人民幣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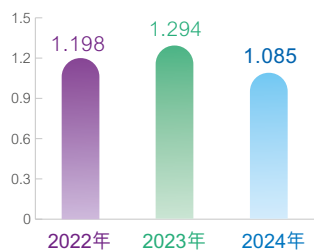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16.7%** ▼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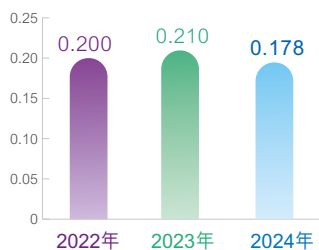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16.2%** ▼



每股股息 (含稅)

人民幣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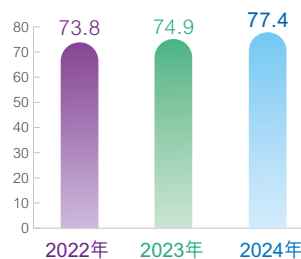


同比減少 **15.2%** ▼



資產負債率

%



較年初增加 **2.5 個百分點** ▲

公司簡介

本公司於2007年9月12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先後於2007年12月3日和2007年12月7日，以先A後H的方式完成了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兩地上市。

按工程承包總收入來計算，本集團是中國和亞洲最大的多功能綜合型建築集團之一，在2024年《財富》500強中排名第35位。本集團提供全套建設相關服務，包括基建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及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同時拓展至房地產開發及礦產資源開發等其它業務。

本集團在鐵路、公路、市政、城市軌道交通等基礎設施建設領域具有顯著的優勢，尤其在橋樑、隧道、電氣化鐵路設計和建設以及橋樑鋼結構、道岔設計和製造等專業領域位居中國領先地位，達到國際先進水平。此外，本集團在全國各省均有業務，在國際上也開拓了廣闊的市場。

本公司將秉承「勇於跨越、追求卓越」的企業精神，致力於公司的持續發展，創造更燦爛、更美好的明天。

池(州)黃(山)高鐵



財務摘要

合併損益表摘要

	2024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比2023年 之變動 (%)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基礎設施建設	1,020,533	1,133,077	1,019,730	953,038	876,310	-9.9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	18,523	19,269	19,795	18,607	17,321	-3.9
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	35,898	35,978	38,863	33,176	29,793	-0.2
房地產開發	48,870	51,563	54,082	51,300	49,763	-5.2
其他業務	102,209	109,785	111,538	101,942	74,183	-6.9
分部間抵銷及調整	(65,722)	(86,260)	(89,659)	(84,791)	(72,638)	
合計	1,160,311	1,263,412	1,154,349	1,073,272	974,732	-8.2
毛利	110,231	122,686	108,890	103,386	90,189	-10.2
所得稅前利潤	40,613	47,581	44,692	39,636	35,612	-14.6
年內利潤	30,758	37,637	34,967	30,470	27,250	-1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27,887	33,483	31,273	27,618	25,188	-16.7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 基本	1.085	1.294	1.198	1.037	0.963	-16.2
— 稀釋	1.084	1.292	1.198	1.037	0.963	-16.1

財務摘要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2024年	2023年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1年	2020年	2024年 比2023年 之變動 (%)
資產						
流動資產	1,264,093	1,005,695	898,566	801,012	742,107	25.7
非流動資產	992,173	823,595	714,569	560,672	457,870	20.5
資產總額	2,256,266	1,829,290	1,613,135	1,361,684	1,199,977	23.3
負債						
流動負債	1,276,197	1,010,641	873,375	787,860	705,145	26.3
非流動負債	470,077	358,895	316,891	215,666	181,786	31.0
負債總額	1,746,274	1,369,536	1,190,266	1,003,526	886,931	27.5
權益總額	509,992	459,754	422,869	358,158	313,046	10.9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56,266	1,829,290	1,613,135	1,361,684	1,199,977	23.3

董事長報告書

陳文健

董事長、執行董事、
黨委書記



2024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公司上下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以及國資委工作要求，始終胸懷「國之大者」，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不斷增強企業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在服務國家戰略中彰顯央企擔當，在深化改革創新中激發內生動力，全力推進「高質量中鐵」建設行穩致遠。

服務國家戰略彰顯新擔當。一年來，我們投身西部大開發、東北振興、中部崛起、東部率先發展建設，深度融入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長三角一體化發展、海南自貿港建設等國家重大戰略，助力區域經濟發展民生改善；圍繞高質量共建「一帶一路」深化對外合作，參與中非合作論壇北京峰會、世界隧道大會等主場外交活動，高質量建成孟加拉帕德瑪大橋鐵路連接線等重點工程；全球首台大直徑會「爬陡坡」的隧道掘進機、世界首台硬巖泥水平衡頂盾機、2,000噸自升式海上風電安裝平台等一批「國之重器」交付使用，為實現交通強國戰略貢獻中國中鐵力量。

• 人工智慧巡查機器人



• 西夏水庫



董事長報告書

全面深化改革實現新突破。一年來，我們紮實推進重點領域改革，優化重大事項決策機制，推進董事會結構多元化建設和監事會改革，中國特色現代企業制度持續完善，市場化經營機制不斷健全，三項制度改革進一步深化；大力發展新質生產力，加快佈局戰新產業，推進戰新產業體系建設，加快傳統產業數字化智能化綠色化轉型升級步伐，所屬6家企業獲國資委「科改」「雙百」行動考核標桿或優秀成績；縱深推進大商務管理暨項目管理效益提升三年行動，「全員創效、全要素創效、全過程創效」價值理念在全公司基本形成，「法治中鐵、合規中鐵」全流程風險防控屏障全面建立。

創新驅動發展取得新業績。一年來，我們集中精銳力量打好關鍵核心技術攻堅戰，突破複雜海域環境下橋樑施工平台及超大直徑鑽孔關鍵技術，北斗時空賦能數字化施工融合示範應用任務有序推進，開展海底超深隧道、深地人居環境等首批次5項未來產業課題研究，7項工程入選全球隧道與地下工程領域50項標誌性工程，國家科學技術獎獲獎數量排名建築央企第一；加強國家級實驗室建設，強化科技創新頂格支持，創新生態不斷優化，紮實推動管理創新創效，12項管理創新成果獲評全國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

履行社會責任展現新作為。一年來，公司聚焦節能減排，深度參與各地濕地修復、廢棄礦山修復、垃圾處理、污水處理等工程，10項工程獲中國建築業協會綠色建造施工技術競賽一等獎，成功獲批國資委「軌道交通基礎設施綠色低碳原創技術策源地」，「盾構渣土高效化處理技術」納入國家2024版綠色技術推廣目錄；積極助力鄉村振興，紮實開展定點幫扶；聞汛而動、向險而行，奮戰湖南華容縣洞庭湖決堤、陝西柞水高速公路橋樑垮塌、西藏定日縣地震等救援搶險一線，在關鍵時刻發揮了關鍵作用，受到國務院領導，國資委、應急管理部以及社會各界的廣泛讚譽。

風正時濟，自當破浪揚帆；任重道遠，更需策馬揚鞭。2025年，公司將錨定「效益提升、價值創造」主線，更好發揮科技創新、產業控制、安全支撐作用，在推進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和發展新質生產力方面努力走在前、作示範，全面加快「高質量中鐵」建設，全力完成好「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為實現「十五五」良好開局打牢基礎，更好服務中國式現代化建設。

在此，謹向支持中國中鐵改革發展的廣大股東，向關心公司成長壯大的社會各界，向與公司命運與共的全體員工，表示衷心的感謝！

陳文健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28日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I. 股本變動情況

1. 股份變動情況

(1) 股份變動情況

	本次變動前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181,266,700	0.73	0	0	0	-70,199,801	-70,199,801	111,066,899	0.45
1、國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國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內資持股	181,266,700	0.73	0	0	0	-70,199,801	-70,199,801	111,066,899	0.45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內自然人持股	181,266,700	0.73	0	0	0	-70,199,801	-70,199,801	111,066,899	0.45
4、外資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股份	24,570,929,283	99.27	0	0	0	59,868,936	59,868,936	24,630,798,219	99.55
1、人民幣普通股	20,363,539,283	82.27	0	0	0	59,868,936	59,868,936	20,423,408,219	82.55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4,207,390,000	17	0	0	0	0	0	4,207,390,000	17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總數	24,752,195,983	100	0	0	0	-10,330,865	-10,330,865	24,741,865,118	100

(2) 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2024年2月23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總數為55,910,838股。

2024年3月11日，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死亡，1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2名激勵對象違法、違規，2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註銷），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對上述7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6,166股限制性股票辦理了回購註銷，公司總股本由24,752,195,983股變更為24,750,629,817股。

2024年12月2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總數為3,958,098股。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024年12月25日，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職，3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解除限售時間超過6個月，2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預留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層面績效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註銷），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對上述43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384,576股限制性股票辦理了回購註銷；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因成為國務院國資委管理領導而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2023年度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註銷，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對上述14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80,123股限制性股票辦理了回購註銷，公司總股本由24,750,629,817股變更為24,741,865,118股。

2025年3月13日，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對象中，2名激勵對象因成為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人員而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決定回購註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擬回購的限制性股票數量合計為856,199股。

2025年3月13日，因第二個解除限售期屆滿前，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640人（可申請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為51,877,822股）中，2名激勵對象成為不能持有本公司限制性股票的人員，3名激勵對象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公司需回購註銷前述5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暨調整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批次解除限售相關事項，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調整為635人，可申請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數量調整為51,449,722股。

2025年3月31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總數將為51,449,722股。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3) 報告期後到年報披露日期間發生股份變動對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如有)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財務指標	2024年全年		2024年第四季度	
	考慮限制性 股票回購註銷	不考慮限制性 股票回購註銷	考慮限制性 股票回購註銷	不考慮限制性 股票回購註銷
每股收益	1.085	1.085	0.301	0.297
每股淨資產	12.30	12.29	0.31	0.31

- 註： 1. 計算每股收益時，將尚未達到解鎖條件的限制性股票從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中扣減。
2. 按照相關會計準則規定，計算每股收益時，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要扣除優先股、永續債等其他權益工具的股利或利息及限制性股票的影響。
3. 計算每股淨資產時，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要扣除優先股、永續債等其他權益工具的影響。

(4) 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不適用

(5)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股東名稱	期初 限售股數	報告期解除 限售股數	報告期增加 限售股數	報告期末 限售股數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限制性股票激勵物件	181,266,700	70,199,801	0	111,066,899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條件成就，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總數為59,868,936股，因未達到解除限售條件，回購註銷10,330,865股。	2024年2月23日、 2024年12月2日
合計	181,266,700	70,199,801	0	111,066,899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II.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1.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不適用

2.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不適用

3.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不適用

III. 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1.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464,569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466,293
截至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0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0

2.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中鐵工	0	11,623,119,890	46.98	0	無	0	國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529,029	4,010,733,746	16.21	0	無	0	其他
國新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123,341,567	742,605,892	3.00	0	無	0	國有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2,516,837	619,264,325	2.50	0	無	0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8,017,126	514,285,344	2.08	0	無	0	其他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0	230,435,700	0.93	0	無	0	國有法人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67,811,563	193,002,605	0.78	0	無	0	其他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00,549,648	177,334,519	0.72	0	無	0	其他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138,562,835	0.56	0	無	0	其他
博時基金－農業銀行－博時中證 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狀態	數量	
易方達基金－農業銀行－ 易方達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大成基金－農業銀行－ 大成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嘉實基金－農業銀行－ 嘉實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廣發基金－農業銀行－ 廣發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中歐基金－農業銀行－ 中歐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華夏基金－農業銀行－ 華夏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銀華基金－農業銀行－ 銀華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南方基金－農業銀行－ 南方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0	131,135,600	0.53	0	無	0	其他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股份種類及數量	
	股份的數量	種類	數量
中鐵工	11,458,725,890	人民幣普通股	11,458,725,890
	164,394,0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164,394,00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010,733,746	境外上市外資股	4,010,733,746
國新發展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742,605,892	人民幣普通股	742,605,892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9,264,325	人民幣普通股	619,264,325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514,285,344	人民幣普通股	514,285,344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230,435,700	人民幣普通股	230,435,700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	193,002,605	人民幣普通股	193,002,605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 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77,334,519	人民幣普通股	177,334,519
中國長城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8,562,835	人民幣普通股	138,562,835
博時基金－農業銀行－ 博時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股份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易方達基金－農業銀行－ 易方達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大成基金－農業銀行－ 大成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嘉實基金－農業銀行－ 嘉實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廣發基金－農業銀行－ 廣發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中歐基金－農業銀行－ 中歐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華夏基金－農業銀行－ 華夏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銀華基金－農業銀行－ 銀華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南方基金－農業銀行－ 南方中證金融資產管理計劃	131,135,600	人民幣普通股	131,135,600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無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 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第一大股東中鐵工與上述其他股東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也不屬於一致行動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東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無

附註1：HKSCC Nominees Limited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個客戶持有，並已扣除中鐵工持有本公司的H股股份數量。

附註2：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持有的A股股份為代表多個客戶持有。

附註3：表中所示數字來自於2024年12月31日之股東名冊。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3. 持股5%以上股東、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

股東名稱(全稱)	期初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初轉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歸還		期末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末轉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歸還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125,191,042	0.51	857,000	0	193,002,605	0.78	0	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 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76,784,871	0.31	84,600	0	177,334,519	0.72	0	0

4. 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因轉融通出借／歸還原因導致較上期發生變化

股東名稱(全稱)	本報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轉融通出借股份 且尚未歸還數量		期末股東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以及轉融通出借 尚未歸還的股份數量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中國工商銀行－上證5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 投資基金	退出	0	0	0	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 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退出	0	0	0	0

5.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不適用

6.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不適用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IV. 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1.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

名稱	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陳文健
成立日期	1990年3月7日
主要經營業務	建築工程，相關工程技術研究、勘察、設計、服務與專用設備製造，房地產開發經營。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無
其他情況說明	無

(2) 自然人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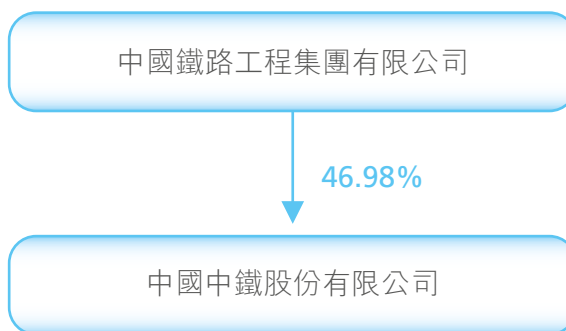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情況的特別說明

不適用

(4)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變更的情況說明

不適用

(5)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 實際控制人情況

(1) 法人

公司實際控制人—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為國務院直屬正部級特設機構，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一次會議批准的國務院機構改革方案和《國務院關於機構設置的通知》設置。國務院授權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代表國家履行出資人職責。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的監管範圍是中央所屬企業（不含金融類企業）的國有資產。目前，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持有中鐵工90%的股權，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中鐵工10%的股權。

(2) 自然人

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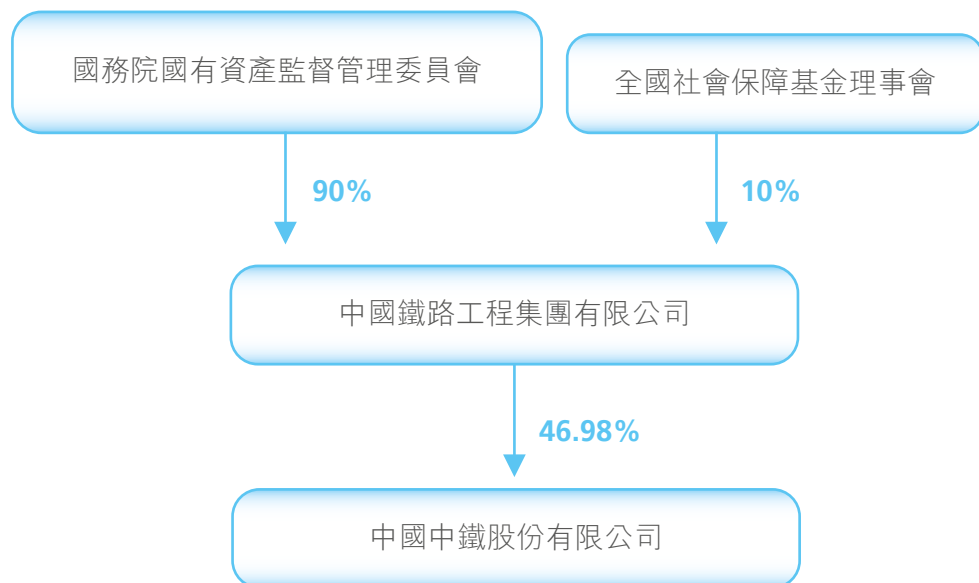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實際控制人情況的特別說明

不適用

(4) 報告期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說明

不適用

(5) 公司與實際控制人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6) 實際控制人通過信託或其他資產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適用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V. 公司控股股東或第一大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累計質押股份數量佔其所持公司股份數量比例達到80%以上

不適用

VI.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除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外，公司無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VII. 股份限制減持情況說明

不適用

VIII. 股份回購在報告期的具體實施情況

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2頁至63頁的「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業務概覽

本集團是全球最大的多功能綜合型建設集團之一，能夠為客戶提供全套工程和工業產品及相關服務。本集團在工程建造、設計諮詢、裝備製造等領域處於行業領先地位，並延伸產業鏈條，擴展增值服務，開展了特色地產、金融物質、資源利用、資產經營和建築科技創新與應用等相關多元業務。經過多年的實踐和發展，本集團各業務之間形成了緊密的上下游關係，逐步形成了本集團縱向「建築業一體化」，橫向「主業突出、相關多元」的產品產業佈局。

I. 行業發展概況

1. 工程建造

(1) 國內方面

2024年，我國國民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高質量發展取得新進展，得益於一攬子增量政策的精準發力，「兩重」建設和大規模設備更新等政策落地顯效，社會預期顯著改善，有效投資持續釋放效能，有力助推經濟回升向好。中國建築業協會統計數據顯示，2024年全國建築業企業（指具有資質等級的總承包和專業承包建築業企業，不含勞務分包建築業企業）完成建築業總產值326,501.1億元（人民幣，下同），同比增長3.85%；完成竣工產值135,238.8億元，同比降低1.65%；新签合同額337,500.5億元，同比下降5.29%；房屋建築施工面積136.83億平方米，同比減少10.62%；房屋建築竣工面積34.37億平方米，同比減少12.63%；實現利潤7,513億元，按可比口徑計算，同比下降9.8%。全國鐵路固定資產投資累計完成8,506億元，同比增長11.3%，現代化鐵路基礎設施體系建設高品質推進，較好地發揮了鐵路投資對全社會投資的有效帶動作用。此外，根據中國城市軌道交通協會發佈報告顯示，2024年全國累計新增城軌交通運營線路953公里，新增運營線路25條。2025年我國擬發行超長期特別國債1.3萬億元，比上年增加3,000億元，擬安排地方政府專項債券4.4萬億元、比上年增加5,000億元，重點用於投資建設、土地收儲和收購存量商品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業賬款等，以上舉措將為基建企業帶來實質利好。

(2) 國際方面

2024年，全球經濟呈現分化復甦特徵，在多重挑戰交織中延續溫和增長態勢。我國對外投資合作實現平穩發展，對外承包企業國際業務規模實現一定增長。2024年，我國對外承包工程規模穩步提升，完成新签合同額2,673億美元，同比增長1.1%；完成營業額1,659.7億美元，同比增長3.1%，創歷史新高。我國企業積極服務共建「一帶一路」，在「一帶一路」共建國家非金融類直接投資336.9億美元，同比增長5.4%；對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額2,324.8億美元，完成營業額1,387.6億美元，分別佔總額的87%和83.6%，通過持續深化同共建國家的務實合作，為高品質共建「一帶一路」作出積極貢獻。根據世界銀行估算，全球有大量人口面臨住房、道路、供電等基礎設施不足的問題，發展中國家對高品質、可持續和有韌性的基礎設施有強烈需求，發達國家更新改造以及特殊區域重建仍有較大需求。

2. 設計諮詢

設計諮詢作為技術、智力密集型的生產型服務業，位於建築、交通、電力、水利等行業工程建設項目的前端，貫穿工程建設項目的全生命週期，為項目決策與實施提供全過程技術和管理服務，對於提高工程項目的投資效益和社會效益具有重要支撐作用，是工程建設的關鍵環節。近年來，隨著科技的發展以及BIM（建築資訊模型）、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慧等技術在行業內得到廣泛應用，行業向智慧化、綠色化、綜合化轉型發展。展望「十五五」，隨著國家對基礎設施建設的持續投入，新能源、新基建等領域將迎來更為廣闊的發展空間，風力發電、光伏發電等清潔能源基礎設施建設需求持續提升，人工智慧、數據中心等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成為數位經濟發展的基石，為設計諮詢行業開闢了全新的業務領域。

業務概覽

3. 裝備製造

2024年，我國製造業規模持續擴大、佔比穩步提升、結構不斷優化，傳統產業改造升級步伐加快，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裝備製造等戰略性新興產業不斷成長，重要產業鏈供應鏈安全保障能力不斷增強。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24年，全國規模以上裝備製造業增加值同比增長7.7%，增速高於全部規模以上工業1.9個百分點；增加值佔全部規模以上工業比重達34.6%，同比提升1.0個百分點。2025年《政府工作報告》指出，將大力推進新型工業化，做大做強先進製造業。加快發展服務型製造，強化重大技術裝備攻關，深入實施製造業重大技術改造升級和大規模設備更新工程，深入推進製造業「增品種、提品質、創品牌」。持續推進「人工智慧+」行動，將數位技術與製造優勢、市場優勢更好結合起來，大力發展智慧製造裝備。產業結構正在向高技術、高附加值方向優化升級，工業轉型升級趨勢明顯。

4. 房地產開發

2024年，國內房地產市場受供求關係重大變化影響，總體仍處於調整期。為了推動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從中央到地方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圍繞「穩市場、去庫存」雙目標，建立保障房與商品房協同發展機制；通過「嚴控增量、優化存量、提高品質」措施，重塑商品房建設格局；設立保障性住房再貸款，鼓勵金融機構支援地方國有企業以合理價格收購存量商品房轉化為保障性住房；實施「四個取消、四個降低、兩個增加」組合拳，全面優化限購政策、降低交易稅費及公積金貸款利率。在上述政策持續發力下，2024年新建商品房銷售面積和銷售金額累計同比降幅持續縮小。國家統計局發佈數據顯示，2024年，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100,280億元，同比下降10.6%，其中住宅投資76,040億元，同比下降10.5%；全國新建商品房銷售面積97,385萬平方米，同比下降12.9%，其中住宅銷售面積同比下降14.1%；新建商品房銷售額96,750億元，同比下降17.1%，其中住宅銷售額同比下降17.6%。2025年《政府工作報告》明確，要持續用力推動房地產市場止跌回穩。因城施策調減限制性措施，加力實施城中村和危舊房改造，充分釋放剛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潛力。隨著我國新型城鎮化不斷推進，保障性住房加速、城中村改造範圍擴大，2025年房地產市場數據有望實現邊際改善，在政策持續推動下實現房地產結構調整與轉型升級。

5. 資產經營

近年來，基礎設施投資在穩定經濟增長、優化供給結構等方面發揮著關鍵作用。2024年，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審議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進中國式現代化的決定》指出，建立政府投資支援基礎性、公益性、長遠性重大項目建設長效機制，健全政府投資有效帶動社會投資體制機制，深化投資審批制度改革，完善激發社會資本投資活力和促進投資落地機制，形成市場主導的有效投資內生增長機制。在當前國民經濟持續恢復階段，加快「兩重」建設，積極推進「三大工程」，補齊基礎設施、市政工程、農村農業、公共安全、生態環保、公共衛生、物資儲備、防災減災、民生保障等領域短板，為基礎設施投資帶來新的行業機遇。

6. 資源利用

2024年，全球巨集觀經濟環境嚴峻複雜，美元信用重構以及美聯儲降息周期的開啟，促使大宗商品進入新一輪週期。在大宗商品市場中，有色金屬板塊表現尤為突出。隨著全球經濟的逐步復甦以及新興產業的蓬勃發展，有色金屬市場的需求呈現出持續增長的態勢，特別是在新能源和新材料等新興領域，如新能源汽車的普及、新型儲能技術的研發應用等，都離不開有色金屬作為關鍵原材料的支撐。價格方面，LME銅價格年內上下最大波幅接近3,000美元，年均價9,144美元／噸，同比增長7.8%；鈷價整體均值較前幾年有明顯下降，處於價格低位區間；鉬精礦（45%-50%）年均價3,595元／噸度，同比下降7.1%。我國正處於轉變發展方式、優化經濟結構、轉換增長動能的關鍵時期，各行各業都在大力培育和發展新質生產力，有色金屬是關鍵性材料的生產基礎和重要保障，有色金屬需求仍有較強韌性。

業務概覽

7. 金融物貿

2024年，金融行業在政策引導與市場調整中實現「穩中有進」，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核心，兼顧風險防控與結構優化，為經濟高質量發展提供關鍵支撐。一是貨幣政策轉向適度寬鬆，社會融資成本顯著下降，結構優化加速。二是金融監管高壓態勢持續，金融機構改革穩步展開，行業治理能力和風險抵禦能力顯著增強。三是金融與財政政策組合拳協調發力，自2024年9月底密集部署和實施了一攬子存量和增量政策，促進房地產市場止跌回穩，通過「財政赤字+債務置換」推動支援地方政府化債，初步實現風險緩釋與增長動能的再平衡。信託行業方面，2024年信託行業整體監管態勢持續趨嚴，《信託公司監管評級與分級分類監管暫行辦法》正式執行，《信託公司管理辦法〈修訂徵求意見稿〉》出台，對信託公司風險防範、業務轉型和高質量發展提出更高要求。財務公司方面，金融監管總局發佈了《關於促進企業集團財務公司規範健康發展提升監管質效的指導意見》，引導財務公司回歸本源、專注主業，通過充分發揮資金集中管理功能，切實提升金融服務品質。

我國是全球貨物貿易第一大國，海關統計數據顯示，2024年我國貨物貿易進出口總值43.85萬億元，同比增長5%，規模創歷史新高。國內物資貿易市場規模持續擴大，各類物資的流通量不斷增加，煤炭、鋼鐵、有色金屬等物資的貿易量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長。當前，物貿行業正面臨著數位化轉型、綠色供應鏈建設、產業鏈整合的趨勢，將向著多元化、複雜化和高度互聯的方向不斷發展，物貿行業呈現機遇和挑戰並存的態勢。

8. 新興業務

我國《十四五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中指出，要統籌推進傳統和新型基礎設施建設，打造系統完備、高效實用、智慧綠色、安全可靠的現代化基礎設施體系，加快建設新型基礎設施、加快建設交通強國、構建現代能源體系、加強水利基礎設施建設。2024年，全國完成水利建設投資1.35萬億元，同比增長12.8%，重點投向流域防洪工程、國家水網重大工程、水生態環境治理、水利基礎設施和數字孿生等四大領域，投資規模創歷史新高。全國實施水利項目4.7萬個，同比增長23.68%。清潔能源方面，國家堅定不移錨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標，統籌能源安全供應和綠色低碳發展，全力增加清潔電力供應，可再生能源發展取得新成效。2024年，全國可再生能源發電新增裝機3.73億千瓦，同比增長23%，佔全國新增電力裝機的86%。

未來，以新發展理念為引領，低碳高效、數智結合、系統完備、安全可靠的新型基礎設施建設將進一步賦能我國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中央企業將以更大力度加快發展戰新產業，推動更多國有資本投向實體經濟和具備基礎的戰新產業，以科技創新賦能戰新產業和新質生產力發展，進一步提升國有經濟在構建新發展格局中的戰略作用。

II. 業務發展概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新簽合同額27,151.8億元，同比下降12.4%；收入11,603.11億元，同比下降8.2%；淨利潤307.58億元，同比下降18.3%；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278.87億元，同比下降16.7%；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EBITDA)722.90億元，同比下降5.5%。本集團連續19年進入世界企業500強，位列《財富》世界500強第35位，《財富》中國上市公司500強第9位；連續16年獲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考核A級（優秀），其中連續11年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資訊披露A類評價結果。

業務概覽

— **傾力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彰顯「大國重器」使命擔當。**作為全球最大建築工程承包商之一，中國中鐵始終把服務國家經濟發展大局、積極投身發展社會事業作為首要任務。**傾力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圍繞促進區域發展深化企地合作，立足主責主業、發揮優勢所長，深度融入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長三角一體化發展、海南自貿港建設等國家重大戰略，高品質推進深中通道、黃茅海跨海通道、滬蘇湖高鐵等一大批重大工程建設，助力區域經濟發展民生改善。開展「聚焦2024世界隧道大會，打造中國隧道靚麗名片」和中國南極秦嶺站建成開站相關活動，展示「中國建造」全球影響力。**踐行社會責任展現擔當。**積極助力鄉村振興，紮實開展定點幫扶，在加快農業農村現代化建設中持續貢獻中鐵力量；聞汛而動、向險而行，奮戰湖南華容縣洞庭湖決堤、陝西柞水高速公路橋樑垮塌、西藏定日縣地震等救援搶險一線，在關鍵時刻發揮了重要作用，受到國務院領導，國資委、應急管理部以及社會各界的廣泛讚譽。

— **不斷激發經營活力，高質量發展取得實效。**本集團深入宣貫「全員創效、全要素創效、全過程創效」理念，積極推進財商法採「四融合」試點，大商務管理成效顯著，經營質效穩步提升。**傳統市場優勢穩固。**報告期內，本集團在鐵路、公路、城軌、市政、房建等領域完成新簽合同額1.87萬億元，鐵路、城軌領域市場份額保持行業領先，順利落地鹽宜、通蘇嘉甬鐵路，黃山旅遊T1線特許經營等重點項目。川青鐵路、西成鐵路、常泰長江大橋、深中通道等一大批重點工程取得重大進展，在「兩重」建設、「四網融合」「三大工程」等領域捷報頻傳。「**第二曲線**」**加力擴圍。**報告期內，本集團「第二曲線」業務新簽合同額4,257億元，同比增長11%，加快進軍水利水電、清潔能源、生態環保市場，做熟做透細分領域，多元發展催生新動能，中鐵文保、中鐵高速、中鐵水務等品牌為公司發展賦能添彩，注入新發展潛能。

— **加快培育新質生產力，創新工作實現突破。**2024年是「三個轉變」重要指示提出十周年，本集團堅定不移按照總書記指引的方向前進，深入踐行「三個轉變」。**強化戰新產業頂層設計。**加快構建「引領智慧創造、智慧運維發展，做強高端裝備、節能環保、新材料、新能源四大產業」的2+4戰略性新興產業體系，努力在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構建新發展格局中發揮科技創新、產業控制、安全支撐作用。**加快創新創效轉型升級。**報告期內，本集團強化企業創新主體地位，以應用場景牽引技術突破，全方位推動智慧建造引領行業發展，35項「十四五」國家重點研發計劃項目進展順利，軌道交通基礎設施綠色低碳原創技術策源地成功獲批，北門時空賦能數位化施工融合示範應用任務有序推進，盾構隧道智慧建造順利邁入2.0時代，TBM／盾構產銷量連續8年世界第一，國家科學技術獎獲獎數量排名建築央企第一。

— **深耕海外提質增速，共建「一帶一路」走深走實。**本集團深度融入高品質共建「一帶一路」，完善高端對接機制，優化國別市場區域，企業品牌全球影響力不斷提升。**海外經營能力顯著增強。**近年來，本集團國際業務管理體系持續完善，海外「一體兩翼N驅」格局有效運轉，海外優先發展和優質發展「兩優戰略」成效顯著，國別深耕與拓展能力有效提升。2024年，本集團海外業務新簽合同額2,209億元，佔本集團新簽合同額8%，同比增長10.6%。**打造靚麗中國名片。**本集團海外業務堅持「建設精品工程、助力社會發展」理念，在積極踐行「走出去」和高品質共建「一帶一路」中勇擔使命，建設了一大批具有國際影響力的標誌性工程，得到項目所在地業主、社會各界的廣泛讚譽。報告期內，匈塞鐵路、秘魯錢凱隧道、孟加拉帕德瑪大橋鐵路連接線、喬治亞KK公路隧道、尼泊爾引水隧道等重大工程穩步推進，在國際舞台彰顯中鐵力量。

業務概覽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從事的主要業務經營情況說明如下：

1. 新簽合同及未完合同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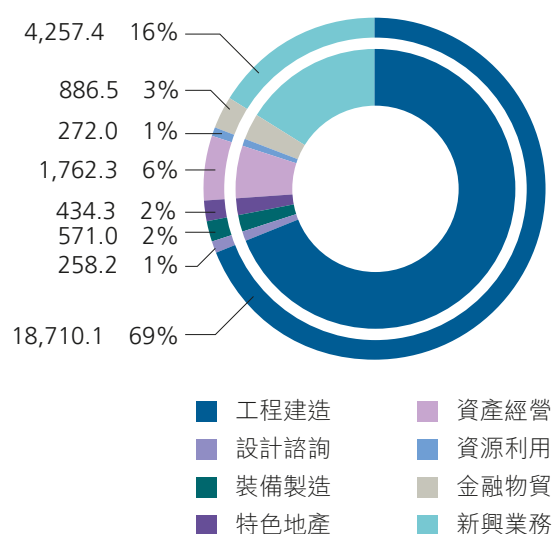
2024年，本集團實現新簽合同額27,151.8億元，同比下降12.4%。其中境內業務實現新簽合同額24,942.8億元，同比下降14.0%；境外業務實現新簽合同額2,209.0億元，同比增長10.6%。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完合同額68,860.5億元，較2023年末增長17.2%。具體業務新簽合同額情況如下：

新簽合同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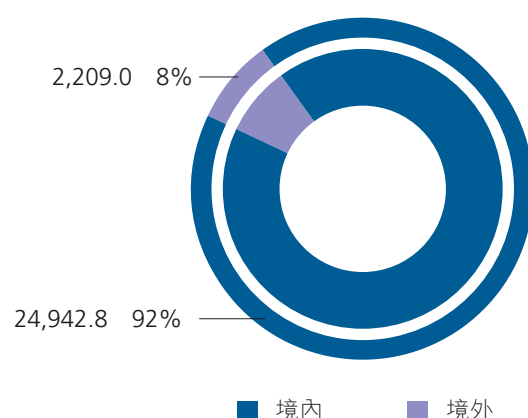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業務類型	2024年	2023年	同比增減
工程建造	18,710.1	22,509.7	-16.9%
設計諮詢	258.2	277.7	-7.0%
裝備製造	571.0	688.2	-17.0%
特色地產	434.3	696.1	-37.6%
資產經營	1,762.3	1,772.9	-0.6%
資源利用	272.0	334.4	-18.7%
金融物質	886.5	900.3	-1.5%
新興業務	4,257.4	3,826.7	11.3%
合計	27,151.8	31,006.0	-12.4%
境內	24,942.8	29,008.1	-14.0%
境外	2,209.0	1,997.9	10.6%

2024年新簽合同額分業務構成
人民幣億元



2024年新簽合同額分地區情況
人民幣億元



業務概覽

2. 主營業務板塊發展情況

(1) 工程建造

工程建造是本集團的核心板塊，是鞏固本集團建築行業領先地位、增強品牌實力的根基，是提高市場影響力的重要支柱，是提高企業經濟效益、推動企業高品質發展的重點領域。本集團工程建造業務涉及鐵路、公路、市政、房建、城市軌道交通等工程領域，經營區域分佈於全球100多個國家和地區。本集團擁有鐵路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築工程等多類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基本經營模式是在境內外通過市場競爭獲得訂單，按照合同約定以工程總承包、施工總承包等方式完成工程項目的勘察、設計、採購、施工及運營等任務，並對承包工程的品質、安全、工期負責。

本集團始終在中國基礎設施建設行業處於領先地位，是全球最大的建築工程承包商之一。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各類資質及許可4,052項，其中，施工總承包特級84項，施工總承包一級416項，設計綜合資質4項、勘察綜合資質7項、監理綜合資質2項，長輸管道GA1安裝許可2項，GA1設計許可1項。84項總承包特級中，鐵路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18項，佔全國鐵路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數量的50%以上；公路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34項；建築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21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9項；港口與航道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1項；今年新增水利水電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1項，填補了本集團在水電市場領域高等級稀缺資質的空白。本集團擁有「高速鐵路建造技術國家工程研究中心」「隧道掘進機及智慧運維全國重點實驗室」和「橋樑智慧與綠色建造全國重點實驗室」三個國家實驗室(工程研究中心)及10個博士後工作站，1個國家地方聯合研究中心(數字軌道交通技術研究與應用國家地方聯合工程研究中心)，52個省部級研發中心(實驗室)，是中國鐵路、橋樑、隧道、軌道交通建造方面最先進技術水準的代表。本集團是「一帶一路」建設中主要的基礎設施建設力量之一，是「一帶一路」代表性項目中老鐵路、印尼雅萬高鐵、匈塞鐵路、孟加拉帕德瑪大橋等項目的主要承包商。

報告期內，本集團工程建造業務新簽合同額18,710.1億元，同比下降16.9%。分業務領域來看：鐵路業務方面，完成新簽合同額3,194.2億元，同比增長0.3%；公路業務方面，完成新簽合同額1,673.6億元，同比下降24.3%；市政業務方面，完成新簽合同額1,936.3億元，同比下降25.9%；城軌業務方面，完成新簽合同額727.0億元，同比下降55.8%；房建業務方面，完成新簽合同額9,211.6億元，同比下降19.7%；其他業務方面，完成新簽合同額1,967.4億元，同比增長42.8%。

(2) 設計諮詢

設計諮詢是本集團的核心板塊，是引領本集團技術與產業升級、帶動其他業務發展的重要引擎，是提升本集團品牌影響力的重要依託，是促進產業協同、提高全產業鏈創效能力的關鍵支撐。本集團設計諮詢業務涵蓋研究、規劃、諮詢、造價、勘察設計、監理、工程總承包以及產品產業化等基本建設全過程服務，主要涉及鐵路、城市軌道交通、公路、市政、房建、水運、水利、水電勘察設計等行業，同時積極向山地齒軌、懸掛式空軌、中低速和高速磁浮、新基建、智慧交通、民用機場、港口碼頭、電力、節能環保等新行業新領域拓展。基本經營模式是在境內外通過市場競爭獲取設計諮詢訂單，按照合同約定完成工程項目的設計諮詢及相關服務等任務。同時，本集團不斷探索創新設計諮詢業務經營模式，充分發揮在城市基礎交通設施規劃方面的優勢，發揮市場牽引作用和空間拓展作用，全面提升產業鏈一體化服務能力，促進全產業鏈協同發展。

作為中國設計諮詢服務行業的骨幹企業，本集團在工程建設領域發揮了重要的引領和主導作用，尤其是在協助制訂建設施工規範和品質驗收等方面的鐵路行業標準中發揮著重要作用。本集團深度參與高原鐵路、大跨橋、複雜隧道等項目的規劃、設計與建造工作，憑藉先進的設計理念和精湛技術成功打造多座具有世界影響力的橋樑，突破了一系列「高大難新」隧道關鍵技術，攻克諸多世界性難題，搭建起縱橫交錯的交通脈絡，極大地推動了區域間的互聯互通。本集團累計獲得魯班獎246項、國優工程獎546項(含金質獎43項)，中國土木工程詹天佑大獎200項，國家級優秀工程勘察設計獎154項、國家級優秀工程諮詢成果獎110項、國際工程諮詢(FIDIC)和工程設計大獎35項。在2024年ENR全球150家最大設計企業和225家最大國際設計企業排名中，本集團分別位列第28和139位。報告期內，本集團設計諮詢業務新簽合同額258.2億元，同比下降7.0%。

業務概覽

(3) 裝備製造

裝備製造是本集團核心板塊，是踐行「三個轉變」、推動品牌高端化的重要載體，是助推企業轉型升級的重要力量，是補鏈強鏈、提高核心競爭力的重要支撐。本集團裝備製造業務主要服務於境內外基礎設施建設，產品涵蓋道岔、隧道施工設備、橋樑建築鋼結構、工程施工機械、裝配式建築部品以及軌道交通電氣化器材等，基本經營模式主要是在境內外通過市場競爭獲取訂單，根據合同按期、保質保量提供相關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在鐵路、公路、城市軌道交通、地下工程等交通基建相關的高端裝備製造領域處於全國乃至世界領先地位，在科技創新、核心技術、生產製造、品牌知名度等方面優勢突出。本集團是全球領先的盾構機／TBM研發製造商，是全球領先的道岔和橋樑鋼結構製造商、國內領先的鐵路專用施工設備製造商、全球領先的基礎設施建設服務型裝備製造商。作為工程建造高端裝備製造龍頭企業，本集團研發製造的隧道掘進機、隧道機械化專用設備、工程施工機械、道岔、鋼橋樑等產品市場需求充盈穩定。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中鐵工業(股票代碼600528.SH)是我國鐵路基建裝備領域產品最全A股主機板唯一主營軌道交通及地下掘進高端裝備的工業企業，盾構機／TBM產品遠銷包括新加坡、義大利等發達國家在內的30多個國家和地區，受到當地社會和建築市場的好評；高鐵電氣(股票代碼688285.SH)是國內電氣化接觸網零部件及城市軌道交通供電裝備重要的研發、生產和系統集成供應商。中鐵裝配(股票代碼300374.SZ)是國內房屋裝配式建築部品部件行業中產品結構豐富並具備裝配式建築集成服務能力的供應商，可提供裝配式建築全套解決方案。

作為工程建造高端裝備製造龍頭企業，本集團持續提升創新引領發展能力，在新型軌道交通產業和新型科技環保產業方面實現新突破；隧道掘進機海外市場佔有率位列全球第二，中大直徑盾構機在歐洲高端市場獲得客戶高度認可。報告期內，本集團裝備製造業務新簽合同額571.0億元，其中，國內新簽完成553.3億元，海外新簽完成17.7億元，同比下降17%。

(4) 特色地產

特色地產是中國中鐵的重點發展板塊，是中國中鐵品牌多元化的重要載體，是進軍城市建設市場向城市綜合開發運營商轉變、依託主業優勢向「地產+基建」「地產+產業」轉變的重要平台，是優化業務佈局、拓展市場領域的重要支撐。本集團房地產開發業務具備投資融資、設計研發、施工建造、商業運營、物業服務等房地產全產業鏈整合聯動能力和豐富的開發運營經驗，能夠為城市綜合開發運營提供一攬子方案和服務。本集團業務涉及房地產一級土地整理、二級開發、城中村改造、保障性住房、城市更新、地鐵上蓋物業、棚改舊改、文旅康養、產業地產、鄉村振興建設等多個領域。「十四五」以來，本集團主動適應房地產市場供求關係的重大變化和國家政策引導，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堅持以市場需求為導向，聚焦國家發展戰略推進和國民經濟社會發展，持續調結構、轉模式、揚特色、精管理、防風險、強品牌，積極打造特色地產，著力由傳統的商業房地產開發向集多業態、多產業、多功能於一體的綜合開發模式轉變，專注建設成為國內一流的城市綜合開發運營商，致力打造具有中國中鐵特色的房地產品牌和房地產開發業務核心競爭力。

2024年，本集團房地產業務聚焦現金流安全，堅持以銷定產、以收定支，科學把控投資開發節奏，房地產開發業務保持了平穩健康發展。報告期內，本集團房地產業務實現銷售金額434.3億元，同比下降37.6%。實現銷售面積245萬平方米，開工面積124萬平方米，竣工面積635萬平方米，新增土地儲備41萬平方米。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待開發土地儲備面積1,217萬平方米。

業務概覽

(5) 資產經營

資產經營是中國中鐵的重點發展板塊，是中國中鐵優化產業佈局、做強全產業鏈品牌的重要載體，是強化經營性資產管理、保障投資收益、增強資金迴圈能力的關鍵環節。本集團資產經營業務是以「投建營」一體化優勢獲得項目並取得特許經營權，在特許經營期內提供國內一流的資產經營服務，服務範圍主要是為基礎設施投資項目提供運營維護管理及資產經營，涵蓋自主經營、聯合經營和委託經營三類模式，本集團在高速公路和水務環保領域已建成「中鐵高速」「中鐵水務」品牌；在地下管廊、軌道交通等領域建立了科學健全的運營管理體系。目前，本集團投資建設的基礎設施項目涉及軌道交通、高速公路、地下管廊、水務環保、市政道路、海綿城市、產業園區等10個類型，覆蓋全國大部分城市和地區，運營期在10至40年之間。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主導實施並已運營的城市軌道交通約280公里，主要有西安地鐵9號線、成都地鐵9號線、重慶地鐵4號線等；主導實施並已運營的高速公路約2,500公里，主要有宜彝高速、汕揭高速、新伊高速等22條；主導實施並已運營的城市綜合管廊約200公里，主要有海口市地下綜合管廊、唐山市地下綜合管廊、平潭綜合實驗區地下綜合管廊；主導實施並已運營的水務項目日處理水量145萬噸，主要有馬鞍山市第二污水處理廠擴建及提標改造工程、蘭州市鹽場污水處理廠及擴建工程特許經營項目等。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經營業務新簽合同額1,762.3億元，與上年基本持平。

(6) 資源利用

本集團資源利用業務以礦山實體經營開發為主，目前在境內外全資、控股或參股投資建成5座現代化礦山，分別為黑龍江鹿鳴鉬礦、剛果(金)綠紗銅鈷礦、MKM銅鈷礦、華剛SICOMINES銅鈷礦以及蒙古烏蘭鉛鋅礦，均生產運營狀況良好。本集團生產和銷售的主要礦產品包括銅、鈷、鉬、鉛、鋅等品種的精礦、陰極銅和氫氧化鈷。目前，本集團銅、鈷、鉬保有儲量在國內同行業處於領先地位，礦山自產銅、鉬產能已居國內同行業前列。近年來，本集團以礦山實體經營開發為基礎，持續拓展礦業服務業務，包括礦石採剝、礦用機械設備銷售等，並進一步獲取了建築用砂石骨料資源項目。

業務概覽

2024年，本集團礦產資源的開發、銷售保持穩健發展態勢。其中，生產銅金屬288,252噸；鈷金屬5,629噸；鉬金屬14,945噸；鉛金屬9,415噸；鋅金屬25,048噸；銀金屬36噸。

礦產資源項目情況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										
礦產資源										
序號	項目名稱	品種	品位	資源/儲量(保有)		權益比 (%)	計劃總投資 (億元)	開累投資額 (億元)	報告期產量 (噸)	項目進展 情況
				單位	數量					
1	黑龍江伊春鹿鳴鉬礦	鉬	0.09%	噸	595,765.90	83%	60.17	60.26	14,945	正常生產
		銅	/	噸	/				1,528	
2	華剛公司SICOMINES 銅鈷礦	銅	3.15%	噸	6,459,420.85	41.72%	45.86	30.92	245,865	正常生產
		鈷	0.25%	噸	520,226.34				5,498	
3	綠紗公司銅鈷礦	銅	2.18%	噸	475,433.72	67%	21.38	21.60	22,839	正常生產
		鈷	0.08%	噸	18,296.47				131	
4	MKM公司銅鈷礦	銅	2.08%	噸	31,048.66	75.2%	11.95	12.35	18,020	正常生產
		鈷	0.21%	噸	3,158.95				0	
5	新鑫公司烏蘭鉛鋅礦	鉛	1.15%	噸	152,950.26	100%	15.4	15.4	9,415	正常生產
		鋅	2.89%	噸	385,146.82				25,048	
		銀	56.49g/t	噸	752.77				36	
6	新鑫公司木哈爾鉛鋅礦	鉛	0.63%	噸	41,141.22	100%	-	-	-	未開發
		鋅	2.37%	噸	154,709.38				-	
		銀	118.17g/t	噸	770.15				-	
7	新鑫公司烏日勒敖包及 張蓋陶勒蓋金礦	金	3g/t	噸	3	100%	-	-	-	未開發
8	祥隆公司查夫銀鉛鋅多 金屬礦	鉛	7.00%	噸	89,697.1	100%	3.3	3.3	-	停產
		鋅	5.09%	噸	65,192.61				-	
		銀	200.39g/t	噸	256.84				-	

註：根據剛果(金)國家礦業法規定，在每次礦權續展時，持有人有義務向剛果(金)國家轉讓其股權的5%。2024年度，綠紗公司、MKM公司分別完成了採礦權到期的續展法定程序，權益比例分別減少了5%。

(7) 金融物貿

本集團開展金融業務過程中，嚴格落實國家金融監管政策要求，堅持產融結合整體方針，堅持以服務內部金融需求為基礎、以促進建築主業發展為中心、以創造價值為導向，堅持金融資源配置效益優先原則，引導金融資源流向高效資產，牢牢守住不發生金融風險的底線。本集團目前已持有信託、財務公司、公募基金等金融牌照，獲批開展的資產管理、私募基金、保險經紀、融資租賃、商業保理等業務，均屬於國資委允許審慎規範開展的金融業務。本集團構建了以中鐵信託、中鐵財務、中鐵資本為代表的多層次、廣覆蓋、差異化的「金融、類金融」機構服務體系，並積極探索產融結合新方式，服務內部金融需求。

本集團物貿業務是由本集團所屬各級物貿企業依託全集團生產經營主業所形成的需求優勢、產品優勢以及集中採購供應所形成的資源渠道優勢而開展的貿易業務，以本集團內部貿易為主，適度開展對外經營。公司全資子公司中鐵資源負責資源利用業務礦產品銷售；全資子公司中鐵物貿建立了面向全國的經營服務網路，與國內大型鋼材、水泥、石油化工、四電器材、建築裝飾材料等生產企業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開展本集團層面的主要物資集中採購供應，並向國內其他建築企業供應物資，本集團資源獲取能力、供應保障能力、採購議價能力得到顯著提高。報告期內，本集團金融物貿業務新簽合同額886.5億元，同比下降1.5%。

業務概覽

(8) 新興業務

本集團新興業務包含「第二曲線」新興業務和戰略性新興產業(含未來產業)，是中國中鐵的重點培育板塊。新興業務是承接國家戰略、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加快形成新質生產力和關乎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支撐，是構築企業未來競爭優勢的重要領域。「第二曲線」業務方面，本集團緊緊圍繞「3060」雙碳目標、「兩重」建設等國家戰略，聚焦重點區域和新興領域，以市場為導向調節產業結構，以科技創新引領商業模式，集中力量在水利水電、清潔能源、生態環保等領域持續發力。戰新產業方面，本集團聚焦人工智慧、工業軟體、工業母機及未來空間四大領域，加大在高端裝備製造、節能環保(綠色建築)領域的發展力度；強化新材料及戰新相關服務業等領域的產業佈局；延伸主業優勢，做專做大新能源等戰新產業的建築工程及相關工程服務業務。報告期內，本集團中標多項高標準農田項目、貴州省銅仁市花灘子水庫工程項目、阿拉善盟內蒙古西部荒漠綜合治理項目(二期)等多項重大工程，其中阿拉善盟內蒙古西部荒漠綜合治理項目(二期)為近年單體最大的「三北」工程和生態治理類項目。2024年新興業務經營成果實現了量質雙升，完成新簽合同額4,257.4億元，同比增長11.3%。其中水利水電業務新簽合同額1,042.4億元，同比增長50%；清潔能源業務新簽合同額1,200.3億元，同比增長22.6%；生態環保業務新簽合同額616.7億元，同比下降36.6%。

III. 科研投入與科技成果

2024年，本集團在高端裝備製造、特殊複雜大跨橋樑建設、地下工程及深地空間開發、極端環境工程建造、生態環保、海外特色業務等優勢領域和特色業務等領域取得了矚目成績，「超高速磁浮全尺寸試驗線橋樑工程關鍵技術、高應力區深部超大斷面隧道護盾式TBM研製與工程關鍵技術、雲貴高原地形急變帶高速鐵路路基修建關鍵技術、基於站城融合特大型綜合樞紐鐵路客站綠色建築關鍵技術、城市軌道交通道岔性能及服役壽命提升關鍵技術、牽引供電系統智慧建造關鍵技術研究與工程應用、環巢湖圩區濕地組合生態系統構建與多功能評估技術研究、多源數據融合鐵路數位勘察與設計優化平台關鍵技術及應用、鐵路標準梁輕量化關鍵技術與應用」等51項成果達到國際領先水準；「中小流域鐵路水文分析關鍵技術研究」等112項成果達到國際先進水準；「平面鋼筋網綁紮智能機器人」等202項成果達到國內領先或國內先進水準。依託滬渝蓉高鐵滬寧段關鍵咽喉工程「崇太長江隧道」，打造了「智慧感知、智慧設計、智慧預製、智慧掘進、智慧安裝、智慧構築、智慧環控、智慧運輸、智慧管控」九大智慧建造體系，推動盾構隧道智慧建造進入V2.0時代；研製了全球首台大直徑會「爬陡坡」的隧道掘進機「永寧號」，成功應用於洛寧抽水蓄能電站引水斜井工程兩條「咽喉」引水斜井施工建設，填補了我國在大傾角斜井施工建設領域的技術空白。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獲得省部級科技進步成果獎240項；獲得授權專利9,745項，其中發明專利3,385項，PCT等海外專利296項，獲得省部級工法1,416項。「港珠澳大橋跨海集群工程」等5項成果獲國家科學技術獎，其中科技進步一等獎1項、二等獎3項，技術發明二等獎1項。

未來，本集團研發投入將繼續大力支持戰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圍繞產業鏈佈局創新鏈，完善科技創新體系，加速集聚創新要素，推進科研成果轉化，嚴格控制合規風險，嚴格執行研發支出相關規定，力爭突破一批關鍵技術、形成一批標誌性產品，努力攻克一批關鍵核心技術「卡脖子」難題，助力建成一批海內外標誌性重難點工程，為企業工程項目承攬和建設提供有力支撐，引領國內乃至世界高速鐵路和橋隧等領域的建設水平，不斷擦亮中國路、中國橋、中國隧、中國電氣化、中國高鐵等靚麗名片，彰顯基礎設施建設領軍者的責任與擔當。

IV. 安全質量體系建立及執行情況

中國中鐵作為工程施工類企業，保證安全生產、降低工傷事故是本集團最為關注的領域之一，在生產運營中嚴格遵守法律法規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工傷保險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運營所在地、所在國的其他對本集團員工健康與安全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制定了《職業安全健康監督管理規定》《職工生活保障工作的指導意見》等制度，不斷強化管理，努力為員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減少工傷事故，保護勞動者的合法權益。

業務概覽

在體系建設方面。本集團設有安全生產(品質)委員會，統籌負責本集團安全生產各項工作。委員會設主任2名，分別由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和總裁擔任；設副主任1名，由分管安全質量的副總裁擔任；委員包含公司其他領導班子和高管、總部相關部門負責人。二三級公司均設有安全生產監督管理部門，施工及投資類企業均設有專職安全總監。

在制度健全方面。2024年，全公司安全生產工作堅持管理系統提升與治本攻堅三年行動有機結合，以壓實安全生產責任為重心，以安全生產大檢查和構建重要工作機制為抓手，持續聚焦重大事故隱患治理。先後研究實施「安全生產吹哨工作機制」「事故隱患內部報告獎勵機制」「隧道施工搶險救援工作指引」等創新性舉措，持續構建完善本集團安全生產監管體系。

在監督落實方面，2024年，本集團組織開展了安全生產大檢查及公路工程在建、運營系列專項檢查，組織開展了品質隱患自查專項整治，完成所屬相關單位的安全質量系統督查。本集團各施工類成員企業均成立了管控稽查隊，建立了監督情況定期報告制度，及時消除現場安全品質環保各項隱患。安全重大隱患數量大幅減少，各層級對項目現場施工生產的管控愈加嚴格，安全管理氛圍更加濃厚，安全監管能力得到持續性提升。

V. 環境保護工作的執行情況

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85頁至287頁「環境與社會責任」一節中的「環境信息情況」。

VI. 遵守法律法規

作為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交所主板兩地上市的公司，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執行《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各項規定，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創新公司治理運作機制，公司治理科學性有效性不斷提高。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生任何重大違法違規行為。

VII.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維繫

本集團始終與利益相關方保持和諧互信、互惠互利的合作關係，堅持從利益相關方視角，積極回應利益相關方關注的重要問題，建立順暢、規範、富有特色的利益相關方溝通機制，努力實現與各利益相關方共同發展、和諧共贏。

業務概覽

VIII. 展望

行業格局和趨勢

2025年《政府工作報告》明確提出，在「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我國將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加快構建新發展格局，紮實推動高品質發展，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擴大高水平對外開放，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更好統籌發展和安全，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擴大國內需求，推動科技創新和產業創新融合發展，穩住樓市股市，防範化解重點領域風險和外部衝擊，穩定預期、激發活力，推動經濟持續回升向好。基建投資作為「逆周期調節+跨周期調節」的主力軍，在穩增長中發揮重要作用。從規劃發展機遇看，隨著《關於全面推進美麗中國建設的意見》《深入實施以人為本的新型城鎮化戰略五年行動計劃》《關於推進新型城市基礎設施建設打造韌性城市的意見》《關於加強城市生活污水管網建設和運行維護的通知》《關於財政支援「三北」工程建設的意見》《關於加快發展節水產業的指導意見》《關於新時代加強沿海和內河港口航道規劃建設的意見》《加快構建新型電力系統行動方案（2024-2027年）》《關於做好平安百年品質工程創建示範推動交通運輸基礎設施建設高質量發展的指導意見》等一系列重要政策文件的相繼發佈，以及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長三角一體化發展、黃河流域生態保護和高品質發展等區域重大戰略和區域協調發展戰略的深入實施，「兩重」建設、「三大工程」、城市更新、鄉村振興、新能源、生態環保、高標準農田、國家骨幹水網、新型基礎設施等領域建設持續推進，為基建行業未來穩健向好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從資金支援力度看，國家將全方位擴大國內需求置於首位，實施更加積極的財政政策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通過提高赤字率、增加發行超長期特別國債、增加地方政府專項債券發行使用等方式，加大財政支出強度；2025年將發行超長期特別國債1.3萬億，安排地方政府專項債券4.4萬億重點用於投資建設、土地收儲和收購存量商品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業賬款等，資金支援力度明顯加大。從行業創新升級看，「十四五」時期，傳統基礎設施投資持續保持高位運行，高原鐵路、成渝中線高速鐵路、引江補漢等重大工程有序推進；「新基建」持續發力，人工智慧應用範圍不斷拓寬，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能源等發展空間廣闊；國家明確提出要積極運用數位技術、綠色技術改造提升傳統產業，培育綠色建築等新增長點，預計建築業發展將逐步由投資、勞動等要素驅動向創新驅動轉變，建築業與先進建造技術、資訊技術、節能技術、人工智慧技術的融合發展將進一步深化，建築工業化、數位化、智能化升級步伐加快，將進一步推動建築業走向內涵集約式高質量發展。

公司發展戰略

「十四五」期間，中國中鐵聚焦歷史使命和主責主業，以推動高品質發展為主題，以推動轉型升級為主線，以「八個必須」為戰略導向，推進實施「123456」發展策略，堅持實現由債務驅動發展向積累和創新驅動發展轉化，從傳統生產經營向資產經營和資本運營轉化的「兩個轉化」增長方式，致力成為鐵肩擔當型大國重器、基建領軍型開路先鋒、綠色發展型產業鏈長、品牌影響型跨國公司、社會尊重型現代企業的新時代「五型中鐵」，不斷增強競爭力、創新力、控制力、影響力、抗風險能力，將中國中鐵初步建成具有全球核心競爭力的世界一流綜合型建築產業集團。

「十四五」期間，中國中鐵著力提升在全球、國內、行業的首位度，著力提升各業務在產業鏈、價值鏈、供應鏈、創新鏈上的協同度，做強設計諮詢、工程建造、裝備製造三大核心業務，趕超世界一流水準；做優特色地產、資產經營兩大重點業務，打造國內一流品牌；做專資源利用、金融物貿兩大支援業務，建設行業一流平台；做大相關新興業務，塑造發展新動能，全面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為中國中鐵轉型升級奠定堅實基礎。

業務概覽

IX. 經營計劃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本集團將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全面貫徹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和中央企業負責人會議要求，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定實施「123456」工作策略，錨定「效益提升、價值創造」主線，堅定不移貫徹落實「強黨建、正風氣、嚴管理」總要求，聚焦「增現金、降負債、控風險」目標任務，抓改革、謀創新、優結構、保穩定，不斷增強企業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競爭力，更好發揮科技創新、產業控制、安全支撐作用，在推進高水準科技自立自強、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和發展新質生產力方面努力走在前、作示範，全面加快「高品質中鐵」建設，全力完成好「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為實現「十五五」良好開局打牢基礎，更好服務中國式現代化建設。

2025年本集團計劃實現營業總收入約11,320億元，營業成本(含利息支出)約10,211億元，四項費用約625億元，預計新簽合同額約28,000億元。本集團將根據市場變化和計劃執行情況適時調整經營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財務業績概述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基礎設施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房地產開發以及其他業務。

2024年，本集團完成收入11,603.11億元，較去年減少8.2%。實現淨利潤307.58億元，較去年減少18.3%；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278.87億元，較去年減少16.7%。

下文是截至2024年及2023年年度財務業績的比較。

II. 合併經營業績

收入

2024年，本集團收入累計11,603.11億元，較去年減少8.2%。其中，來自於海外的收入為686.44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0.3%。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及消耗品、分包成本、設備使用成本(包括維護、租金及燃料成本)、僱員薪資及福利以及折舊及攤銷。2024年，本集團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10,500.80億元，同比減少7.9%。2024年，本集團實現毛利1,102.31億元，同比減少10.2%。2024年的整體毛利率為9.5%，較2023年的9.7%減少0.2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收入、來自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補償及索償和股利收入。2024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去年的34.39億元增長16.8%至40.18億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賠償支出、罰款費用及訴訟支出。2024年，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去年的12.43億元減少31.9%至8.47億元，主要是由於賠償支出和訴訟支出的減少。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淨損失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淨損失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合同資產的減值損失。2024年，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淨損失為67.98億元，較去年減少4.9%，主要是因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減少。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出售／撤銷使用權資產和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匯兌收益／損失和出售／撤銷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的收益／虧損和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虧損。2024年，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7.54億元，主要為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其他資產產生的收益4.68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虧損

本集團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虧損主要包括根據資產支持票據和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和無追索權保理協議轉讓貿易應收款項時產生的虧損。2024年，本集團的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虧損錄得51.45億元，與去年基本持平。2024年，本集團分別根據資產支持票據和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和無追索權保理協議轉讓了貿易應收款項894.80億元和170.36億元（2023年：分別為676.19億元和147.65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補償及福利、分銷和運輸成本及廣告成本。2024年，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為69.44億元，同比增長1.4%，主要原因是加強營銷力度，加大營銷投入。2024年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的比重為0.6%，較去年增長0.1個百分點。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補償及福利以及與行政有關的本集團資產的折舊和攤銷。2024年，本集團行政開支為254.95億元，同比減少12.0%，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深入推進「降本增效」，加強管理費用管控，壓縮費用支出。2024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比重為2.2%，較去年減少0.1個百分點。

研發開支

2024年，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去年的300.00億元減少11.2%至266.32億元，本集團的研發投入仍持續處於較高水平。

財務成本，淨額

2024年，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淨額(財務成本減財務收入)為49.39億元，較去年增長55.3%，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項目業主付款滯後導致對外借款增加，推升利息支出金額增加。

所得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原因，2024年的所得稅前利潤為406.13億元，較2023年的475.81億元減少69.68億元，減幅為14.6%。

所得稅開支

2024年，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98.55億元，與去年基本持平。扣除土地增值稅的影響，本集團2024年的有效所得稅率為20.0%，較去年增長2.3個百分點。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2024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278.87億元，較2023年的334.83億元減少16.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II. 分部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個分部的收入及業績。

業務分部	收入	增長率	所得稅前 利潤／ (虧損)	增長率	所得稅前 利潤／ (虧損)率 ¹	營業 收入 佔比	所得稅前 利潤／ (虧損) 佔比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	(%)	(%)	(%)
基礎設施建設	1,020,533	-9.9	34,439	-15.5	3.4	83.3	81.0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	18,523	-3.9	1,460	10.4	7.9	1.5	3.4
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	35,898	-0.2	1,974	-3.1	5.5	2.9	4.6
房地產開發	48,870	-5.2	(2,402)	186.0	(4.9)	4.0	(5.6)
其他業務	102,209	-6.9	7,084	-5.2	6.9	8.3	16.6
分部間抵銷及調整	(65,722)		(1,942)				
合計	1,160,311	-8.2	40,613	-14.6	3.5	100.0	100.0

¹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率為所得稅前利潤／(虧損)除以收入。

基礎設施建設業務

本集團基礎設施建設業務的收入主要來自鐵路、公路以及市政工程建设。基礎設施建設業務的收入對本集團收入總額的貢獻一直保持著較高的比例。2024年，基礎設施建設業務收入佔本集團整體收入的83.3%（2023年：84.0%）。2024年，本集團基礎設施建設業務的收入達10,205.33億元，較去年減少9.9%。2024年，基礎設施建設業務的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分別為8.3%和3.4%（2023年分別為8.6%和3.6%）。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投資業務規模下降影響，公路業務盈利水平下降較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

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的收入主要來源於為基建建設項目提供全方位的勘察設計與諮詢、研發、可行性研究和監理服務。2024年，本集團的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業務實現收入185.23億元，較去年減少3.9%。2024年的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分別為29.1%和7.9%（2023年分別為28.0%和6.9%）。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聚焦提質增效加強成本管控，提升盈利水平。

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業務

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業務的營業收入主要來自道岔及其他鐵路設備、橋樑鋼結構、工程設備的設計、研發、製造與銷售。2024年，本集團的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業務實現收入358.98億元，較去年減少0.2%。2024年的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分別為19.6%和5.5%（2023年分別為21.0%和5.7%）。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市場競爭加劇，隧道施工裝備銷售價格下降，盈利能力下滑。

房地產開發業務

2024年，本集團房地產開發業務的收入為488.70億元，較去年減少5.2%。2024年的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分別為11.1%和-4.9%（2023年分別為12.1%和-1.6%）。毛利率和所得稅前利潤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房地產市場持續下行，銷售價格下降，銷售週期延長。

其他業務

2024年，本集團穩步實施有限相關多元化戰略，其他業務板塊收入共計1,022.09億元，同比減少6.9%。2024年的毛利率為17.3%，較2023年的16.6%增長0.7個百分點。2024年的所得稅前利潤為70.84億元（2023年：74.69億元）。其中：①資產運營業務實現收入56.58億元，同比增長39.3%。②資源利用業務實現收入82.08億元，同比減少8.8%。③物資貿易業務實現收入652.22億元，同比減少11.3%。④金融業務實現收入43.47億元，同比減少1.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V. 現金流

2024年，本集團實現經營性現金淨流入金額為280.51億元，較2023年淨現金流入金額383.64億元減少103.13億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積極採取有效措施加強現金流管控，持續保持較好現金流水平。

2024年，本集團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金額為822.89億元，較2023年淨現金流出金額746.40億元增長76.49億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支付投資增加。

2024年，本集團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金額為573.95億元，較2023年淨現金流入金額271.31億元增長302.64億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工程項目業主付款滯後導致對外借款增加和基礎設施投資項目股東投入增加。

資本性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設備、改造本集團生產設施的開支及對無形資產模式下基礎設施投資項目的投資。2024年，本集團的資本性支出總額為710.37億元，較2023年的750.11億元減少5.3%，主要原因為物業、廠房和設備及無形資產的資本性支出減少。

下表列載本集團於2024年度內按業務分類的資本開支。

	基礎設施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勘察、 設計與 諮詢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設備 與零部件 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 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和設備	17,898	252	1,452	750	3,163	23,515
投資物業	32	—	—	311	224	567
無形資產	14,092	33	62	9	22,897	37,093
礦產資產	2	—	—	—	4,640	4,642
使用權資產	4,492	43	134	246	305	5,220
合計	36,516	328	1,648	1,316	31,229	71,03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營運資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	72,372	57,15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59,446	193,67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73,169	588,737
存貨周轉天數(天)	22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天)	86	5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周轉天數(天)	233	169

2024年年末，本集團的存貨餘額為723.72億元，較2023年年末餘額增長26.6%，主要原因是為確保工程項目生產進度，加大了施工材料儲備。2024年度的存貨周轉率為22天，較2023年度增長5天。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4年年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較2023年年末增長85.6%至3,594.46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規模正常帶動和部分工程項目業主付款滯後。2024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為86天，較2023年度增長36天。從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來看，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在一年以下，一年以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佔總額的比重為17.4%（2023年12月31日：26.6%），顯示出較好的應收賬款管理能力。

下表載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下	297,064	142,215
一年至兩年	24,032	21,833
兩年至三年	13,509	9,816
三年至四年	7,323	4,463
四年至五年	3,036	4,969
五年以上	14,482	10,378
合計	359,446	193,67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含本集團應付原料及機器設備供貨商的金額。2024年年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較2023年年末增長31.3%至7,731.69億元，主要原因是業務規模正常帶動和合理調整付款方式。2024年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周轉天數為233天，較2023年度的169天增加64天。從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來看，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都在一年以下，一年以上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佔總額的比重為6.3%（2023年12月31日：7.5%）。

下表載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下	724,349	544,622
一年至兩年	26,926	23,035
兩年至三年	8,907	10,204
三年以上	12,987	10,876
合計	773,169	588,737

V. 借款

下表載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情況。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有抵押	145,510	142,981
無抵押	297,425	221,184
長期債券，無抵押	442,935	364,165
其他借款	50,907	48,968
有抵押	1,048	1,415
無抵押	23,077	15,415
合計	517,967	429,963
長期借款	373,736	316,647
短期借款	144,231	113,316
合計	517,967	429,96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長期借款為3,737.36億元，較2023年年末增長18.0%；本集團的短期借款為1,442.31億元，較2023年年末增長27.3%。

銀行借款的年利率為0.50%至11.20%（2023年12月31日：0.50%至10.88%）。長期債券的固定年利率為2.18%至4.80%（2023年12月31日：2.58%至4.80%）。其他借款的年利率為2.65%至4.80%（2023年12月31日：3.06%至4.43%）。2024年，本集團平均財務成本率為3.57%，同比減少0.31個百分點。

下表載列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債務的到期日情況。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下	144,231	113,316
一年至兩年	51,914	52,248
兩年至五年	88,745	77,439
五年以上	233,077	186,960
合計	517,967	429,963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浮息借款分別為3,027.96億元和2,537.18億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計值貨幣劃分的借款的賬面值。本集團的主要借款為人民幣，主要的外幣借款以美元為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508,459	420,609
美元	9,330	9,178
歐元	—	6
其他	178	170
合計	517,967	429,96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有抵押借款的詳情。

	於12月31日			
	2024年	抵押資產 賬面值及 若干權利的 合同價值	2023年	抵押資產 賬面值及 若干權利的 合同價值
	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5	5,885	1,497	4,171
無形資產	93,476	146,304	78,950	106,796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5,444	6,939	4,710	7,69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445	555	185	317
合同資產	45,128	77,928	59,054	88,039
合計	146,558	237,611	144,396	207,020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總負債／總資產)為77.4%，較2023年12月31日的74.9%增長2.5個百分點。

VI. 或有負債

本集團就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法律索償承擔或有負債如下表所示：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附註1)		
—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發生	2,576	4,327

附註1：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若干訴訟。於管理層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於該等索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倘管理層認為無法合理估計訴訟結果或管理層相信不大可能造成資源流出，則不會就未決訴訟作出撥備。該等未計提撥備索償的總額於上表中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VII. 業務風險

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主要是：房地產投資風險、國際化經營風險、基礎設施投資風險和現金流風險。

- 1. 房地產投資風險：**在房地產項目開發和經營過程中，受外部環境、利率、市場供求形勢、市場競爭、相關政策等因素發生重大變化，導致投資回報低於預期目標並遭受損失的可能性。
- 2. 國際化經營風險：**受國際政治形勢、外交政策變化、政府行政政策干預和經濟、社會、環境或技術標準變化等因素的影響，對本集團經營造成負面影響，使海外生產經營不能正常進行，導致本集團面臨經濟損失、品牌受損的可能性。
- 3. 基礎設施投資風險：**在投資基礎設施投資過程中，受外部政策、市場環境、融資等因素發生重大變化，導致投資回報低於預期目標並遭受損失的可能性。
- 4. 現金流風險：**受現金流出增加，現金流入相對放緩，資金壓力大，出現融資規模攀升、甚至無法及時付款、支付投資或及時償還本集團債務的風險，導致本集團面臨經濟損失或者信譽損失的可能性。

為防範各類風險發生，本集團建立和運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對相關重大風險進行評估、監測和預警，把各類風險對接各項業務流程，據此分解辨識業務流程關鍵控制點，制定具體控制措施，建立流程管控清單，落實各類風險和關鍵控制點的責任，與日常管控工作緊密結合，控制風險發生因素和要件。嚴格前期可研、策劃、審核、審計、審批和決策等重要管控環節，加強程序控制和後評估工作，做好應對風險發生的策略和應急預案，保證本集團各類風險整體可控。

VIII. 重大收購或出售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進行任何其他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IX. 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及預期資金來源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計劃。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I. 董事



陳文健

董事長、執行董事、黨委書記

陳文健，無曾用名／別名，52歲，正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董事會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主任；同時任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鐵工」）黨委書記、董事長。陳先生2007年1月至2014年9月任中建阿爾及利亞分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201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2016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黨工委書記；2017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業部總經理、黨工委書記，海外部總經理；2018年6月至2018年10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部總經理，中國建築國際工程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2018年10月至2020年3月任中國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部總經理，中國建築國際工程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中國建築(南洋)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2020年3月至2020年11月任中國建築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2020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中鐵工總經理、董事、黨委副書記；2020年12月至2025年2月任本公司總裁、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中鐵工總經理、董事、黨委副書記；2025年2月至2025年3月，任本公司黨委書記、總裁、執行董事，中鐵工黨委書記、董事長；2025年3月任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執行董事，中鐵工黨委書記、董事長。



王士奇

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

王士奇，無曾用名／別名，59歲，正高級經濟師、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同時任中鐵工職工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黨校校長。2009年2月至2014年4月任中央紀委案件審理室副局級紀律檢查員、監察專員；2014年4月至2020年1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紀委書記，中鐵工黨委常委、紀委書記；2020年1月至2020年2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紀委書記，中鐵工黨委副書記；2020年2月至2020年4月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中鐵工黨委副書記；2020年4月至2021年1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中鐵工黨委副書記、黨校校長。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中鐵工職工董事、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黨校校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文利民
非執行董事

文利民，無曾用名／別名，58歲，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國一重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05年9月至2016年8月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公司總會計師；2014年6月至2018年3月兼任東方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2016年8月至2018年1月任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2018年1月至2020年9月任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2020年12月至今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國一重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修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修龍，曾用名修瓏，67歲，高級工程師，研究員，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任中國綠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兼任中國建築學會理事長。2007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中國建築設計研究院院長、黨委副書記，2014年兼任中國建設科技集團董事長；2018年1月至2020年7月任中國建設科技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同時任中國建設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2016年至今兼任中國建築學會理事長。2020年11月至今任中國綠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孫力實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力實，無曾用名／別名，62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05年8月至2015年5月任中國恆天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職工董事、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2015年5月至2016年8月任中國建築材料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2016年8月至2022年7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職工董事、工會主席；2024年6月至今任中國林業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屠海鳴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屠海鳴，無曾用名／別名，63歲，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全國政協港澳台僑委員會副主任、第十四屆全國政協委員，香港新時代發展智庫主席。1990年2月至今任香港豪都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1992年2月至今任上海豪都房地產開發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2017年9月至今任香港新時代發展智庫主席；2020年12月至今任暨南大學「一國兩制」與基本法研究院副院長兼客座教授；202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II. 監事



李曉聲
職工代表監事

李曉聲，無曾用名／別名，52歲，高級政工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工會副主席，同時任中鐵工工會副主席。2008年1月至2011年8月任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期間於2009年4月起兼任中鐵五局機械化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副董事長，於2010年12月起兼任中鐵五局中老鐵路指揮部指揮長）；2011年8月至2013年10月任中鐵國際經濟合作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副董事長；2013年10月至2015年4月任本公司副總經濟師兼任國際業務部部長；2015年4月至2021年1月任本公司工會副主席、中鐵工工會副主席。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工會副主席，中鐵工工會副主席。



王新華
職工代表監事

王新華，無曾用名／別名，55歲，正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審計部（監事會辦公室）部長（主任）。2011年1月至2014年7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第七工程分公司總會計師；2014年8月至2020年1月曆任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財務會計部部長、副總會計師、董事會秘書、總會計師、黨委常委；2020年1月至2020年7月任本公司審計部副部長（主持工作）；2020年7月至2021年1月任本公司審計部（監事會辦公室）部長（主任）。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審計部（監事會辦公室）部長（主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萬明

職工代表監事

萬明，無曾用名／別名，54歲，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法律合規部部長。2006年12月至2008年4月任中鐵四局第八工程分公司首席法律顧問；2008年4月至2011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綜合處處長；2011年3月至2015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2015年9月至2018年3月任本公司紀委辦公室主任、巡視辦主任；2018年3月至2021年5月任中鐵四局黨委常委、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保留原職級)；2021年5月至2021年9月任本公司法律合規部部長。2021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法律合規部部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III. 高級管理人員



孫瑾
總會計師

孫瑾，無曾用名／別名，58歲，正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總會計師，同時任中鐵工黨委常委。2011年3月至2011年8月任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籌備組成員、臨時黨委委員，中國水利水电建設集團公司黨委常委，中國水利水电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常委；2011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水利水电建設集團公司黨委常委，中國水利水电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常委；2011年12月至2014年2月任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水利水电建設集團公司黨委常委；2014年2月至2020年1月任中國電力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中國電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常委、總會計師；2020年1月至2020年3月任中鐵工黨委常委；2020年3月至2023年11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總會計師，中鐵工黨委常委。202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總會計師，中鐵工黨委常委。



任鴻鵬
副總裁

任鴻鵬，無曾用名／別名，51歲，正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2011年9月至2015年8月任中國路橋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國路橋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2015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中國路橋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中交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至2017年2月任中交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交海外房地產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法定代表人)、臨時黨委書記；2017年2月至2018年6月任中交房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臨時黨委委員，中交海外房地產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法定代表人)、臨時黨委書記；2018年6月至2021年2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21年2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2021年3月至2023年11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202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黃超
副總裁

黃超，無曾用名／別名，47歲，正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2008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鐵一院線路運輸處黨總支書記、處長；2015年10月至2019年12月任鐵一院副院長；2019年12月至2021年8月任鐵五院黨委副書記、董事、院長；2021年8月至2024年7月任中鐵第一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2024年7月至2025年1月任本公司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2025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



耿樹標
副總裁

耿樹標，無曾用名／別名，46歲，正高級經濟師、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2011年5月至2014年6月任中鐵四局集團第三建設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2014年6月至2015年8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2015年8月至2016年2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6年2月至2019年12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法律顧問；2019年12月至2020年1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中鐵專業化水務環保公司(後為中國鐵工投資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籌備組常務副組長；2020年1月至2021年5月任中國鐵工投資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董事；2021年5月至2022年6月任本公司規劃發展部(企業管理實驗室)部長(主任)、中鐵高質量發展科學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中國中鐵「三個轉變」研究院院長；2022年6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規劃發展部(企業管理實驗室)部長(主任)、中鐵高質量發展科學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中國中鐵「三個轉變」研究院院長；2024年9月任本公司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2025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中鐵工黨委常委。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孔遁

副總裁、總工程師

孔遁，無曾用名／別名，59歲，正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總工程師。2005年9月至2010年11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0年11月至2018年6月任中鐵上海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18年6月至2021年4月任本公司總工程師；2021年4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副總裁、總工程師。202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總工程師。



馬江黔

副總裁

馬江黔，無曾用名／別名，56歲，正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2010年11月至2011年8月任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2011年8月至2013年1月任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2013年1月至2014年6月任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董事；2014年6月至2018年6月任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副董事長；2018年6月至2021年4月任本公司總經濟師；2021年4月至2022年6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副總裁、總經濟師；2022年6月任本公司黨委常委、副總裁。2023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韓永剛
副總裁

韓永剛，無曾用名／別名，52歲，正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2014年4月至2019年6月任中鐵四局二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19年6月至2020年9月任中鐵廣州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20年9月至2020年12月任中鐵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中鐵工程建設分公司)黨委委員、副總經理(主持經理層工作)；2020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中鐵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董事，中國中鐵工程建設分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國中鐵京津冀區域總部總經理；2021年5月至2024年5月任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董事；2024年5月至2024年9月任本公司安全生產總監、安全質量環保監督部(應急管理辦公室、安全質量環保稽查總隊)部長(主任、隊長)；2024年9月至2025年1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25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副總裁。



趙斌
總經濟師

趙斌，無曾用名／別名，56歲，正高級工程師、正高級經濟師，現任本公司總經濟師、經營開發中心總經理。2009年4月至2010年11月任中鐵三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0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中鐵上海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副總經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中鐵廣州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主持行政工作)、黨委副書記、董事；2018年3月至2021年5月任中鐵廣州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董事；2021年5月至2021年9月任本公司經營開發中心主任；2021年9月至2022年6月任本公司經營開發中心總經理。2022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總經濟師、經營開發中心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馬永紅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馬永紅，無曾用名／別名，58歲，正高級會計師，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14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中鐵信託黨委書記、紀委書記、監事長；2014年12月至2017年6月任中鐵信託黨委書記、監事長；2017年6月至2021年5月任中鐵信託黨委書記、董事長；2021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本公司財務與金融管理部(北京財務共享服務中心)部長(主任)，兼任中鐵信託董事長；2023年12月至2024年5月任本公司財務與金融管理部(北京財務共享服務中心)部長(主任)，兼任中鐵信託董事長、中鐵財務董事長、鐵工(香港)財資董事；2024年5月至2024年7月任本公司財務與金融管理部(財務共享中心、司庫管理中心)部長(主任)，兼任中鐵財務董事長、鐵工(香港)財資董事。2024年7月至2024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2024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譚振忠

聯席公司秘書、公司授權代表

譚振忠，無曾用名／別名，52歲，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公司授權代表，同時任立基工程(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7年11月加入本公司，在加入本公司前，在香港一家H股上市公司擔任合資格會計師兼聯席公司秘書。譚先生之前亦在另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不同高級職位，包括內部審計的高級經理及財務部的高級經理。1994年至2000年，譚先生在一家大型國際會計事務所擔任助理經理。譚先生在會計及審計領域擁有超過30年的經驗。譚先生自1997年12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2002年11月起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董事會報告

業務審視

1. 本財政年度業務審視

本集團是中國乃至全球最具實力、且最具規模的多功能特大型綜合型建設集團之一，主要業務是基建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房地產開發及其他業務。

2024年是建築業呈現高位降速、結構調整、理性發展、分化加劇特徵，基礎設施建設需求總體平穩，但細分領域出現分化且不均衡，傳統建築領域增量空間收窄，地方化債、企業回款等壓力依然存在。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艱巨繁重的改革發展任務、交織疊加的風險挑戰，公司上下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全面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以及國資委工作要求，聚力「效益提升、價值創造」，不斷增強企業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競爭力，積極主動應對建築業週期調整，在「第二曲線」業務、海外業務等板塊和地域成效顯著，穩住了企業發展「基本盤」，體現了較強的發展韌性，也拓寬了高質量發展的空間。

2024年，本集團完成收入11,603.11億元，較去年減少8.2%；實現淨利潤307.58億元，較去年減少18.3%；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為278.87億元，較去年減少16.7%。

有關本集團對本財政年度業務審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9頁至第29頁的「業務概覽」第I至第VII部分及本年報第32頁至第41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第I至第VI部分。

2.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包括房地產投資風險、國際化經營風險、基礎設施投資風險和現金流風險。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2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項下「業務風險」。

3. 業務的未來發展

「十四五」期間，中國中鐵深化質量變革、效率變革、動力變革，全面實施戰略引領、改革深化、大商務管理、科技創新、管理提升、人才強企、海外雙優、風險防控、數字中鐵、文化品牌、黨建引領等「十一大工程」重點舉措，力爭實現經營規模、效益效率、創新驅動、人才發展、國際化經營、綠色發展、安全質量等方面發展目標，實現中國中鐵高質量發展。

有關本集團對業務的未來發展的預期和計劃載於本年報第30頁至第31頁的「業務概覽」第VIII至第IX部分。

董事會報告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於第95頁至第260頁的財務報表內。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78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44.04億元(2023年：每股人民幣0.210元(含稅)，共計約人民幣51.98億元)。該宣派將在2024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後實施並預期將約於2025年8月派付予本公司股東。

有關本公司派付股息的政策載於本年報第261頁的「重要事項」項下「利潤分配的具體政策」。

捐款

本集團在本財政年度內作出的捐款合共人民幣9,441萬元(2023年：人民幣9,609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在本財政年度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內。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內。

可分配儲備

根據有關法律規定，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的可分配儲備約為人民幣1,023.21億元。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載於本年報第99頁至第100頁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內。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於2013年3月14日經國務院批准設立的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原名為中國鐵路總公司)是本集團的最大客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的銷售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8.52%。同期，向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包括中國鐵路集團有限公司)的銷售約合共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20.83%。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本者)概無在這五個最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五個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額合共約佔本集團2024年採購總額的1.81%。

董事會報告

子公司及聯營企業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及本集團的主要聯營企業於2024年12月31日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8和附註23內。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的董事如下所示：

姓名	職務
陳雲(2025年3月12日離任)	董事長、執行董事
陳文健	董事長(2025年3月13日獲選舉)、執行董事、總裁 (2025年3月13日卸任)
王士奇	執行董事
文利民	非執行董事
修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力實(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屠海鳴(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瑞明(2024年8月20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的監事如下所示：

姓名	職務
賈惠平(2025年2月28日離任)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監事
李曉聲	職工代表監事
王新華	職工代表監事
萬明	職工代表監事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在本財政年度內的高級管理人員如下所示：

姓名	職務
陳文健	執行董事、總裁(2025年3月13日卸任)
孫瑾	總會計師
劉寶龍(2024年7月29日卸任副總裁)	副總裁
任鴻鵬	副總裁
黃超(2024年8月20日獲聘任)	副總裁
耿樹標	副總裁
孔遁	副總裁、總工程師
馬江黔	副總裁
李新生(2024年9月30日卸任副總裁)	副總裁
韓永剛	副總裁
趙斌	總經濟師
馬永紅(2024年7月4日獲聘任為董事會秘書、 2024年8月20日獲聘任為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何文(2024年5月1日卸任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
譚振忠	聯席公司秘書、公司授權代表

2024年4月29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九次會議，公司董事會於2024年4月29日收到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何文先生的書面辭呈。因年齡原因退休，何文先生申請自2024年5月1日起辭去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

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聘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產總監的議案》，聘用韓永剛先生為公司安全生產總監，聘期自本次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完成換屆之日止。

2024年7月4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聘任馬永紅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任期自本次董事會審議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完成換屆之日止。

2024年7月29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解聘劉寶龍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職務的議案》《關於聘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的議案》，因退休原因解聘劉寶龍先生公司副總裁職務；聘任黃超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期自本次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完成換屆之日止。

董事會報告

2024年8月20日，公司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陳雲先生、陳文健先生、王士奇先生為公司執行董事，選舉文利民先生為公司非執行董事，選舉修龍先生、孫力實女士、屠海鳴先生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均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三年。獲新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孫力實女士及屠海鳴先生已於2024年8月20日自本公司香港法律顧問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已確認其明白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責任。

2024年8月20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長的議案》《關於組建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議案》等7項議案，同意聘任陳雲先生為公司董事長，聘任陳文健先生為公司總裁，聘任孫瑾先生為公司總會計師，聘任任鴻鵬先生、黃超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任孔遁先生為公司副總裁、總工程師，聘任馬江黔先生、李新生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任趙斌先生為公司總經濟師，聘任耿樹標先生為公司總裁助理，聘任馬永紅先生為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聘任韓永剛先生為公司安全生產總監，聘任譚振忠先生為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聘任段銀華女士為公司證券事務代表；上述人員聘期均自本次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解聘李新生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的議案》《關於聘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的議案》，因工作調動原因解聘李新生先生公司副總裁職務；聘任耿樹標先生、韓永剛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期均自本次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同時，解聘耿樹標先生公司總裁助理職務，解聘韓永剛先生公司安全生產總監職務。

公司監事會於2025年2月28日收到賈惠平先生的書面辭職報告，賈惠平先生因年齡原因(退休)，申請辭去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職務，其辭職自辭職報告自送達監事會時生效。

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3月12日收到陳雲先生的書面辭職報告，陳雲先生因年齡原因(退休)，辭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任及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及委員及法定代表人職務。辭職後，陳雲先生不再擔任公司任何職務，其辭職自辭職報告送達董事會時生效。

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解聘陳文健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總裁職務的議案》《關於選舉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的議案》，因職務調整解聘陳文健先生的公司總裁職務，選舉陳文健先生為公司董事長，任期自董事會通過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

本公司現任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載列於「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內。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監事所佔合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與其附屬同一控股公司的公司於本財政年度終止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令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與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監事酬金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有關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24年酬金的詳情，請參閱經審計財務報表的附註16和附註47。

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年度，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子公司或與本公司附屬同一控股公司的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監事或其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取得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均未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均未與本公司董事或監事訂立任何含有彌償條文的協議，以就董事或監事所招致的對第三者的法律責任或招致的其他類型的法律責任向董事或監事提供彌償。

然而，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已為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投購了適當的責任保險。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規定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獲告知如下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需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董事會報告

A股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A股數目 (股)	權益性質	約佔全部已 發行A股百分比 (%)	約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百分比 (%)
中鐵工	實益擁有人	11,458,725,890	好倉	55.80	46.31

H股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持有H股數目 (股)	權益性質	約佔全部已 發行H股百分比 (%)	約佔全部已 發行股份百分比 (%)
BlackRock, Inc.	受控法團權益	250,020,003	好倉	5.94	1.01
		35,479,000	淡倉	0.08	0.14

附註：權益或淡倉中包括以下的相關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好倉		淡倉	
	實物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BlackRock, Inc.	-	-	- 13,130,000	- 31,650,000

除上述以外，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概無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競爭業務

在與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本公司所有董事均未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1. 上市規則定義之持續性關連交易

中鐵工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一。本公司及／或其子公司與中鐵工及／或其聯繫人訂立的交易構成關連交易。

中國中鐵財務有限公司(「中鐵財務」)與中鐵工簽訂的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4年4月29日，中鐵財務(本公司的子公司，其95%股權由本公司持有，5%股權由中鐵工持有)與中鐵工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應自協議簽訂並完成後續相關法定程序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2014年3月16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此後，中鐵財務與中鐵工於2015年12月29日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為三年。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鐵財務同意按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的條款與條件，向中鐵工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2018年12月27日，中鐵財務與中鐵工再次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以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27日就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作出公告。

2021年12月30日，中鐵財務與中鐵工再次續簽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2022-2024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以進一步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已於2021年12月30日就2022-2024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作出公告。

2024年12月30日，中鐵財務與中鐵工再次續簽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2025-2027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以進一步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本公司已於2024年12月30日及2025年1月24日分別就2025-2027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作出公告及補充公告。

根據該份2025-2027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項下2025、2026及2027年的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的財政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元)	2026年 人民幣(元)	2027年 人民幣(元)
(i) 存款服務			
中鐵工在中鐵財務存款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 (含應計利息)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ii) 綜合授信服務			
中鐵工自中鐵財務獲得的每日最高綜合授信 餘額(含應計利息及服務費)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iii) 其他金融服務			
中鐵財務為中鐵工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 的年度最高服務費用總額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董事會報告

確定擬議年度上限所依據的多項因素包括：(1)過往交易金額；(2)本公司的財務管理戰略，慮及本集團業務拓展計劃所需的現金流及資金需求；及(3)財務風險的有效和合理控制。

本公司確認報告期內的持續關連交易項下具體協議的簽訂及執行均已遵循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原則。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於本財政年度內，上述本集團與中鐵工所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均：

- (i) 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ii) 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及
- (iii)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公司須委聘審計師就每年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審計師須向公司董事會出具函件，確認並未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他們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i) 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就涉及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而言，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iii) 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進行；及
- (iv) 超逾年度上限。

為遵守上述要求，董事會已委聘本公司審計師，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信息審計或審閱以外的鑑證業務》，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審計師函件》，就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審計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就本年報第60至61頁披露的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其中載有相關發現及結論。該函件副本已交付給本公司供呈交予香港聯交所。

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中不時規定的披露要求。

2. 中國法律法規定義之重大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公司中國法律法規定義之重大關聯交易載於本年報第274頁至第277頁。本公司確認，除本「上市規則定義之持續性關連交易」一節所載的持續性關連交易，其他交易根據上市規則並不被視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或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3. 重大合約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之間概無重大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子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提供服務而言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本公司回購及註銷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部分限制性A股股票。

本公司於2024年3月11日對7名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6166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這7名激勵對象分別為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死亡，1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2名激勵對象違法、違規，2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註銷）。5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154元/股，2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15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2月29日及2024年3月6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的相關公告。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5日對43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38.4576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首次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3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解除限售時間超過6個月，2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預留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層面績效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購註銷）。37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5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1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27元/股。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5日另外對14名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8.0123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這14名激勵對象分別為1名激勵對象因成為國務院國資委管理領導而不能持有本公司限制性股票；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2023年度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購註銷。9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5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2024年10月30日及2024年12月20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的相關公告。

除上述事項外，本公司或其子公司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事宜。

董事會報告

2025年3月13日，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對象中，2名激勵對象因成為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人員而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決定回購註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擬回購的限制性股票數量合計為856,199股。2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3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13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的相關公告。

優先認股權

根據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股權。

股票掛鉤協議

除下文「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亦不存有任何其他股票掛鉤協議。

銀行及其他貸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內。

管理合約

於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簽訂或存有管理及行政合約。

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審計合併損益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5頁。

董事會報告

薪酬政策

公司按照現代企業制度要求，持續健全市場化薪酬分配機制建設。進一步優化工資總額管理，落實「效益升、工資升，效益降、工資降」及「工資效益聯動、效率對標調整、工資水平調控」要求，突出工資總額與經濟效益、投入產出效率、經營業績考核結果掛鉤。積極推進中長期激勵工作，統籌運用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科技型企業股權和分紅激勵、超額利潤分享等激勵工具，努力實現擴面提質。深化內部收入分配製度改革，紮實推進能增能減工作，加強專項獎勵和津貼補貼福利規範管理，嚴肅薪酬分配紀律。推進薪酬管理信息系統建設，進一步強化預算管理、總額分配、薪酬發放、精準激勵、穿透監管、查詢統計等核心業務信息化管理，豐富薪酬管理手段，提升薪酬管理效能，防範違規分配行為。

公司員工的薪酬由崗位工資、績效工資和津補貼等組成。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與每位員工簽訂了勞動合同。該等合同包含關於工資、員工假期、福利、培訓項目、健康安全、保密義務和終止情形的條款。公司按照國家政策為員工足額繳納養老、醫療、失業及工傷保險和住房公積金。除法定繳款外，公司還向員工提供自願福利，這些福利包括為員工提供企業年金等。

本公司目前對執行董事實行年薪制，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績效年薪組成。根據《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薪酬（報酬、工作補貼）管理辦法》，獨立非執行董事報酬參照國資委關於董事會試點中央企業外部董事報酬及待遇管理規定確定；退出現職的中央企業負責人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參照國資委關於退出現職的中央企業負責人擔任外部董事發放工作補貼有關事項的規定及履職評價結果執行。有關本公司董事薪酬詳情，請參見財務報表的附註16和附註47。

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以公司經濟效益為出發點，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組織和實施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與考核工作。高級管理人員年度業績考核指標分為整體業績指標、個人KPI（關鍵業績指標）和個人能力素質指標三個部分，三部分權重分別為50%、40%、10%。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和績效年薪構成，依據個人績效考核結果，拉開合理差距。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考評機制堅持激勵與約束相統一，兼顧效率與公平，堅持將薪酬與考核評價結果緊密掛鉤、與承擔風險和責任相匹配，充分發揮了調動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積極性的重要作用，助力企業高質量發展。

員工培訓

2024年，公司圍繞中心任務、發展規劃及年度重點工作，堅持「統籌規劃、分級管理、分層實施、協調配合、按需培訓」的原則，科學謀劃、統籌安排，系統推進員工教育培訓工作。創新開展線上線下融合培訓，持續增強培訓實效；在組織培訓時，除傳統的講授式培訓外，不斷加大運用案例式、研討式、模擬式、體驗式、行動學習等新興的培訓方法，增強培訓的針對性、有效性、趣味性和課堂吸引力，進一步提升了員工隊伍能力素質，促進企業高質量發展。公司累計舉辦培訓班數量2,300餘個，培訓各類人員25萬餘人次；其中，組織全公司黨員幹部、黨員共12萬餘人完成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中央企業黨員幹部輪訓工作。

2025年，公司將繼續落實黨中央和國資委人才培訓工作要求，堅持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按照領導力提升、優秀年輕幹部培養、市場開發、投資業務、財稅管理、大商務管理、黨群業務、國際業務、法律合規、專業管理等推出具有針對性、時效性的精品培訓班次，助力培養高素質專業化人才隊伍。

董事會報告

員工構成

2024年度，人工成本支出為人民幣568.52億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人數為297,359人。下表列載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員工根據專業構成分類的情況：

專業構成	於2024年 12月31日 員工人數
生產人員	27,635
銷售人員	12,441
技術人員	194,970
財務人員	14,624
行政人員	47,689
合計	297,359

教育程度	於2024年 12月31日 員工人數
博士研究生	409
碩士研究生	16,274
本科	186,344
專科及以下	94,332
合計	297,359

員工退休福利

本集團的員工退休福利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已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具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符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情況，請參考本年報第68頁至第88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2025年3月11日，本公司發行首批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可於2030年（品種一）及以後贖回。根據可續期債券的條款及細則，該等可續期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2.40%（品種一）。
- (b) 於2025年3月13日，《關於回購註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議案》於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30次會議及第六屆董事會第8次會議上審議通過。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有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決定回購註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部分限制性股票。本公司擬回購的限制性股票數量合計為856,199股。
- (c) 於2025年3月13日，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和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中國中鐵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批次解除限售的議案》。本公司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調整為635人，可申請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數量調整為51,449,722股。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發行170,935,835股A股，總授予價格為人民幣608,370,003.74元（不包括本公司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條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回購註銷的11,710,565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2月28日，本公司完成回購註銷1,379,700股限制性股票，回購總價為人民幣4,647,304元。於2024年3月11日，本公司完成回購註銷1,566,166股限制性股票，回購總價為人民幣5,019,639.80元。於2024年12月25日，本公司完成回購註銷8,764,699股限制性股票，回購總價為人民幣27,472,945.64元。

有關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詳情（包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請參閱本年報第264頁至269頁「重要事項」項下的「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環境保護工作的執行情況

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85頁至287頁的「環境與社會責任」一節中的「環境信息情況」。

遵守法律法規

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頁的「業務概覽」項下的「遵守法律法規」。

董事會報告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維繫

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9頁的「業務概覽」項下的「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維繫」。

核數師

本公司2024年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由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核。

本年報此部分(董事會報告)所提述的本年報其他部分、章節或附註均構成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陳文健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5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概覽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各項規定，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依法履職、勤勉盡責，公司治理體制機制更加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持續提升。公司董事會實踐連續兩年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最佳董事會實踐案例」，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實踐做法連續三年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上市公司最佳董辦實踐案例」。

2024年，公司推動構建科學、理性、高效董事會，切實發揮董事會「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作用。董事會修訂完成董事會授權清單、關聯交易等公司治理制度，推動公司治理制度體系更加完善；順利完成董事會換屆和女性董事配備，推動董事會結構多元化和合規性；持續強化董事會規範運作，確保決策程序合規、會議有效銜接、嚴格會議召開形式、審議過程合規；充分發揮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諮詢和建議作用，積極組織現場調研，強化決議執行監督管理，推動董事會科學決策；持續推動董事會建設向子企業延伸拓展，提升子企業董事會依法行權履職能力。董事會持續強化戰略引領，完成「十四五」發展規劃中期評估和修編，引領企業深化改革和創新驅動發展；紮實開展投資風險防控、金融和債務風險防控、國際化業務風險防控，強化合規內控審計監督，有效防範風險。監事會持續強化對企業財務、內部控制、重大決策、運營過程中重要事項和關鍵環節等的監督檢查。經理層充分發揮「謀經營、強管理、抓落實」作用，認真組織實施年度生產經營各項工作，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生產經營情況、反饋決議執行情況；公司黨委充分發揮「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作用，動態調整重大事項決策權責清單，所有重大經營管理事項均經黨委會前置研究。

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治理架構。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作為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致力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要求。本公司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全部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多元化

公司始終注重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以提升董事會決策效率和企業管治水平。根據滬港兩地上市規則和監管規定，公司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遵照執行。公司董事會現任6名董事中，2名執行董事具有豐富的建築行業從業及管理經驗，4名非執行董事分別在財務、建築工程、法律等領域有著豐富的從業及管理經驗，董事會成員的設置與組成符合多元化政策要求，也滿足企業發展需要。在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背景下，公司董事會積極構建民主議事氛圍，嚴格落實議案票決制，充分發揮董事會成員結構多元化的優勢，保障每位董事能夠積極利用各自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管理經驗參與公司治理，並對重大事項獨立發表意見、進行決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董事會決策科學性和有效性，維護公司整體利益和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特別是保護中小股東利益發揮了重要作用。

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資格、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全體董事會成員委任乃基於用人唯才之準則，而為有效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各候選人將按客觀條件加以考慮。本公司重視性別多元化，而董事會目標逐步在董事會成員中增加女性董事。2024年8月20日，公司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孫力實女士為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均自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至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任期三年。

提名委員會一直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執行情況，以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成效。於2024年，提名委員會審閱了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認為上述政策屬恰當而有效。

董事會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在聘用僱員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資格、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且本集團將確保於整個員工團隊達致性別多元化。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本公司的權力機構。本公司依據《公司法》、《證券法》以及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以規範股東大會的召開、審議和表決程序。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召開了兩次股東大會，即於2024年6月28日召開的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和於2024年8月20日召開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在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及批准了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本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本公司2023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本公司2023年A股年度報告及摘要、H股年度報告及2023年度業績公告、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公司2024年度預算方案、聘用2024年度審計機構的議案、聘用2024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監事薪酬（報酬、工作補貼）的議案、為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2024年度責任保險的議案、本公司2024下半年至2025上半年對外擔保額度的議案、本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規定的建議修訂、本公司2024年至2026年股東回報規劃的議案、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建議修訂的議案以及新增境內外債券類融資工具發行額度的議案共14項普通決議及1項特別決議。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顯示各董事於報告期內出席股東會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陳文健	2	1	1
王士奇	2	2	0
文利民	2	2	0
修龍	2	2	0
孫力實(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0	0	0
屠海鳴(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0	0	0
陳雲(2025年3月12日離任)	2	2	0
鍾瑞明(2024年8月20日離任)	1	1	0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1	1	0

董事會

1. 董事會組成

報告期內，董事會組成如下：

姓名	職務
陳雲(2025年3月12日離任)	董事長、執行董事
陳文健	執行董事、總裁
王士奇	執行董事
文利民	非執行董事
修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力實(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屠海鳴(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獨立非執行董事
鍾瑞明(2024年8月20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各董事之間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的規定，即關於委任最少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所委任的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有關專業資歷，或身為會計或財務管理方面的專才。

董事會的七分之三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獨立董事須佔發行人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連選可以連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得超過連續6年出任該職位，以確保其獨立性。

2. 董事會會議

2024年，本公司共舉行了14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召開現場會議12次，通訊方式召開會議2次。下表顯示各董事於報告期內出席董事會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以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陳文健	14	12	2	2
王士奇	14	11	2	3
文利民	14	13	2	1
修龍	14	12	2	2
孫力實(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6	6	1	0
屠海鳴(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6	6	1	0
陳雲(2025年3月12日離任)	14	14	2	0
鍾瑞明(2024年8月20日離任)	8	6	1	2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8	8	1	0

企業管治報告

3. 董事會的職責及運作

董事會的職責為(其中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在大會上向股東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本公司業務戰略，業務計劃及重大投資計劃，制定建議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及年終決算方案，制定利潤分配計劃及(如適用)彌補過往虧損的計劃，制定增加或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發行公司債券或其他證券及(如適用)該等證券上市的計劃，決定本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年度報告中企業管治報告部分內的披露，及行使股東大會或《公司章程》所授予的任何其他權力。

董事會目前下設5個專門委員會，即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各委員會均訂有議事規則。

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職位由不同人士擔任，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的職權劃分嚴格遵守《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的規定。董事會制定本公司的總體戰略並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本公司管理層負責執行董事會確定的戰略方針並負責本公司的日常經營和管理。董事長負責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實施情況，協調董事會的運作等職責。根據《公司章程》，總裁的權力包括主管公司的經營管理、執行董事會決策、實施投資方案及制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等。

4.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及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董事及監事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的要求。

5. 董事培訓

本公司鼓勵董事積極參加各類專業培訓以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不斷提升履職能力。2024年，國資委、北京證監局、上海證券交易所、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北京上市公司協會等舉辦了學習貫徹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和黨的二十屆三中全會精神集中輪訓、獨立董事能力建設、《誠信建設》《財務造假犯罪案件解答》、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等培訓。公司陳雲董事參加1次培訓，陳文健董事參加1次培訓，王士奇董事參加2次培訓，文利民董事參加7次培訓，修龍董事參加5次培訓，孫力實董事參加3次培訓，屠海鳴董事參加1次培訓，鍾瑞明董事參加1次培訓，張誠董事參加1次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6.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截至2024年末，本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如下：陳雲先生、陳文健先生、文利民先生、修龍先生及屠海鳴先生為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其中陳雲先生為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任），文利民先生、修龍先生及孫力實女士為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其中孫力實女士為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文利民先生、修龍先生及孫力實女士為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其中修龍先生為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陳雲先生、孫力實女士及屠海鳴先生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其中陳雲先生為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及陳文健先生、王士奇先生、文利民先生、修龍先生及屠海鳴先生為董事會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成員（其中陳文健先生為董事會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主任）。

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組成人員的議案》，公司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由5名董事調整為由4名董事組成，委員分別是陳文健先生、文利民先生、修龍先生、屠海鳴先生，委員會主任為陳文健先生；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仍由3名董事組成，委員分別是陳文健先生、孫力實女士、屠海鳴先生，委員會主任為陳文健先生。其他委員會人員組成及委員會主任任職不變。

(a)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審閱建議及就本公司戰略發展計劃、年度預算、資本分配計劃、重大合併及收購、重大投資及融資計劃、重大內部重組以及在環境、社會及公司管治的工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截至2024年末，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雲先生、陳文健先生、非執行董事文利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修龍先生及屠海鳴先生，並由陳雲先生擔任該委員會主任。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戰略與投資委員會召開10次會議，主要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月17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鐵五局投資建設河南永城至靈寶高速公路嵩縣至汝陽段特許經營項目的議案》。	無	無
2024年3月28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中鐵2023年度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暨社會責任報告〉的議案》等2項議案，聽取了《關於中國中鐵ESG管理體系的報告》等4項報告。	會議建議公司要按照世界一流法治企業建設試點單位的標準，持續加強和深化公司合規管理工作。	無
2024年4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修訂〈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境內基礎設施項目投資管理辦法〉的議案》等4項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要重視投前管理，將運營管理關口前移，參與和優化投資項目初期設計，提升投資項目整體創效水平和盈利能力。	無
2024年5月24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鐵投資參與投資建設河北滄州吳橋200MW風電項目的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應持續關注國家電力體制機制及市場化交易改革影響，在合約中要積極維護公司運營期權益及明確後續退出機制。	無
2024年6月28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投資實施呼和浩特市清水河縣當陽橋水庫水生態治理及供水工程特許經營項目的議案》等3項議案。	會議認為合規風險是項目最大的風險，要在依法合規的前提實施好項目。	無
2024年7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鐵交通投資建設長沙至安化高速公路特許經營項目的議案》等4項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要加強項目全生命週期大商務策劃，切實管好項目，實現管理預期。	無
2024年8月30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鐵交通投資建設長沙至安化高速公路特許經營項目的議案》等3項議案。	無	無
2024年10月30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鐵雲投調整參股投資新建地方鐵路三峽樞紐茅坪港疏港鐵路項目投資條件的議案》等2項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要進一步加大與地方政府及業主方的溝通力度，爭取更多的承諾和保障，確保我方合法權益。	無
2024年11月27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鐵七局調整桂林至欽州港公路（永福三皇至柳州段）PPP項目股權結構的議案》等6項議案。	無	無
2024年12月30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鐵隧道局投資建設重慶市G5021石渝高速涪陵北環段與涪陵繞城高速李渡至新妙段打捆特許經營項目的議案》等3項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要落實好資金來源，做實項目基金按期足額到位。	無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顯示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戰略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陳文健	10	8	2
文利民(自2024年8月20日起擔任委員會成員)	4	3	1
修龍	10	9	1
屠海鳴(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4	4	0
陳雲(2025年3月12日離任)	10	10	0
鍾瑞明(2024年8月20日離任)	6	5	1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6	6	0

(b)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1) 就委任、重新委任及解聘外部審計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以及批准委聘外部審計師的薪酬及條款；
- (2) 檢討及監察外聘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序是否有效；
- (3)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公司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是否完備，以及審閱當中所載的主要財務報告判斷；
- (4) 監管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考慮董事會委派進行或其本身進行的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主要調查的任何結果及管理人員的回應，以及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慣例；及
- (5) 檢討公司設定的公司僱員可暗中就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內。

截至2024年末，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力實女士、非執行董事文利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修龍先生，並由孫力實女士擔任主任。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9次會議，主要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3月27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2023年A股年度報告及摘要、H股年度報告及2023年度業績公告>的議案》等12項議案，聽取了《關於股份公司2023年度關聯交易情況的報告》等2項匯報。	會議建議公司要進一步優化資產結構，合理控制資產規模增速，把「兩金」壓降作為2024年重點工作，針對應收賬款、存貨、合同資產增長的原因分類分析，採取有針對性的措施，加大清收清欠力度。	無
2024年4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等4項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要對「兩金」問題進行專項攻堅，開展「兩金」壓降、清收、加大房地產去庫存等專項行動，努力壓降兩金規模，增強公司抗風險能力。	無
2024年5月6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審議公司選聘2024年度財務決算和內控審計會計師事務所招標文件的議案》。	無	無
2024年5月24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聘用2024年度財務報表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等兩項議案。	會議認為本次變更會計師事務所是公司正常輪換審計機構的常規工作，選聘工作嚴格按照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審定的招標文件進行，招標程序依法合規。	無
2024年6月27日	會議對《關於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支持國家工程研究中心高質量發展若干措施的議案》進行了書面表決。	無	無
2024年7月11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公司提供非鑒證服務的議案》，聽取了《關於<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中期財務報表(A+H)審閱計劃>的報告》。	會議建議公司管理層對於情況複雜、金額較大的非鑒證業務，擇優選取非鑒證業務中介機構。	無
2024年8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2024年A股半年度報告及摘要、H股中期報告及業績公告的議案》等5項議案，聽取了《關於2024年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工作總結的報告》等4項匯報。	會議建議公司管理層加強成本管控，深入貫徹大商務管理理念，加大降本增效、瘦身健體力度。	無
2024年10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要抓住當前機遇，加大經營開發力度，加大地方政府及平台公司等應收款項清收力度，加強合同資產清理力度。	無
2024年12月30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中鐵2024年度財務報表審計工作計劃的議案》等五項議案。	會議要求審計師德勤要充分考慮公司業務的複雜性，加強關鍵崗位人員配備，依法合規開展審計工作。	無

企業管治報告

下表顯示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 出席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孫力實(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3	3	0
文利民	9	8	1
修龍(自2024年8月20日起擔任委員會成員)	3	3	0
鍾瑞明(2024年8月20日離任)	6	5	1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6	6	0

(c)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1)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訂有關薪酬的政策設立正式及透明的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2)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3) 獲授權負責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權利及補償款項，包括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應付的任何補償，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4)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及
- (5)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內。

截至2024年末，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修龍先生、非執行董事文利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力實女士，並由修龍先生擔任主任。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主要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月17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2023年度、2021-2023三年任期」考核指標目標值調整方案的議案》。	無	無
2024年3月28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中鐵董事、監事2023年度薪酬(報酬、工作補貼)標準的議案》等兩項議案。	無	無
2024年4月28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中鐵所屬二級單位二〇二三年度經營業績考核結果和負責人薪酬兌現方案暨外派專職董監事二〇二三年度薪酬兌現方案〉的議案》。	會議建議公司要重點關注二級單位內部考核指標的合理化問題，進一步優化相關考核指標，不斷提升考核的精準性和有效性，通過考核更好地引導價值創造和技術創新。	無
2024年8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中鐵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部分第一批次解除限售的議案》等兩項議案。	無	無
2024年10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批次解除限售的議案》等5項議案。	無	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負責擬定激勵計劃，並提交董事會審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閱有關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重大事宜，包括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參與者。有關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64頁至第269頁「重要事項」項下的「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下表顯示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修龍	5	5	0
文利民	5	4	1
孫力實(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2	2	0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3	3	0

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根據其各自的服務合約的合約條款確定。董事和監事的薪酬狀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和附註47內。

企業管治報告

(d)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為：

- (1) 擬訂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程序及方法，提交董事會審議；
-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對董事候選人和總裁人選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3)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認知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發行人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做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4) 評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5)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頁內。

截至2024年末，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雲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力實女士及屠海鳴先生，並由陳雲先生擔任主任。

根據本公司採納的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應根據《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確定的方式和程序提名董事候選人，且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根據客觀標準(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學歷背景及資格、能力和與行業有關之經驗及(若候選人被建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是否符合上市規則項下之獨立準則等就董事候選人進行考慮。

根據《公司章程》，董事、監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如下：

- (1) 持有或合併持有公司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以上的股東可以以書面提案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非職工代表擔任的非獨立董事候選人及監事候選人，但提名的人數必須符合章程的規定，並且不得多於擬選人數。股東向公司提出的上述提案應當在股東大會召開日前至少14天送達公司；
- (2) 董事會、監事會可以在本章程規定的人數範圍內，按照擬選任的人數，提出非職工代表擔任董事候選人和監事候選人的建議名單，並應以書面提案的方式向股東大會提出；
- (3) 獨立董事的提名由公司另行制定專門制度予以規定；
- (4) 有關提名董事、監事候選人的意圖、被提名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以及被提名人情況的有關書面材料，應在股東大會舉行日期不少於7天前發給公司。董事會、監事會應當向股東提供董事、監事候選人的簡歷和基本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 (5) 公司給予有關提名人以及被提名人提交前述通知及文件的期間(該期間於股東大會會議通知發出之日的次日計算)應不少於7天；
- (6) 股東大會對每一個董事、監事候選人逐個進行表決，適用累積投票制的情況除外；
- (7) 遇有臨時增補董事、監事的，由董事會、監事會提出，建議股東大會予以選舉或更換。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5次會議，主要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5月24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聘任中國鐵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產總監的議案》的議案。	無	無
2024年7月4日	會議對《關於聘任馬永紅為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進行了書面表決。	無	無
2024年7月29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解聘劉寶龍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職務的議案》等4項議案。	無	無
2024年8月20日	會議審議了《關於聘任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總裁的議案》等5項議案。	無	無
2024年9月30日	對《關於解聘李新生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的議案》等2項議案進行了書面表決。	無	無

下表顯示提名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孫力實(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2	2	0
屠海鳴(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2	2	0
陳雲(2025年3月12日離任)	5	5	0
修龍(2024年8月20日離任)	3	2	1
鍾瑞明(2024年8月20日離任)	3	3	0

企業管治報告

為了進一步提升公司董事會決策效率和企業管治水平，實現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式，該政策已上載於本公司網頁內。本公司在甄選董事時，會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組合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種族、年齡、地域、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服務任期等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就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言，董事會已採納以下可計量目標：

- 至少有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通常居於香港；
- 至少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大型企業財務負責人的工作經歷或者是企業財務會計方面的專家；
- 至少1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企業高級管理人員的選聘、業績考核和薪酬管理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低於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外部非執行董事人數要超過董事會成員的半數；
- 成員的專業背景和從業經驗應當與公司業務發展密切相關，了解公司所處行業情況，具有基礎設施建設、房地產、礦產資源、企業管理、會計、經濟、法律、金融、等專業知識或相關從業經驗，且大多數董事具有大型企業經營管理決策的經歷和經驗。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中的可計量目標。

(e) 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

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其中包括)指導、檢查和評估公司安全、健康與環境保護計劃的實施，以及就有關公司安全、健康與環境領域的重大問題向董事會提出方案和建議。

截至2024年末，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文健先生以及王士奇先生，非執行董事文利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修龍先生及屠海鳴先生，並由陳文健先生擔任主任。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主要情況如下：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3月28日	會議聽取了《關於中國中鐵2023年安全、質量、職業健康、環境保護工作情況和2024年重點工作安排的報告》。	會議建議公司要進一步細化總結報告內容，充實公司ESG報告編制內容，充分向公眾展示公司在安全質量環保健康方面的特色亮點。	無
2024年8月30日	會議聽取了《中國中鐵2024年上半年安全、質量、職業健康、環境保護工作情況和下半年工作重點工作安排的報告》。	會議建議公司要完善安全生產應急救援機制，尤其是在公司工程項目施工環境千差萬別、複雜多樣的情況下，要針對不同環境提前做好應急救援預案，防患於未然。	無

下表顯示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會議的詳情。

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陳文健	2	2	0
王士奇	2	1	1
文利民	2	2	0
修龍	2	2	0
屠海鳴(2024年8月20日獲選舉)	1	1	0
張誠(2024年8月20日離任)	1	1	0

企業管治報告

監事會

監事會主要職責為：

- (1)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出罷免的建議；
- (2) 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的利益時，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予以糾正；
- (3) 檢查公司財務；
- (4)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
- (5)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 (6) 提議召開除定期會議外的董事會臨時會議；
- (7) 對董事會建立與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及
- (8) 對關連交易的審議、表決、披露、履行等情況進行監督並在年度報告中發表意見。

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組成如下：

姓名	職務
賈惠平(2025年2月28日離任)	監事會主席，股東代表監事
李曉聲	職工代表監事
王新華	職工代表監事
萬明	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設有具體明確其職責的詳細議事規則以確保監事會合規有效地運作。監事的任期為3年，連選可以連任。

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召開會議5次，審議議案31項，會議的召集、召開程序均符合《公司章程》及《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下表顯示監事會成員於報告期內出席監事會會議的詳情。

監事	年度內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賈惠平(2025年2月28日離任)	5	5	0
李曉聲	5	3	2
王新華	5	4	1
萬明	5	5	0

企業管治報告

聯席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為馬永紅先生及譚振忠先生。

馬先生及譚先生確認於報告期內彼已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1. 召開臨時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可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及提出建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的程序如下：

- (1) 請求人簽署一份或者數份同樣格式內容的書面要求，提請董事會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闡明會議的議題。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 (2)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
- (3)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回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在該擬舉行的會議上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類別股東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 (4) 監事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備案。在股東大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及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 (5) 對於監事會或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應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

2.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如下：

- (1)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 (2) 公司召開年度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至少足20個營業日前向股東發出書面會議通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應當於會議召開至少足10個營業日或15日(以較長者為準)前向股東發出書面會議通知。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通知列明的時間內，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公司。

企業管治報告

3. 審閱股東通訊情況

本公司已審閱其於2024年股東參與及進行的通訊活動，並信納其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成效。

4.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欲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其查詢電郵至電郵地址：ir@crec.cn。

《公司章程》的修訂

根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中央企業董事會工作規則（試行）》等法律法規的最新修訂，以及本公司實際管理需要，本公司於2022年6月22日舉行的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通過了對《公司章程》作出的若干建議修訂。

《公司章程》之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查詢。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中鐵工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本公司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及業務方面獨立於中鐵工。於報告期內，除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陳雲先生同時擔任中鐵工董事長，執行董事陳文健先生同時擔任中鐵工董事兼總經理，執行董事王士奇先生同時擔任中鐵工職工董事外，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無兼任中鐵工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的任何職位或自中鐵工及／或其附屬企業領取薪酬。雖然陳雲先生、陳文健先生及王士奇先生（統稱「重疊董事」）同時擔任中鐵工董事或高管及本公司的董事、監事或高管，但由於中鐵工的日常業務較少，因此，其有精力致力於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此外，重疊董事只佔董事會的少數。報告期內，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以確保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得到保障。本公司本身有獨立於中鐵工的財務系統及相關人員。

本公司與中鐵工就相互提供綜合服務之事宜分別於2007年11月23日、2010年1月1日、2013年3月28日、2015年12月30日及2018年12月27日簽訂了綜合服務協議及續簽協議，有效期分別為三年。據此，中鐵工及／或其聯繫人將向本集團提供社會服務，包括向本集團員工提供體檢、接種疫苗及預防保健服務、現場醫療服務、職業病防治及其他專業醫療服務並對本集團員工開展培訓。2021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中鐵工再次簽訂了綜合服務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中鐵工再次簽訂了綜合服務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該等綜合服務續簽協議項下交易相關百分比率均未超過0.1%，故為豁免於《上市規則》項下的所有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交易。

2014年4月29日，中鐵財務（本公司的子公司，其95%股權由本公司持有，5%股權由中鐵工持有）與中鐵工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2014年3月16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中鐵財務同意向中鐵工提供存款服務、綜合授信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2015年12月29日，中鐵財務與中鐵工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以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18年12月27日，中鐵財務與中鐵工再次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0日，中鐵財務與中鐵工再次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以進一步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2024年12月30日，中鐵財務與中鐵工再次簽訂了金融服務框架續簽協議，有效期自2025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以進一步重續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已分別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及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合稱為「外部核數師」)為本公司2024年度國際及國內核數師。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集團財務報告的審計而向外部核數師支付的審核費用約為人民幣2,821萬元；就非審計服務而向外部核數師(及成員公司)支付的費用約為人民幣968萬元，主要包含稅務服務、商定程序服務等。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的相關規定和要求，以打造「法治中鐵、合規中鐵」為目標，持續完善科學規範、重點突出、執行有效、監管到位的防控體系，為全面加快「高質量中鐵」建設提供保障。一是完善業務管理制度體系建設。2024年，公司持續將制度建設作為完善內控體系建設的基礎性工作，以落實《中國中鐵開展世界一流法治企業建設工作實施方案》為主線，對各類制度進行系統梳理和優化，進一步完善內控制度體系。公司在重大風險評估基礎上，聚焦重點領域，制定、修訂了《司庫管理辦法》《境外基礎設施項目投資管理規定》《境內房地產項目評審管理規定》等專項管理制度，通過完善制度和流程，進一步補齊管理漏洞、優化管理流程。二是優化公司治理制度體系建設。根據證券監管要求，公司修訂了《獨立董事管理規定》《關聯交易管理規定》。結合內外環境變化及公司管理實際，修訂了《董事會向經理層授權權限清單》《重大事項決策權責清單》，進一步釐清董事會和經理層權責邊界，2024年公司董事會重大決策事項法律合規審核率為100%。三是加強重大風險防控機制。為貫徹落實國資委關於加強中央建築企業重大經營風險管控精神要求，在年初專門成立中國中鐵企業重大經營風險管控委員會，由公司主要領導擔任委員會主任，統一領導和推進公司重大經營風險防控工作。四是積極構建大監督聯動機制。公司高度重視發揮監督合力，持續加強企業各類監督機制的聯動配合，年度開展多次境內外聯合檢查、巡視工作，逐步建立「六位一體」大監督機制。

此外，本公司嚴格按照監管規定認真編製了2024年度社會責任報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並聘請了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本公司2024年度與財務報告相關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審計，並出具了無保留意見。

舉報政策

本集團制定了舉報政策。該政策適用於本集團的全體董事、員工及持份者(包括投資者、客戶、供應商、債權人、債務人等)。該政策旨在為員工及任何外部人士在保密的情況下就公司財務彙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或已發生的不正當或不合法行為提供舉報管道。

舉報人能通過本公司網站的檢舉舉報平台進行舉報。本公司的紀律委員會負責調查一切收到的合理舉報。本公司的董事會將根據紀律委員會的調查結果做出進一步行動(如需)的決策。

舉報人的身份及其所提出的所有關注事項或違規行為都將被視為是保密資訊，本公司將盡一切努力確保舉報人不受到傷害或不公正的對待及確保整個舉報過程的保密性。

企業管治報告

反貪污政策

公司制定有《紀檢組織處理信訪舉報和案件監督管理工作實施辦法》，堅決做到依規依紀依法處理信訪舉報和開展案件監督管理工作。公司從總部到所屬各級企業都設有紀檢組織，負責反腐敗方面的信訪舉報工作。各級紀檢組織設有信訪舉報問題線索處置台賬，對每一條問題線索都嚴格按照相關規定進行辦理。嚴格堅持信訪舉報處置審批程序，要求相關工作人員嚴格遵守保密制度，堅決保護舉報人隱私和安全，對於隱瞞問題線索或失密洩密的，將追究相關人員責任。

董事有關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對財務報告的編製負有監督責任。於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時，董事已選擇及適用適當的會計政策，並作出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以真實及公允地反映本集團於該財政年度的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

董事會獨立性

為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意見及建議，董事會致力每年就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的所有相關因素評估董事的獨立性，包括下列各項，

- 具備履行其職責所需的品格、正直操守、專業知識、經驗及穩定性；
-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的時間及專注；
- 對其獨立角色及對董事會的堅定承諾；
- 聲明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利益衝突；
- 並無參與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亦無涉及任何會影響其獨立判斷的關係或情況；及
- 主席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定期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

全體董事有權向公司秘書及獨立專業顧問尋求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核數師關於其申報責任的聲明已載於本年度報告第89頁至第9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信息披露

2024年，公司繼續嚴格遵守滬港兩地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監管要求，及時根據證券監管機構對監管政策的修訂情況，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體系；堅持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不斷豐富信息披露內容，確保依法合規完成信息披露工作。全年高質量編製四期定期報告，細化了定期報告中戰略性新興產業、資源利用等業務內容，並通過圖表結合、一圖讀懂等方式優化報告披露、宣傳形式，讓投資者更加清晰、便捷瞭解公司投資價值。結合公司董事會換屆、季度經營、會計師改聘等情況，全年累計在境內外市場發佈中英文公告及通函文件306項（未包括在上交所披露的債券類相關公告），做到了應披盡披，連續11年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信息披露A類評價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

2024年，公司秉持「立體投關」「大投關」理念，不斷提升價值發現、價值創造、價值傳遞能力。通過全方位多渠道與境內外投資者保持溝通，積極準確回應投資者各類關切，及時向資本市場傳遞公司高質量發展的生動實踐與不懈努力。同時，主動將境內外證券監管要求、資本市場發展需求和廣大投資者訴求融入企業管理，促進資本市場與企業管理者的良性互動，有效推動企業管理理念和管理能力提升，以高效溝通賦能企業高質量發展。年內，結合「國企改革」「新質生產力」「市值管理」等概念主題加大公司業績推介，召開業績說明會8場，「鉅鳴而來」主題反向路演1場，主動拜訪投資者77場次，接待線下來訪調研43場次，組織答覆上證E互動問題213項，樹立了積極投關良好形象；2024年，公司連續6年蟬聯《新財富》「最佳IR港股公司(A+H股)」，中國中鐵2023年度報告榮獲「第三十八屆國際ARC年報傳統工程類榮譽獎、建築工程類財報數據榮譽獎」等榮譽。

市值管理

2024年，公司董事會和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持續發揮市值管理職責，深入研討公司當前面臨的行業及資本市場監管環境等事項，及時研究新「國九條」「1+N」政策體系特別是《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10號—市值管理》《關於改進和加強中央企業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見》等文件，從強化規範意識、研究市值管理考核及管理工具運用等方面對2024年市值管理工作提出要求，並發佈了《中國中鐵2024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進一步推動公司高標準完成提高控股上市公司質量專項行動收官工作，促進全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落地見效。

企業管治的不斷演進

本公司將持續地仔細研究國際上先進企業管治模式的發展和投資者的要求，定期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措施和實踐，以確保本公司的長期持續發展。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95至260頁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基礎設施建設業務收入的確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附註4及附註5。

貴集團的收入主要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礎設施建設合約，金額為人民幣992,854百萬元。貴集團根據履約進度在一段時間內對其基礎設施建設業務確認收入。履約進度主要根據項目的性質，按已經完成的為履行合同實際發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預計總成本的比例確定。管理層需要在初始對基礎設施建設業務的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作出合理估計，並於合同執行過程中持續評估，當初始估計發生變化時，如合同變更、索賠及獎勵等，對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進行修訂，並根據修訂後的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調整履約進度和確認收入的金額，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的確定涉及管理層運用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

由於確定合約總收入及合約總成本時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的估計及判斷，因此我們將基礎建設合約的收入確認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針對基礎設施建設業務收入的確認執行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1) 測試和評價與基礎設施建設業務合同預計總收入和合同預計總成本的確定、修訂以及收入確認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及運作成效；
- (2) 從基礎設施建設合同台賬中抽樣選取工程項目，檢查預計總收入和預計總成本金額與其所依據的工程項目合同和成本預算是否一致；
- (3) 從基礎設施建設合同台賬中抽樣選取工程項目，重新計算其履約進度，以驗證其準確性；
- (4) 對本年度發生的合同履約成本，抽樣選取樣本進行測試，核對相關的支持性文件，並執行合同履約成本的截止性測試；
- (5) 選取基礎設施建設工程項目樣本，對工程形象進度進行現場查看，與工程部門管理人員等討論確認工程的形象進度，並與賬面記錄的履約進度進行比較，評估工程履約進度的合理性；
- (6) 根據基礎設施建設業務的不同類型，分板塊對毛利率執行分析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附註4、附註29及附註30。

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46,194百萬元及人民幣597,456百萬元，其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7,564百萬元及人民幣6,638百萬元，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貴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於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單項確認預期信用損失；其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貴集團按照信用風險特徵將其劃分為若干組合，通過違約風險敞口和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預期信用損失。在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貴集團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等數據，並結合當前狀況和前瞻性信息對歷史數據進行調整。

鑑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算及判斷，我們將其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針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執行的審計程序主要包括：

- (1) 測試和評價與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測試相關的關鍵內部控制；
- (2) 覆核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評估的相關考慮及客觀證據；
- (3) 對於單項確認預期信用損失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選取樣本覆核管理層基於客戶的財務狀況或資信狀況、歷史付款及結算情況，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等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評估的依據，評估管理層計提預期信用損失的合理性；
- (4) 對於按照信用風險特徵組合計算預期信用損失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評價管理層的組合劃分以及對不同組合估計的預期信用損失率的合理性，包括對於管理層確定的歷史實際損失率的重新計算，利用我們的估值專家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方法以及管理層對於前瞻性信息評估的合理性。同時，選取樣本，檢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在信用風險特徵組合中按照相同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分類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另一核數師審計，並於2024年3月28日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其他資訊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年報，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商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舞弊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舞弊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實施貴集團審計，以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形成貴集團財務報表審計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對出於貴集團審計目的實施的審計工作進行指導、監督和複覈。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措施及應用的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任紹文。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8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	1,160,311	1,263,412
銷售及服務成本	12	(1,050,080)	(1,140,726)
毛利		110,231	122,686
其他收入	6	4,018	3,439
其他開支	6	(847)	(1,243)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7	(6,798)	(7,14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8	754	38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虧損	9	(5,145)	(5,139)
銷售及營銷開支	12	(6,944)	(6,850)
行政開支	12	(25,495)	(28,958)
研發開支	12	(26,632)	(30,000)
經營利潤		43,142	47,171
財務收入	10	7,875	8,712
財務成本	10	(12,814)	(11,893)
應佔合營企業的稅後虧損		(724)	(1,075)
應佔聯營企業的稅後利潤		3,134	4,666
所得稅前利潤		40,613	47,581
所得稅開支	11	(9,855)	(9,944)
年內利潤		30,758	37,637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27,887	33,483
— 少數股東權益		2,871	4,154
		30,758	37,6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 基本	15	1.085	1.294
— 攤薄	15	1.084	1.292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	30,758	37,637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已扣除所得稅)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重新計量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104)	13
有關重新計量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的所得稅	16	(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53	(184)
有關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股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的所得稅	(53)	46
	112	(126)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51)	(98)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77	156
	26	58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開支)(已扣除稅項)	138	(68)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30,896	37,569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8,026	33,398
— 少數股東權益	2,870	4,171
	30,896	37,569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45,360	136,392
使用權資產	18	16,401	14,24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600	872
投資物業	19	18,959	17,082
無形資產	20	232,245	183,484
礦產資產	21	7,671	3,206
合同資產	30	264,336	242,53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3	57,020	60,322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3	69,690	63,305
商譽	24	1,558	1,67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5	20,971	18,267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	24,774	26,27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31	17,965	18,929
遞延稅項資產	41	15,216	13,166
其他預付款項		645	6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	98,762	23,198
		992,173	823,595
流動資產			
持作出售的物業	27	55,019	54,613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27	118,324	107,595
存貨	28	72,372	57,15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5	752	1,0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	388,827	293,750
合同資產	30	333,120	234,191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5,036	4,611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6	27,737	8,48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31	12,155	9,015
受限制現金及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32	50,577	38,3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	199,485	196,15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689	689
		1,264,093	1,005,695
資產總額		2,256,266	1,829,290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4	24,742	24,752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	35	(333)	(576)
股份溢價及儲備	36	279,868	258,498
永續票據	37	50,290	49,712
		354,567	332,386
少數股東權益		155,425	127,368
權益總額		509,992	459,75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	84,322	33,803
借款	39	373,736	316,647
租賃負債		3,015	1,135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40	1,654	1,787
撥備		1,709	1,061
遞延政府補助及收入		929	968
遞延稅項負債	41	4,712	3,494
		470,077	358,89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8	958,911	750,610
合同負債	30	161,139	135,708
即期所得稅負債		9,075	9,435
借款	39	144,231	113,316
租賃負債		1,137	1,009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40	234	2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負債	31	665	292
撥備		805	9
		1,276,197	1,010,641
負債總額		1,746,274	1,369,536
權益及負債總額		2,256,266	1,829,290

第95至260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批核及授權發佈，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陳文健
董事

王士奇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2021年 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資本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	匯兌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永續票據	保留溢利	小計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所持股份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1月1日	24,752	52,631	(576)	3,565	21,401	(958)	690	49,712	181,169	332,386	127,368	459,754
年內利潤	-	-	-	-	-	-	-	-	27,887	27,887	2,871	30,758
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	-	-	(86)	-	(54)	279	-	-	139	(1)	138
年內綜合(開支)/收益 總額	-	-	-	(86)	-	(54)	279	-	27,887	28,026	2,870	30,896
回購及註銷限制性股票	(10)	(26)	32	-	-	-	-	-	4	-	-	-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	(28)	-	-	-	-	-	(28)	-	(28)
限制性股票解鎖	-	142	189	(142)	-	-	-	-	-	189	-	189
子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26,408	26,408
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	-	(104)	-	-	-	-	-	-	(148)	(252)	127	(125)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	1,106	1,106
出售子公司	-	-	-	-	-	-	-	-	-	-	(66)	(66)
於出售時轉發於其他全面收益之 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	-	-	-	-	-	-	5	-	(5)	-	-	-
發行永續票據(附註37)	-	-	-	-	-	-	-	11,000	-	11,000	-	11,000
贖回永續票據(附註37)	-	(15)	-	-	-	-	-	(10,091)	-	(10,106)	-	(10,106)
宣派予股東的股息	-	-	22	-	-	-	-	-	(5,185)	(5,163)	-	(5,163)
宣派予子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	(1,456)	(1,456)
宣派予永續票據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331)	(1,157)	(1,488)	(932)	(2,420)
轉發至儲備	-	-	-	-	1,523	-	-	-	(1,523)	-	-	-
其他	-	-	-	3	-	-	-	-	-	3	-	3
於2024年12月31日	24,742	52,628	(333)	3,312	22,924	(1,012)	974	50,290	201,042	354,567	155,425	509,992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2021年 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少數 股東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所持股份	資本公積金	法定公積金	匯兌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永續票據	保留溢利	小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	24,752	52,615	(612)	3,431	19,827	(849)	678	45,621	155,594	301,057	121,812	422,869
年內利潤	-	-	-	-	-	-	-	1,661	31,822	33,483	4,154	37,637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	-	-	12	-	(109)	12	-	-	(85)	17	(68)
年內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	-	-	12	-	(109)	12	1,661	31,822	33,398	4,171	37,569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計入股東權益的金額	-	-	-	149	-	-	-	-	-	149	4	153
子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	-	-	4,716	4,716
收購若干子公司股權所產生與 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	-	38	-	(25)	-	-	-	-	-	13	67	80
收購子公司	-	-	-	-	-	-	-	-	-	-	(83)	(83)
出售子公司	-	-	-	-	-	-	-	-	-	-	(207)	(207)
於出售時轉撥於其他全面收益 之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	-	-	-	(2)	-	-	-	-	277	275	-	275
發行永續票據	-	(6)	-	-	-	-	-	29,900	-	29,894	3,149	33,043
贖回永續票據	-	(16)	-	-	-	-	-	(25,884)	-	(25,900)	(3,199)	(29,099)
宣派予股東的股息	-	-	36	-	-	-	-	-	(4,950)	(4,914)	-	(4,914)
宣派予子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	(2,170)	(2,170)
宣派予永續票據持有人的股息	-	-	-	-	-	-	-	(1,586)	-	(1,586)	(892)	(2,478)
轉撥至儲備	-	-	-	-	1,574	-	-	-	(1,574)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24,752	52,631	(576)	3,565	21,401	(958)	690	49,712	181,169	332,386	127,368	459,75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42	39,712	48,106
已付所得稅		(11,661)	(9,74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8,051	38,364
投資活動			
支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23,133)	(25,9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466	1,033
支付預付租金款項		(390)	58
出售預付租金所得款項		7	—
支付投資物業款項		(567)	(1,068)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147	378
支付無形資產款項		(32,571)	(30,975)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	(27)
支付礦產資產款項		(1,342)	—
支付收購子公司款項(已扣除所購現金)		(322)	(1,322)
出售子公司所得款項淨額		10	793
支付於聯營企業的投資款項		(7,404)	(9,437)
支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款項		(1,194)	(6,406)
出售聯營企業所得款項		1,311	2,399
出售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1,568	194
支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13,868)	(13,946)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2,070	12,004
支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4,216)	(3,544)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629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淨額		(4,266)	(1,836)
已收利息		828	909
已收股息		3,133	1,980
初始年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5,072	1,070
初始年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		(19,380)	(1,897)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46)	2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2,289)	(74,640)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活動		
子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26,408	9,184
收購若干子公司股權所產生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	(77)	(4,412)
債券所得款項	18,270	8,669
償還債券	(16,300)	(12,971)
發行永續票據所得款項	11,000	29,894
贖回永續票據	(10,100)	(25,90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39,489	202,499
償還銀行借款	(175,952)	(161,439)
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2,504	15,174
償還其他借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7,634)	(7,049)
已付利息	(16,789)	(16,455)
已付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息	(2,388)	(2,660)
已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5,185)	(4,950)
已付永續票據持有人股息	(1,657)	(1,737)
償還租賃負債	(2,944)	(1,839)
其他金融現金流量	(1,250)	1,123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7,395	27,1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157	(9,145)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6,150	204,98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78	308
於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199,485	196,15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為籌備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A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作為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中鐵工」)集團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07年9月12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四環西路128號院1號樓918。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是於中國成立的中鐵工。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基礎設施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房地產開發、礦產資源開發、物資貿易、金融信託管理、綜合金融服務及保險代理。

除另有列明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用以下於2024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續)

2.1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對供應商融資安排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增加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的披露目標，訂明實體須披露有關其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資料，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該等安排對實體負債及現金流量的影響。

此外，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以增加供應商融資安排，作為披露有關實體流動資金集中風險敞口資料的規定的一個例子。

根據過渡條文，實體無需披露在應用首年的年度報告期開始前所呈列任何報告期的比較資料，以及截至該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初的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第7條：44(b)(ii)及(b)(iii)所要求的資料。

本集團於附註42(d)提供與修訂本相關的額外披露。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⁴

¹ 於待定期間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見未來不會對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載列於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要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的同時，引入在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界定小計的新規定；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改進將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和分類。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應用新訂準則預期將影響損益表的呈列及於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用戶作出的決定，則該等資料即視為重大。此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用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除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流動負債約人民幣12,104百萬元。在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考慮到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來源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董事相信本集團有充足的資金滿足償還債務和資本性支出的需要。因此，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本集團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控制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下列情況下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對從投資對象的投資中獲得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運用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子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子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子公司之日止於合併損益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個項目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少數股東權益。子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少數股東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少數股東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合併時悉數對銷。

子公司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子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子公司資產淨值之現時所有權權益。

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之權益變動

本集團在子公司中的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應作為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持有的權益相關部分和少數股東權益的賬面值應予調整以反映子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本集團於現有子公司之權益變動(續)

經調整後少數股東權益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公允價值之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當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確認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和少數股東權益(如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按以下兩項的差額計算：(i)所收到代價的公允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及(i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子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與該子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子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重分類至損益賬或按規定結轉至其他權益類別。喪失控制權時於原子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作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首次確認時的公允價值以作後續會計處理，或(如適用)作為首次確認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

業務合併

業務合併

業務為一整組活動及資產，其中包括投入及實質性過程，兩者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倘所收購的過程對於繼續創造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勞動力，或對繼續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且被認為屬獨特或稀有，或不能在不付出巨大成本或努力或延遲繼續創造產出的能力的情況下被替代，則該等過程被視為實質性。

收購業務(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之轉撥代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之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發行之股權之收購日期公允價值總額。有關收購之費用於產生時一般於損益賬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業務合併(續)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除外，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來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或有資產不予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公允價值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並計量；
- 與被收購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或以本集團訂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公司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安排相關之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餘下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之租賃為收購日期之新租賃，惟(a)租賃期於收購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價值低之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有利或不利的租賃條款。

商譽是以所轉撥之代價、少數股東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以往持有之被收購方股權之公允價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計值。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淨額高於轉撥之代價、少數股東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之權益之公允價值(如有)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賬確認為廉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讓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子公司淨資產之少數股東權益，初步按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之已確認金額比例或公允價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業務合併(續)

當本集團在業務合併中轉移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時，該或有代價以其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作為業務合併中所轉撥之代價的一部分包括在內。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進行追溯調整。計量期調整是指在「計量期」(自收購日期起不得超過一年)中獲得的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的額外資料引起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條件的或有代價的後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有代價如何分類。被劃分為權益的或有權益在後續報告日不進行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在後續報告日按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分階段實現業務合併時，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購買方股權在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以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視情況於損益賬或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收購日期前被購買方的權益所產生的先前已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款項，將按照本集團直接處置先前持有的股權所需的相同基礎進行會計處理。

倘合併發生的報告期末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核算不完整，則本集團對會計核算不完整的項目報告暫定金額。該等臨時金額於計量期(見上文)進行追溯調整，並確認額外的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獲得的關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的新資料，如知悉該等事實和情況會影響該日確認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涉及受共同控制業務的業務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共同控制合併於該等合併業務中產生，猶如其自合併業務首次處於控制方控制下之日期起已進行合併。

就控制方而言，合併業務的資產淨值乃使用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於共同控制合併之時，概無就商譽或廉價購買收益確認金額。

就將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的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支出於其產生期間作為開支確認。

合併損益表包括各合併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起或自合併業務首次處於共同控制下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之業績。

合併財務報表之比較金額已予以呈列，猶如該等業務已於先前報告期初或當其首次處於共同控制下時(以較短期間為準)已合併。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的商譽按於業務收購日期確定的成本(見上述會計政策)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分攤至本集團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代表出於內部管理目的對商譽進行監控的最低水平，且不大於經營分部。

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當有迹象表明該單位可能發生減值時，每年或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收購產生的商譽，在該報告期末前對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再根據該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予其他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商譽(續)

在處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可歸屬金額計入處置損益賬金額的確定。當本集團處置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處置商譽的金額乃根據所處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相對價值計量。

本集團有關收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之政策於下文闡述。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是指有權參與被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定，惟不能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合營安排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為合約約定對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其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取得共有控制權各方的一致同意時存在。

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採用權益會計法在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內入賬。根據權益法，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其後作出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除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外，聯營企業／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變動不予入賬，除非有關變動導致本集團所持所有權權益變動。當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權益時(包括任何實際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淨值其中部分之長期權益)，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應佔之進一步虧損。僅在本集團已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支付款項的情況下確認額外虧損。

自被投資對象成為一間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日起，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一間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該被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部分，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一間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可能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以單一項資產之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賬面值。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均不會分配至任何構成投資部分賬面值的資產(包括商譽)。該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受隨後增加的可收回投資金額規限。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權時，作為出售被投資方的整體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利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及該保留權益為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於該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該保留權益，而公允價值乃視為其首次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及出售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相關權益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利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採用如同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相同基準將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與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入賬。因此，倘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賬，則本集團會在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時將有關利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作為重新分類的調整)。

倘一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交易時，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利潤及虧損僅會在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會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之變動

倘於聯營企業之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為於聯營企業之投資，則本集團會繼續採用權益法。於所有權權益發生該等變動時，不會重新計量公允價值。

當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所有權權益但繼續使用權益法時，倘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有關削減所有權權益之利益或虧損部分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賬，則本集團會將有關利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之變動(續)

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額外權益

當本集團增加其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所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倘已付代價超過分佔所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賬面值的部分，則商譽於收購日期確認。倘分佔所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額外權益應佔淨資產賬面值之部分超過已付代價，則超出部分於收購額外權益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與客戶合同收入

收入按合同所約定的交易價格計量。所示收入已扣除折扣並經對銷本集團內的銷售。本集團將計及可變代價、限制可變代價估計、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資部分、非現金代價及應付予客戶的代價等影響，釐定交易價格。

當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以及達致本集團各項業務的特定條件時，收入則按下文所述確認。本集團基於過往業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每項安排的特點而作出估計。

(a) 基礎設施建設合同及橋樑鋼結構製造以及安裝服務的收入

基礎設施建設合同及橋樑鋼結構製造以及安裝服務的收入於建設項目及橋樑鋼結構產品以及相關安裝服務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本集團於合同期間根據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收入。履約責任完成進度以反映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之金額呈列，並視合同性質，主要參考以下各項計量：(a)迄今已執行工程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每份合同的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b)經工地工程師確認的工程量；或(c)合同工程實際已完工的比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與客戶合同收入(續)

(b)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的收入包括基建項目的勘察、設計、諮詢、研發、可行性研究、監理服務，參考(a)迄今已執行工程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每份合同的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b)特定交易的完工階段及於與該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實體時於服務期限確認。

就上文(a)及(b)項而言，倘情況變動，合同總收入、合同總成本或完成進度程度的估計則會修訂。任何估計合同總收入或合同總成本的增加或減少於管理層得知導致修訂的情況之期間反映於損益賬。

於損益賬確認的累計收入超過客戶累計支付的款項之差額確認為合同資產。客戶累計支付的款項超過於損益賬確認的累計收入之差額確認為合同負債。

(c) 物業開發所得收入

來自出售物業的收入在物業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由於合同性限制，該等物業一般對本集團而言並無其他用途。然而，於法定業權轉移至客戶前，不會就付款產生可執行權利。因此，收入於法定業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點確認。

本集團部分土地一級開發收入在某一個時段內確認，並基於截至報告期末已發生的成本在預算成本中的佔比來確定履約進度。部分收入在某一時點確認。

(d) 銷售貨品

當實體向客戶轉讓產品，且客戶已獲得對產品的控制權，則確認貨品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與客戶合同收入(續)

(e) 確認政府與社會資本合作(「PPP」)收入

PPP項目合同是指本集團與政府根據法律法規建立PPP項目合作關係的合同，合同同時具備以下特徵(以下簡稱「雙特徵」)：

- (1) 本集團在合同約定的經營期內使用PPP項目資產，代表政府提供公共產品和服務；
- (2) 本集團在合同約定的期間內就其提供的公共產品和服務獲得補償。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以下簡稱「雙控制」)：

- (1) 政府控制或監管本集團在使用PPP項目資產時必須提供的公共產品及服務的類型、對象及價格；
- (2) PPP項目合同終止時，政府方通過所有權、收益權或其他形式的控制權控制PPP項目資產的重大剩餘權益。

本集團根據PPP合同提供多種服務，根據建造合同確認建造服務的收入和成本。建造服務收入按已收取或有權收取的代價計量，並同時確認合同資產。

根據PPP合同，於PPP項目運營過程中，本集團有權向接受金額不確定的公共產品及服務的各方收取現金流量，且該權利並不構成收取現金的無條件權利。本集團應將PPP資產建造活動的代價或確認的收入確認為無形資產。

根據PPP合同，在PPP項目運營過程中，本集團有權收取若干現金流量(或其他金融資產)，當本集團有權收取有關代價(權利僅取決於時間流逝)時，應同時確認收入及應收款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之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按該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並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列值並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因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賬確認。

就呈報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現行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入及開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惟倘匯率於該期間顯著波動，則使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所產生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外匯儲備(歸屬於少數股東權益(如適用))項下權益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一間擁有海外業務之子公司的控制權，或部分出售一間擁有海外業務的合營安排或聯營企業(其保留權益成為一項金融資產)的權益)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有關該業務的所有於權益累計的外匯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被當作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各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須經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中，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對於按一段時間確認收入的在建物業，一旦物業可作擬定出售，本集團不再將借款成本撥充資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借款成本(續)

於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率時，倘在相關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任何特定借款仍然存在，則計入一般借款組別。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之開支的特定借款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自合資格作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設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使其有權享有供款之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就設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而言，提供福利的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釐定，並於各年度報告期末進行精算估值。於釐定本集團設定福利責任及相關當期服務成本及(如適用)過往服務成本的現值時，本集團根據計劃的福利公式將福利歸屬於服務期間。然而，倘僱員於未來數年的服務將導致福利水平大幅高於過往數年，則本集團按直線法將福利歸屬於以下各項：

- (a) 僱員因提供服務首次獲得計劃福利的日期(不論該福利是否以進一步服務為條件)，直至
- (b) 該僱員繼續提供服務，除進一步增加薪金外，不會導致根據該計劃獲得其他重大福利的日期。

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資產上限變動的影響(如適用)及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即時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反映，並於其發生期間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扣除或貸項。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即時於保留溢利反映，並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過往服務成本於計劃修訂或縮減期間於損益賬確認，而結算收益或虧損於結算發生時確認。於釐定過往服務成本或結算收益或虧損時，實體應使用計劃資產的當前公允價值及當前精算假設重新計量設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反映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前後根據計劃提供的福利及計劃資產，而不考慮資產上限的影響(即以計劃退款或計劃未來供款減少的形式提供的任何經濟利益的現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續)

退休福利成本(續)

利息淨額按期初折現率應用於設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計算。然而，倘本集團重新計量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前的設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則本集團使用計劃項下提供的福利及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的計劃資產以及用於重新計量該設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的折現率，釐定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後年度報告期餘下期間的利息淨額，並計及期內因供款或福利付款導致的設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額的任何變動。

設定福利成本分類如下：

- 服務成本(包括當前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以及縮減及結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及
- 重新計量。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退休福利責任指本集團設定福利計劃的實際虧絀或盈餘。該計算產生的任何盈餘僅限於以計劃退款或計劃未來供款減少的形式提供的任何經濟利益的現值。

離任福利

離任福利的負債於本集團實體不能取消提供離任福利或確認任何相關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之福利的未折現金額確認。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或允許於資產成本內納入福利，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開支。

經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股份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在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於授出日期釐定之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之公允價值乃於歸屬期根據本集團估計最終將歸屬之權益工具以直線法支銷，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改其預期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數目。修訂原估計所產生的影響(如有)於損益賬確認，因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的估計，而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則作出相應調整，計入合併權益變動表的資本儲備。

當所授出股份獲歸屬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本／股份溢價。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因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稅支出或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而與稅前利潤／(虧損)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實質制定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合併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之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於可能出現可用於扣減暫時差額之應課稅利潤時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若暫時差額乃因初始確認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利潤亦不影響會計利潤之交易中(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且在交易時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乃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於子公司及聯營企業之投資以及合營企業之權益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進行確認，惟倘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之情況則除外。因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有充足應課稅利潤以供動用暫時差額利益予以抵銷，且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未來回撥的情況下，方會獲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作出檢討，並於可能不再有充足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該項資產的情況下調低。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可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計算而得出的稅務結果。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相互抵銷，且與由同一稅務機構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相互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確認，惟倘與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會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於對業務合併進行初始會計處理時產生，則其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的無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用於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將資產送往所需地點及達致所需狀況以便按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作所產生的任何直接應計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行的成本)及(就合資格資產而言)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所用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

資產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確認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乃按預先計提的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並於損益賬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相關的支出)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採用直線法進行確認，以撇銷投資物業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的成本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不能由其出售獲取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在本集團作為中介出租人將轉租分類為融資租賃的情況下予以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計入終止確認物業期間的損益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的攤銷乃按無形資產模式使用交通流量法或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其估計之任何變動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獨立收購且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當本集團擁有對使用特許經營基礎設施進行收費(作為於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中提供建設服務的代價)的權利時，則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乃按無形資產模式使用交通流量法或直線法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則按預期基準入賬。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倘或僅倘出現所有下列情況，則確認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的開發階段)所產生的內部產生無形資產：

- 完成無形資產至可用或出售程度的技術可行性；
- 完成無形資產並作使用或銷售的意向；
- 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可能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
- 完成開發並使用或銷售無形資產的可用充足技術、財務或其他資源；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時應佔開支的能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發開支(續)

倘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列確認標準，則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的初始確認金額為自該日起產生的開支總額。倘未能確認任何內部產生無形資產，則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按與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及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該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賬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虧損跡象。如有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相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乃個別估計。倘未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能建立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獲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按能建立的合理一致分配基準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由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確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衡量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按除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以反映市場目前對貨幣的時間價值和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的評估，而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值(續)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乃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分攤減值虧損時，應當先抵減商譽的賬面值(倘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有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較高者。否則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則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倘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增至其可收回金額之經修訂估算，惟所增加之賬面值不得超出以往年度未確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減值虧損時所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定義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未償還銀行透支。有關透支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呈報為短期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對於根據性質或用途不同的存貨，乃採用先進先出法、加權平均法或特定識別法釐定存貨成本。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完成之全部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銷售所需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本集團銷售所必須的銷售及非增量成本的增量成本。

發展中物業／待售物業

擬於開發完成後出售之發展中物業及待售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發展中物業／待售物業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特定識別基準釐定，包括分配所產生之有關開發支出及(倘適用)資本化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指物業之估計售價減完成所需估計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銷售所需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本集團銷售所必須的銷售及非增量成本的增量成本。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於完成後轉移至待售物業。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該責任的金額能可靠估計，則會確認撥備。

經計及有關責任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時責任所需代價作出的最佳估計。倘撥備乃使用履行現時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

或有負債**或有負債**

或有負債乃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時責任，惟由於不太可能需要體現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故不予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或有負債(續)

或有負債(續)

倘本集團共同及個別承擔一項責任，則預期將由其他方履行的責任部分會被視作或有負債，且不會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

本集團會持續評估以釐定體現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是否已變為可能。倘過往作為或有負債處理的項目變為可能需要未來經濟利益流出，則於發生概率變化的報告期間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惟於無法作出可靠估計的極罕見情況下則另作別論。

金融工具

當一間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有定期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定期的金融資產買賣指購買或出售於有關市場規則或慣例設定之時限內交付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的與客戶的合同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或扣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允價值。收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賬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更短期間內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缺少部分的已付或已收取的所有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步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對於購入或產生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通過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預期信用損失)折現至攤銷成本計算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當金融資產符合以下條件，則後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於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訂明在指定日期的現金流量僅可用於支付未償還本金及利息。

當債務工具符合以下條件，則後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

- 該金融資產由旨在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合約條款訂明在指定日期的現金流量僅可用於支付未償還本金及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計量，惟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入呈列股本投資公允價值之其後變動，倘該等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收購方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應用之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有代價。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持作買賣：

- 其主要用作於近期内出售而購入；或
- 於初步確認時，其為本集團共同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及具有最近的短期盈利實際模式；或
- 其為非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或會不可撤銷地將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計量，倘如此，會撤銷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除購入或產生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外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於下個報告期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致使有關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乃透過對金融資產於有關資產獲確定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之報告期開始起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而確認。

對於購入或產生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本集團自初始確認起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確認利息收入。即使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隨後有所改善，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計算亦不會恢復至總額基準。

(ii)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

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其賬面值之後續變動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賬確認，有關變動乃由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所致。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賬面值的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項下累計。於損益賬確認的減值撥備連同其他綜合收益之相應調整並無減少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如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被終止確認，則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iii)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儲備中累計，且毋須作出減值評估。累計收益或虧損並未重新分類至出售股本投資之損益，而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賬確認，除非股息明確代表收回部分投資成本。股息計入損益賬的其他收入項目。

(iv)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標準，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中確認。股息及利息計入其他收入項。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基於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包括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及財務擔保合同)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指於相關工具於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相反，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用損失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合同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惟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用損失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的顯著上升而評估。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儘管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釐定為於報告日具有低信貸風險，則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屬以下情況，債務工具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i) 違約風險偏低；(ii) 借款人於短期內具備雄厚實力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責任；及(iii) 長期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不一定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現金流量責任之能力。倘債務工具按國際通用定義界定的內部或外部信貸評級為「投資級別」，則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偏低。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對其進行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以上事件(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困；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困的經濟或合同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或會遭遇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ii) 撤銷政策

倘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困及無實際收回可能時(例如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本集團撤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倘適用)，遭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於損益賬確認。

(i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依據過往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預期信用損失的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數額，其乃根據加權的相應違約風險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用損失為根據合同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就租賃應收款項而言，用於釐定預期信用損失的現金流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用於計量租賃應收款項的現金流量一致。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僅於債務人未能按所擔保工具的條款履約時付款。因此，預期信用損失為就持有人信貸虧損作出補償的預期付款現值減本集團預期從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收取的任何款項。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倘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v)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及確認(續)

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外，本集團透過調整全部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賬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相關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確認。對於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而不會減少該等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有關金額為涉及累計虧損撥備的投資重估儲備之變動。

資產證券化業務

本集團將部分應收款項(「基礎資產」)證券化，將基礎資產出售並轉讓給特定目的實體(「特定目的實體」)，由該實體向投資者發行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和次級資產支持證券，本集團作為資產服務機構，提供資產及其回收有關的管理服務、基礎合同的變更管理及其他服務。基礎資產在回收期間的回收資金在支付特定目的實體稅負和相關費用之後，優先用於償付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償付之後剩餘資金作為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收益。

在確定基礎資產證券化是否構成金融資產轉讓時，如本集團保留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但承擔將收取現金流量支付給一個或多個最終接收方的合同義務，則僅同時滿足以下三個條件，基礎資產證券化方符合金融資產轉讓的條件：本集團僅在收到金融資產等值現金流量時方有義務向最終接收方付款；轉讓合同禁止本集團出售或抵押金融資產，但本集團可將其用作向最終接受方支付現金流量義務的擔保；本集團有義務將代表最終接受方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迅速轉移至最終接受方，不得出現重大延誤。

在運用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時，本集團已考慮轉移至其他實體的資產的風險及報酬程度，以及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控制權的程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資產證券化業務(續)

- (1) 當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予以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 (2) 當本集團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
- (3) 如本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本集團考慮對該轉移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控制。如本集團並未保留控制權，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將在轉移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及義務分別確認為資產或負債。如本集團保留控制權，則根據對轉移的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部分工程質量保證金證券化，在滿足工程施工相關履約義務已完成並由承包人承諾完成缺陷責任相關履約義務的條件下，將工程質量保證金出售並轉讓給特殊目的實體，參考運用上述證券化金融資產會計政策。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實質上已將該資產所有權的全部風險和回報轉移予另一實體，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未轉移亦未保留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已轉移資產，則本集團會確認其於資產之保留權益及可能需要支付之相關負債款項。倘本集團仍保留已轉移金融資產之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將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以及確認已收所得款項的有抵押借款。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差額於損益賬確認。

於終止確認於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投資時，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賬。

於終止確認於權益工具的投資時，本集團已選擇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該投資，先前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但會轉撥至未分配利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的具體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同。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乃按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永久性工具(不包括本集團分發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同責任或本集團可全權酌情無限期延遲支付分派及贖回本金金額)分類為權益工具。

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之回購直接於權益內確認及扣除。在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之權益工具時，不會於損益賬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及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項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賬確認。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以衍生工具合同簽訂日期之公允價值作初步確認，其後則以報告期末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倘衍生工具之餘下到期期間超過12個月，且預期不會於12個月內變現或結算，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其他衍生工具呈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當前具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擬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負債時，方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抵銷，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淨額。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時，董事須對目前無法從其他來源得悉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決定。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可能存在差異。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以持續基準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對該期間有影響，有關修訂乃於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確認，或倘有關修訂對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除涉及估計(見下文)者外，以下為董事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並對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款項造成最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

釐定結構實體的控制權

本集團投資於若干主要從事基建投資活動的結構實體以及擔任多家結構實體的管理人，亦於該等實體持有權益。本集團在釐定是否控制結構實體時通常關注於對本集團權力的評估，可變收益(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所持權益及佣金收入或所得管理費)以及運用權力影響從該等結構實體獲得可變收益的能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續)****釐定結構實體的控制權(續)**

管理層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該等結構實體時關注諸多因素，包括通過分析本集團決策權力的範圍來判斷本集團是主要責任人或代理人、獲取薪酬的權利、本集團持有的其他利益及其他各方所持權利。根據按照附註3.2所載會計政策進行的評估，本集團將擁有控制權的若干結構實體合併入賬，並將擁有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的結構實體分別入賬作為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至於本集團並無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的結構實體，本集團則入賬作為金融資產。進行評估時涉及判斷。若將該等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及金融資產合併入賬，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收入及利潤。

有關本集團擁有權益的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的進一步披露，載於附註22(d)。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的未來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載列如下。

基礎設施建設合同收入及成本確認

基礎設施建設合同的收入在合同期間參考完成履約責任進度確認，取決於合同的性質，主要通過參考迄今已執行工程所產生的合同成本佔每份合同的估計合同總成本的比例來衡量。管理層在每份合同之初對建設合同的合同總收入和合同總成本作出估計。於合同執行過程中，倘情況發生變化，如合同工程變更、索賠及獎勵，管理層會定期審查及修訂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的估計。估計合同總收入或合同總成本的增加或減少會導致調整履約責任完成進度及管理層所知造成修訂的情況之期間內確認的收入。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全期預期信用損失。對於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本集團單獨評估並計提信用損失撥備。對於其他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按照信用風險特徵將其劃分為若干組合，通過違約風險敞口和全期預期信用損失率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考慮過往產生的自身信用損失，並結合當前狀況及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使用包括違約風險敞口及預期信用損失率在內的風險參數(根據違約概率及違約率確定)，評估其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的相關預期信用損失。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參考過往產生的自身信用損失，並結合當前狀況及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在評估前瞻性資料時，本集團採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一致的方法。

為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將資產於報告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首次確認當日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其考慮了現有的合理及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特別是納入以下指標：

- 過期資料
- 業務、金融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借款人履行其義務的能力發生重大變動
- 內部及外部信用評級
- 借款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支持債務的抵押品價值或第三方擔保的品質或信用增強發生重大變動。

發展中物業／待售物業之減值

本集團於結算日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發展中物業／待售物業。可變現淨值的計算要求使用有關售價以及直至完工前將產生的成本及開支的假設及估算。倘預期有別於原估算，相關差異將影響可變現淨值的計算及估算變動期間的存貨減值撥備。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按報價計量。若某金融工具無活躍市場，公允價值乃使用估值技巧釐定。本集團運用判斷選擇各種方法，並主要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存在的市況作出假設。有關所使用的關鍵假設及該等假設之變動影響的詳情，請參閱附註46(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付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所得稅。釐定全球的所得稅撥備時需作出重大判斷。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若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若干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並享有15%的所得稅率優惠。該資格有效期為3年，到期後，子公司須向相關政府部門提交申請，以核證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若子公司不具備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則不能享受所得稅優惠，稅率的變化將影響發生變化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可能有應納稅利潤用作抵扣稅項虧損，則確認與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未來應納稅利潤包括經營成果利潤和應納稅暫時差額轉回時的未來期間的應納稅利潤。為確定未來應納稅利潤的產生時間及金額，需要進行估算及判斷。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應課稅利潤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需修訂未來應課稅利潤估算，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撥回或進一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而這將於進行有關撥回或進一步確認期間內於合併損益表確認。

收費公路業務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攤銷

收費公路業務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攤銷自有關收費公路開始商業經營之日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剩餘特許經營期限(以較短者為準)，按使用單位基準(即實際交通流量與該等收費公路的預計交通總流量的比率，而預計交通總流量由管理層估計或經參考獨立交通流量顧問編製的交通流量預測報告後得出)計算以撇銷其成本。倘有任何重大變動，將會作出適當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

董事為首席經營決策者。管理層根據經董事審閱用於分部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的報告而決定經營分部。由董事審閱的報告乃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編製，而中國會計準則導致計量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基準出現差異，其詳情以調整項目顯示。

董事從服務及產品角度考慮業務。管理層評估以下五個經營分部的表現：

- (a) 鐵路、公路、橋樑、隧道、城市軌道交通(包括地鐵及輕鐵)、建築、水利工程、水力發電項目、港口、碼頭、機場及其他市政工程的建設(「基礎設施建設」)；
- (b) 關於基礎設施建設項目的勘察、設計、諮詢、研發、可行性研究及監理服務(「設計與諮詢服務」)；
- (c) 道岔，橋樑鋼結構及其他與鐵路相關的設備、工程設備、零部件製造及材料(「設備及製造」)的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
- (d) 住房及商用房的開發、銷售及管理(「房地產開發」)；及
- (e) 礦產資源開發、金融業務、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業務、物資貿易及其他配套業務(「其他業務」)。

分部間收入乃按實際交易價格列賬。

有關本集團呈報及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於下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按呈報分部劃分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礎設施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與諮詢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外部收入	992,854	17,418	24,813	48,280	66,837	–	1,150,202
分部間收入	22,365	790	9,419	–	31,000	(63,574)	–
其他收入	4,121	315	1,666	590	3,417	–	10,109
分部間其他收入	1,193	–	–	–	955	(2,148)	–
分部收入	1,020,533	18,523	35,898	48,870	102,209	(65,722)	1,160,311
分部業績							
除稅前利潤(虧損)	34,439	1,460	1,974	(2,402)	7,084	(3,684)	38,871
分部業績包括：							
應佔合營企業的除稅後 (虧損)/利潤	(522)	–	43	(67)	(161)	(17)	(724)
應佔聯營企業的除稅後 利潤/(虧損)	1,094	7	30	(31)	2,228	(194)	3,134
利息收入	1,946	111	85	171	6,500	(938)	7,875
利息開支	(5,473)	(43)	(98)	(1,605)	(8,074)	2,750	(12,54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產生的虧損	(4,912)	(39)	(83)	–	(111)	–	(5,1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礎設施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與諮詢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外部收入	1,087,584	18,256	27,377	50,914	68,743	–	1,252,874
分部間收入	38,084	805	8,113	–	37,132	(84,134)	–
其他收入	5,866	208	488	649	3,327	–	10,538
分部間其他收入	1,543	–	–	–	583	(2,126)	–
分部收入	1,133,077	19,269	35,978	51,563	109,785	(86,260)	1,263,412
分部業績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40,748	1,323	2,037	(840)	7,469	(4,667)	46,070
分部業績包括：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利潤	(859)	(8)	43	18	(269)	–	(1,075)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	1,133	13	16	363	3,141	–	4,666
利息收入	2,338	100	117	226	6,816	(885)	8,712
利息開支	(5,223)	(47)	(73)	(1,694)	(7,981)	3,334	(11,68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產生的虧損	(4,774)	(7)	(143)	–	(215)	–	(5,1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呈報分部呈列金額與合併財務報表呈列金額的對賬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i) 分部利息開支(分部間抵銷前)	15,293	15,018
分部間抵銷	(2,750)	(3,334)
調整項目：		
應付保留款項的估算利息開支(附註10)	271	209
合併財務成本總額，按呈報	12,814	11,893
(ii) 分部業績(分部間抵銷前)	42,555	50,737
分部間抵銷	(3,684)	(4,667)
調整項目：		
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a)(附註11)	1,742	1,511
合併除所得稅前利潤總額，按呈報	40,613	47,581

(a) 土地增值稅在分部申報中計入分部業績，並在合併損益表內分類為所得稅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本集團按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基礎設施建設	1,379,342	1,136,878
設計與諮詢	31,960	29,679
裝備製造	80,094	70,821
房地產開發	284,889	278,456
其他業務	841,500	755,813
分部間抵銷	(380,088)	(458,330)
未分配資產	18,569	15,973
資產總額	2,256,266	1,829,290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負債		
基礎設施建設	1,192,314	1,010,248
設計與諮詢	16,074	15,141
裝備製造	49,833	41,983
房地產開發	235,371	222,417
其他業務	620,911	525,752
分部間抵銷	(378,299)	(454,755)
未分配負債	10,070	8,750
負債總額	1,746,274	1,369,536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經營分部，惟遞延稅項資產及即期可收回所得稅(不包括被分配至經營分部的預付土地增值稅)除外；及
- 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經營分部，惟遞延稅項負債及即期所得稅負債(不包括被分配至經營分部的應付土地增值稅)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呈報分部呈列金額與合併財務報表呈列金額的對賬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分部間抵銷前)	2,617,785	2,271,647
分部間抵銷	(380,088)	(458,330)
	2,237,697	1,813,317
調整項目：		
遞延稅項資產	15,216	13,166
子公司非流通股份改革(a)	(148)	(148)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5,036	4,611
計入即期可收回所得稅的預付土地增值稅	(1,535)	(1,656)
	18,569	15,973
合併資產總額，按呈報	2,256,266	1,829,290
分部負債(分部間抵銷前)	2,114,503	1,815,541
分部間抵銷	(378,299)	(454,755)
	1,736,204	1,360,786
調整項目：		
遞延稅項負債	4,712	3,494
即期所得稅負債	9,075	9,435
計入即期所得稅負債的應付土地增值稅	(3,717)	(4,179)
	10,070	8,750
合併負債總額，按呈報	1,746,274	1,369,536

- (a) 子公司非流通股份改革虧損按中國會計準則在分部報告中列入分部資產，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過往年度損益內的其他收益及虧損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礎設施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與諮詢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98	252	1,452	750	3,163	23,515
投資物業	32	–	–	311	224	567
無形資產	14,092	33	62	9	22,897	37,093
礦產資產	2	–	–	–	4,640	4,642
使用權資產	4,492	43	134	246	305	5,220
總計	36,516	328	1,648	1,316	31,229	71,037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78	305	739	320	2,476	9,918
投資物業	189	41	15	284	130	659
無形資產	334	29	53	15	1,203	1,634
礦產資產	55	–	–	–	100	155
使用權資產	2,376	56	149	112	261	2,954
其他預付款項	43	5	14	6	119	187
總計	9,075	436	970	737	4,289	15,507
出售及／或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257)	1	1	–	32	(223)
出售其他的收益	–	–	–	(245)	–	(245)
合同預期虧損增加	216	–	–	–	–	2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2,938	151	84	1,185	(178)	4,180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274	(10)	–	31	553	848
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收益)	1,707	6	12	(16)	61	1,77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23	2	33	6	64
投資物業的減值虧損	38	–	–	–	–	38
商譽減值虧損	199	–	–	–	–	199
礦產資產減值虧損	22	–	–	–	–	22
存貨、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及持作出售的物業的減值虧損	32	–	2	1,237	3	1,2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礎設施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與諮詢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674	513	1,528	1,844	1,008	29,567
投資物業	172	271	—	507	498	1,448
無形資產	187	25	92	11	41,066	41,381
使用權資產	1,564	35	74	396	546	2,615
總計	26,597	844	1,694	2,758	43,118	75,011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43	308	732	303	2,302	9,188
投資物業	13	20	9	383	81	506
無形資產	211	30	52	14	1,392	1,699
礦產資產	88	—	—	—	82	170
使用權資產	1,251	55	79	122	277	1,784
其他預付款項	86	—	11	8	108	213
總計	7,192	413	883	830	4,242	13,560
出售及／或撤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收益)／虧損	(110)	2	(9)	—	44	(73)
出售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404)	—	—	—	—	(404)
合同預期虧損增加	186	—	—	—	—	1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5,197	6	179	457	(95)	5,744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的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119	36	—	(12)	225	368
合同資產的減值虧損	1,035	—	—	—	—	1,03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	3	—	27	30
投資物業的減值虧損	2	—	—	—	—	2
商譽減值虧損	125	—	—	—	—	125
存貨、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及 持作出售的物業的(撥回)／ 減值虧損	—	—	(10)	844	17	8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與客戶合同收入的分解

服務及產品類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基礎設施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與諮詢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基礎設施建設合同	992,854	-	-	-	-	992,854
裝備製造和銷售	-	-	24,813	-	-	24,813
提供服務	-	17,418	-	-	6,595	24,013
銷售物業	-	-	-	48,280	-	48,280
銷售貨品和其他	4,121	315	1,666	590	63,659	70,351
收入總計	996,975	17,733	26,479	48,870	70,254	1,160,311
確認收入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4,122	315	15,918	47,250	67,673	135,278
— 於一段時間	992,853	17,418	10,385	1,620	-	1,022,276
與客戶合同收入	996,975	17,733	26,303	48,870	67,673	1,157,554
租金收入	-	-	176	-	2,581	2,757
收入總計	996,975	17,733	26,479	48,870	70,254	1,160,31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與客戶合同收入的分解(續)

服務及產品類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基礎設施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與諮詢 人民幣百萬元	設備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房地產開發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基礎設施建設合同	1,087,584	–	–	–	–	1,087,584
裝備製造和銷售	–	–	27,377	–	–	27,377
提供服務	–	18,256	–	–	6,765	25,021
銷售物業	–	–	–	50,914	–	50,914
銷售貨品和其他	5,866	208	488	649	65,305	72,516
收入總計	1,093,450	18,464	27,865	51,563	72,070	1,263,412
確認收入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5,866	208	17,177	50,232	70,893	144,376
– 於一段時間	1,087,584	18,256	10,685	1,331	–	1,117,856
與客戶合同收入	1,093,450	18,464	27,862	51,563	70,893	1,262,232
租金收入	–	–	3	–	1,177	1,180
收入總計	1,093,450	18,464	27,865	51,563	72,070	1,263,4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經營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的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1,091,667	1,201,156
其他地區(包括香港及澳門)	68,644	62,256
	1,160,311	1,263,412

位於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如下：

	非流動資產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795,759	704,416
其他地區(包括香港及澳門)	18,726	19,342
	814,485	723,758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非洲、南美洲、東南亞及大洋洲的國家及地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及開支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a)	1,074	1,412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	918	1,131
補償及索償	657	26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	254	14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息	80	76
安置補償金	24	16
其他	1,011	394
	4,018	3,439
其他開支：		
賠償支出	163	400
罰款費用	208	203
訴訟開支	57	193
其他	419	447
	847	1,243

- (a)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包括集團實體就企業擴張、技術改進、完善環保措施及產品開發等自有關政府機構得到的各種政府補助。所有補助於本集團符合有關標準且產生相關開支時確認。

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包括集團實體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得到的政府補助，已作為遞延政府補助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並按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金融資產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含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4,180	5,744
合同資產	1,770	1,035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附註26(a))	848	368
	6,798	7,147

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及／或撤銷下列各項的收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3	73
—使用權資產	—	404
—其他	245	—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的虧損	(39)	(10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 (附註31(c))	(418)	(24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97	(132)
其他	646	393
	754	383

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虧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支持票據(「資產支持票據」)及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	4,383	4,463
保理支出	544	543
應收票據貼現開支	218	133
	5,145	5,1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財務收入及開支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財務收入：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同資產	6,247	7,2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	1,628	1,471
財務收入總額	7,875	8,712
利息開支：		
銀行借款	13,121	12,645
長期債券	1,585	1,699
其他長期借款	1,277	909
其他短期借款	850	588
借款成本總額	16,833	15,841
減：資本化金額	(5,592)	(5,243)
	11,241	10,598
租賃利息開支(附註18)	223	48
應付保留款項的估算利息開支	271	209
設定受益義務的估算利息開支(附註40)	48	60
其他	1,031	978
融資成本總額	12,814	11,893

因建設及收購合資格資產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借款成本人民幣5,59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243百萬元)已資本化，其中約人民幣3,005百萬元計入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約人民幣687百萬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及約人民幣1,900百萬元計入無形資產成本(2023年：約人民幣3,352百萬元計入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約人民幣608百萬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約人民幣1,283百萬元計入無形資產成本)。於2024年，已採用一般資本化利率每年2.27%至5.10%(2023年：2.65%至5.10%)，即用以撥付合資格資產的借款成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即期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181	9,008
— 土地增值稅	1,742	1,511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7)	(5)
遞延所得稅	(1,021)	(570)
所得稅開支	9,855	9,944

本集團的大部分實體位於中國內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適用於本集團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為25%（2023年：25%），惟若干子公司主要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或有權享20%及15%（2023年：20%及15%）的優惠稅率除外。

本集團若干海外實體位於新加坡共和國、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馬來西亞、剛果民主共和國、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孟加拉人民共和國、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及埃塞俄比亞聯邦民主共和國。根據該等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該等實體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分別為17%、24%、24%、30%、20%、25%、30%及30%（2023年：17%、24%、24%、30%、20%、35%、30%及30%）。

土地增值稅撥備乃按相關中國稅務法例及法規所載規定作出估計。土地增值稅已在計及若干獲准豁免和扣減後就增值部分按多個遞增稅率作出撥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合併損益表所列除稅前利潤的對賬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所得稅前利潤	40,613	47,581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繳稅(2023年：25%)	10,153	11,895
稅務影響：		
不可扣除開支	186	274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181	269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	(784)	(1,166)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	2,829	2,837
使用先前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	(656)	(608)
集團實體間的所得稅優惠稅率及其他所得稅抵免	(2,176)	(2,899)
研發稅項抵免	(1,214)	(1,430)
土地增值稅	1,742	1,511
土地增值稅稅務影響	(436)	(37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7)	(5)
永續票據的可扣減股息	(526)	(434)
其他	603	78
當年所得稅開支	9,855	9,944

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本集團業務活躍司法權區的國內稅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有關銷售及服務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行政開支和研發開支的其他資料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員工福利開支及分包成本	494,457	528,627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02,689	464,177
設備使用成本	44,478	45,362
房地產開發成本	41,309	43,524
生產安全成本	24,850	24,7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7)	9,918	9,188
營業税金及附加	4,301	4,681
運輸成本	2,554	2,539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20)	1,634	1,699
廣告及出版成本	1,680	1,452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8)	2,954	1,784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9)	659	506
其他預付款項攤銷	187	213
礦產資產攤銷(附註21)	155	170
核數師酬金	28	43

13. 員工福利開支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薪金、工資及花紅	56,852	57,472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23,541	25,217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i)	10,000	9,979
住房福利	5,764	5,532
股份支付	(27)	134
	96,130	98,334

(i)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地方政府運作的界定供款計劃有關的任何被沒收供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股息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78元(2023年：人民幣0.210元)	4,404	5,198

2024年建議及2023年已派付的股息分別為人民幣4,404百萬元(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78元)及人民幣5,198百萬元(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10元)。

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78元(普通股合計約人民幣4,404百萬元)，惟待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大會批准。

15.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就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而言，如屬累計分派，在達致計算每股盈利的盈利時，會扣除累計分派的未宣派金額。另一方面，如屬非累計分派，在計算普通股股東應佔利潤時，則只應扣除就有關年度宣派的股息金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7,887	33,483
減：		
— 歸屬於永續票據的股息(人民幣百萬元)(附註(i))	1,157	1,661
—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影響(人民幣百萬元)	22	36
用以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6,708	31,786
用以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4,619	24,571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1.085	1.294

- (i)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票據乃分類為具有可遞延累計利息分派及付款的權益工具。永續票據產生自並歸屬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息，已於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時從盈利中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以根據攤薄潛在普通股經調整的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經調整利潤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於2024年度，本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對每股盈利有攤薄影響，因此，每股攤薄盈利不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盈利		
用以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6,708	31,786
加：		
—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影響(人民幣百萬元)	22	23
用以釐定每股攤薄盈利的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26,730	31,809
股份		
用以釐定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4,619	24,571
攤薄影響		
—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影響(百萬股)	44	45
以釐定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24,663	24,616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1.084	1.2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酬金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		
—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	3,224	3,585
— 袍金	213	260
— 退休金計劃供款	462	489
— 酌定花紅(附註)	3,684	4,496
	7,583	8,83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續)

以下載列每位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姓名	基本薪金、 住房津貼及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雲(於2025年3月12日退任)	416	—	66	598	1,080
陳文健	413	—	66	598	1,077
王士奇	391	—	66	538	995
獨立董事					
鍾瑞明(於2024年8月20日辭任)	—	66	—	61	127
修龍	—	60	—	—	60
張誠	—	40	—	—	40
屠海鳴(於2024年7月30日獲委任)	—	27	—	27	54
孫力實(於2024年7月30日獲委任)	—	20	—	—	20
非執行董事					
文利民	—	—	—	—	—
董事薪酬	1,220	213	198	1,822	3,453
監事					
賈惠平	384	—	66	481	931
李曉聲	541	—	66	474	1,081
王新華	539	—	66	454	1,059
萬明	540	—	66	453	1,059
監事薪酬	2,004	—	264	1,862	4,130
總計	3,224	213	462	3,684	7,58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a.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酬金(續)

以下載列每位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酬金：

姓名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酌定花紅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陳雲	404	—	63	707	1,174
陳文健	401	—	63	707	1,171
王士奇	381	—	63	631	1,075
獨立董事					
鍾瑞明	—	100	—	69	169
張誠	—	80	—	—	80
修龍	—	80	—	—	80
非執行董事					
文利民	—	—	—	—	—
董事薪酬	1,186	260	189	2,114	3,749
監事					
賈惠平	381	—	63	606	1,050
李曉聲	540	—	63	473	1,076
王新華	538	—	63	428	1,029
萬明	538	—	63	443	1,044
苑寶印(於2023年10月20日退任)	402	—	48	432	882
監事薪酬	2,399	—	300	2,382	5,081
總計	3,585	260	489	4,496	8,830

年內並無董事或執行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及僱員酬金(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兩個年度內，並無董事及監事為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一。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利益	5,730	7,66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2	214
酌定花紅(附註)	7,942	9,028
	13,904	16,903

上述人士的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2024年 人數	2023年 人數
2,499,999港元至2,999,999港元 (折合約人民幣2,315,099元至人民幣2,778,119元)	3	1
3,000,000港元至3,500,000港元 (折合約人民幣2,778,120元至人民幣3,241,140元)	2	2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折合約人民幣3,241,141元至人民幣3,704,160元)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折合約人民幣3,704,161元至人民幣4,167,180元)	—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折合約人民幣4,167,181元至人民幣4,630,200元)	—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折合約人民幣4,630,201元至人民幣5,093,220元)	—	1
	5	5

附註：酌定花紅由薪酬委員會根據相關人力資源政策釐定。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賠償(2023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基礎設施 建設設備	運輸設備	製造設備	檢測設備 及工具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48,257	52,518	15,599	12,255	4,641	8,194	51,230	192,694
增加	3,287	4,695	1,579	629	413	1,426	17,474	29,503
轉撥	3,109	619	104	251	12	71	(4,166)	-
自投資物業轉撥(附註19)	310	-	-	-	-	-	-	310
收購子公司	67	-	3	5	-	16	-	91
出售子公司	(4)	-	(3)	(57)	-	(7)	-	(71)
出售	(534)	(3,594)	(750)	(319)	(179)	(412)	(636)	(6,424)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36)	-	-	(158)	-	(12)	-	(406)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9)	(463)	-	-	-	-	-	(5)	(468)
匯兌差額	39	12	26	41	2	3	1	124
於2023年12月31日	53,832	54,250	16,558	12,647	4,889	9,279	63,898	215,353
增加	678	6,391	947	578	389	655	13,877	23,515
轉撥	5,303	1,685	103	306	11	146	(7,554)	-
自投資物業轉撥(附註19)	140	-	-	-	-	-	-	140
自使用權資產轉撥	-	147	-	-	-	-	-	147
自持作出售的物業轉撥 (附註27)	212	-	-	-	-	-	-	212
收購子公司	-	-	4	34	2	2	236	278
出售子公司	-	-	(1)	-	-	-	-	(1)
出售	(370)	(5,488)	(684)	(369)	(151)	(407)	(1,248)	(8,717)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9)	(2,098)	-	-	-	-	-	-	(2,098)
匯兌差額	33	(54)	(16)	31	-	2	-	(4)
其他	(193)	(443)	(9)	(3)	-	(1)	398	(251)
於2024年12月31日	57,537	56,488	16,902	13,224	5,140	9,676	69,607	228,57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基礎設施 建設設備	運輸設備	製造設備	檢測設備 及工具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13,635)	(32,664)	(11,448)	(7,237)	(3,388)	(5,506)	(566)	(74,444)
折舊費用(附註12)	(1,929)	(3,472)	(1,513)	(1,065)	(384)	(825)	–	(9,188)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	(3)	–	–	(27)	(30)
自投資物業轉撥(附註19)	(170)	–	–	–	–	–	–	(170)
收購子公司	(9)	–	(3)	–	–	(15)	–	(27)
出售子公司	4	–	3	57	–	1	–	65
出售	155	3,055	671	278	160	251	–	4,570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99	–	–	134	–	5	–	238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9)	113	–	–	–	–	–	–	113
匯兌差額	(31)	(1)	(21)	(30)	(2)	(2)	(1)	(88)
於2023年12月31日	(15,403)	(33,082)	(12,311)	(7,866)	(3,614)	(6,091)	(594)	(78,961)
折舊費用(附註12)	(1,889)	(4,532)	(1,222)	(1,035)	(397)	(843)	–	(9,918)
已確認減值虧損	(38)	–	–	(2)	–	–	(24)	(64)
轉撥	(29)	–	–	–	–	–	29	–
自投資物業轉撥(附註19)	(25)	–	–	–	–	–	–	(25)
自使用權資產轉撥	–	(78)	–	–	–	–	–	(78)
出售子公司	–	–	1	–	–	–	–	1
出售	194	3,832	627	283	139	261	–	5,336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9)	260	–	–	–	–	–	–	260
匯兌差額	(31)	33	6	(23)	–	(1)	–	(16)
其他	34	208	6	2	–	1	–	251
於2024年12月31日	(16,927)	(33,619)	(12,893)	(8,641)	(3,872)	(6,673)	(589)	(83,214)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40,610	22,869	4,009	4,583	1,268	3,003	69,018	145,360
於2023年12月31日	38,429	21,168	4,247	4,781	1,275	3,188	63,304	136,3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及工作量法於其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 樓宇	15至50年
- 基礎設施建設設備	8至15年
	工作量法
- 運輸設備	4至12年
- 製造設備	5至18年
- 檢測設備及工具	5至10年
- 其他設備	3至10年

- (a) 在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中，人民幣8,58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431百萬元)已計入銷售成本，人民幣242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54百萬元)已計入研發開支，人民幣1,02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444百萬元)已計入行政開支，以及人民幣67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9百萬元)已計入銷售及營銷開支。
- (b)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2,06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497百萬元)以賬面總值約人民幣5,88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4,171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附註39(c))。
- (c) 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86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40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7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附註18(a))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12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73百萬元)的擔保。
- (d)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申請登記其若干物業的所有權證書，有關物業的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2,22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092百萬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有關物業。
- (e)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予第三方的基礎設施建設設備、運輸設備、製造設備、檢測設備及工具及其他設備類別，其賬面值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4,097	3,237
累計折舊	(760)	(701)
賬面淨值	3,337	2,5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樓宇	1,316	1,065
土地使用權	11,979	11,965
基礎設施建設設備	2,715	930
運輸設備	151	91
製造設備	7	9
其他設備	233	180
總計	16,401	14,24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5,22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614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到期及修訂導致使用權資產成本減少人民幣888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066百萬元)。

折舊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樓宇	522	445
土地使用權	376	415
基礎設施建設設備	1,892	816
運輸設備	59	46
製造設備	2	3
其他設備	103	59
總計(附註12)	2,954	1,784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附註10)	223	48
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	29,795	25,80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32,73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9,604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使用權資產(續)

- (a) 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86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40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c))以及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17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若干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1,12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173百萬元)的擔保。

(b)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該等租賃活動如何入賬

本集團租賃樓宇、基礎設施建設設備、運輸設備、製造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按固定期限作出，但可能存在下文(c)所述的延期選擇權。

租賃條款按單獨基準磋商及包含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據，但租賃資產不得用於借款擔保。

(c)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多項物業及設備租賃均包含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就管理本集團營運中所用的資產而言，此等條款乃用以盡量增加營運彈性。大部份所持有的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相關出租人無權行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8,222
匯兌差額	(17)
增加	894
收購子公司	380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附註17)	468
自使用權資產轉撥	174
自持作出售的物業轉撥(附註27(b))	1,133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310)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58)
出售	(449)

於2023年12月31日	20,437
匯兌差額	15
增加	567
收購子公司	67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附註17)	2,098
自使用權資產轉撥	6
自持作出售的物業轉撥(附註27(b))	434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140)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8)
轉撥至持作出售的物業(附註27(b))	(97)
出售	(175)

於2024年12月31日

23,2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續)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2,998)
匯兌差額	5
折舊費用(附註12)	(506)
已確認減值虧損	(2)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附註17)	(113)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170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18
出售	71
於2023年12月31日	(3,355)
匯兌差額	6
折舊費用(附註12)	(659)
已確認減值虧損	(38)
自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附註17)	(260)
自使用權資產轉撥	(2)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25
轉撥至使用權資產	3
轉撥至持作出售的物業(附註27(b))	18
出售	17
於2024年12月31日	(4,245)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18,959
於2023年12月31日	17,082

- (a)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是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中聯資產評估集團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釐定。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按收益法計算，並考慮現有租賃所得及／或現有市場可實現的物業租金淨收入，並適當考慮租賃的複歸收入潛力，然後予以資本化，以適當的資本化率確定公允價值，或通過參考可比較的市場交易採用比較方法，具體取決於廣泛接受市場交易作為最佳指標並預先假設市場中相關交易的證據可以外推到類似的物業，受可變因素的限制。公允價值處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級)(包括未來租金現金流入、資本化率及類似物業於活躍市場的現價)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續)

- (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合併損益表的「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中確認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及折舊分別為人民幣888百萬元及人民幣65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922百萬元及人民幣506百萬元)。
- (c)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計提撥備的未來維修及保養合同責任(2023年：無)。
- (d)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正申請登記其若干投資物業的業權證書，有關物業的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96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339百萬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及有效地佔用或使用有關投資物業。
- (e) 投資物業租賃的最低應收租賃付款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00	374
一年至兩年	165	221
兩年至三年	126	180
三年至四年	74	129
四年至五年	38	114
五年後	185	310
	888	1,3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服務特許 經營安排 人民幣百萬元	非專利技術 人民幣百萬元	專利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54,952	771	25	1,732	908	158,388
增加	41,106	–	33	228	11	41,378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436)	(436)
出售	(6,746)	–	–	(15)	–	(6,761)
匯兌差額	(40)	–	–	–	–	(40)
其他	(4,186)	–	(1)	–	–	(4,187)
於2023年12月31日	185,086	771	57	1,945	483	188,342
增加	36,636	–	3	392	62	37,093
收購子公司	14,458	–	–	1	4	14,463
出售	–	–	–	(9)	–	(9)
匯兌差額	38	–	–	1	–	39
其他	(1,379)	–	–	(8)	(1)	(1,388)
於2024年12月31日	234,839	771	60	2,322	548	238,540
攤銷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1,668)	(386)	(8)	(829)	(345)	(3,236)
攤銷費用(附註12)	(1,415)	(56)	(4)	(201)	(23)	(1,699)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	–	–	–	12	12
匯兌差額	4	–	–	–	–	4
其他	47	–	–	14	–	61
於2023年12月31日	(3,032)	(442)	(12)	(1,016)	(356)	(4,858)
攤銷費用(附註12)	(1,318)	(65)	(6)	(219)	(26)	(1,634)
匯兌差額	(6)	–	–	(1)	–	(7)
其他	192	–	–	11	1	204
於2024年12月31日	(4,164)	(507)	(18)	(1,225)	(381)	(6,295)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230,675	264	42	1,097	167	232,245
於2023年12月31日	182,054	329	45	929	127	183,48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續)

- (a) 本集團就其收費公路業務、污水處理廠及其他建設與中國若干政府機關訂立多項服務特許經營安排，以為本集團換取經營資產的權利。倘經營者獲得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權利且該權利並非收取現金的無條件合約權利，則資產分類為無形資產。根據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合約，本集團負責建設收費公路、污水處理廠及其他建設，以及收購相關設施及設備並於竣工後有權在剩餘12至40年(2023年：12至40年)的指定特許經營期間經營收費公路、污水處理廠及其他建設，並向公共服務的使用者徵收費用，金額依據公眾對有關服務的使用量而定。在特許經營期間屆滿後，本集團將不會持有收費公路、污水處理廠及其他建設的任何剩餘權益。因此，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合約乃作為服務特許經營安排入賬，並於初步確認時按相當於提供建設服務代價的公允價值的數額確認無形資產。
- (b) 於2024年12月31日，已投運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成本為人民幣172,82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86,116百萬元)。相關在建項目的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的成本為人民幣62,01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98,970百萬元)。
- (c) 在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攤銷中，人民幣1,47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537百萬元)已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人民幣15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62百萬元)已計入行政開支。
- (d)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93,476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8,950百萬元)乃以賬面值約人民幣146,30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106,796百萬元)的特許經營資產擔保(附註39(c))。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礦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百萬元	勘探及 評估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5,264	134	5,398
於2023年12月31日	5,264	134	5,398
增加	4,642	—	4,642
出售	(7)	—	(7)
於2024年12月31日	9,899	134	10,033
攤銷及減值			
於2023年1月1日	(1,901)	(121)	(2,022)
攤銷費用(附註12)	(170)	—	(170)
於2023年12月31日	(2,071)	(121)	(2,192)
攤銷費用(附註12)	(155)	—	(155)
減值開支	(9)	(13)	(22)
其他	7	—	7
於2024年12月31日	(2,228)	(134)	(2,362)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7,671	—	7,671
於2023年12月31日	3,193	13	3,2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子公司

(a) 於2024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8。

(b) 重大少數股東權益

(i)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

子公司名稱	中鐵雲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	項目建設、資產管理、水利管理
成立及經營國家／地區	中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實收資本詳情	38,693	38,693
少數股東權益所持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29.49%	29.49%
累計少數股東權益	47,860	41,255
分配予少數股東權益的綜合收益總額	54	575

子公司名稱	中鐵高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	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
成立及經營國家／地區	中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實收資本詳情	2,222	2,222
少數股東權益所持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50.88%	50.88%
累計少數股東權益	15,261	14,425
分配予少數股東權益的綜合收益總額	866	9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子公司(續)

(b) 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續)

(i)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子公司的財務資料

以下概述中鐵雲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少數股東權益)的財務資料。所披露金額均為集團內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資產	36,363	38,458
負債	27,883	31,563
總流動資產淨額	8,480	6,895
非流動		
資產	129,800	121,116
負債	57,531	54,187
總非流動資產淨額	72,269	66,929
資產淨值	80,749	73,824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2,986	20,1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180	2,2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180	2,2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子公司(續)

(b) 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續)

(i)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子公司的財務資料(續)

合併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59	6,6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063)	(19,56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682	8,8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622)	(3,990)

以下概述中鐵工業(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少數股東權益)的財務資料。所披露金額均為集團內公司間抵銷前的金額。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		
資產	50,597	44,668
負債	35,883	31,133
總流動資產淨額	14,714	13,535
非流動		
資產	13,360	13,001
負債	736	724
總非流動資產淨額	12,624	12,277
資產淨值	27,338	25,8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子公司(續)

(b) 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續)

(i) 下表載列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本集團非全資子公司的詳情。(續)

擁有重大少數股東權益的子公司的財務資料(續)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9,003	30,0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1,770	1,7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綜合(開支)/收益	(2)	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1,768	1,758
少數股東權益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866	969
已付少數股東權益股息	126	287

合併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45	63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88)	(48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44)	(76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6	(61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子公司(續)

(c) 結構實體合併入賬

本集團在決定是否將結構實體(主要為非上市委託產品)合併入賬時，主要考慮因素在於能否控制該等結構實體。就本公司直接擁有的子公司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中鐵信託」)所管理及投資的該等結構實體而言，本集團會在分佔重大的可變回報並能夠影響可變回報(包括其作為投資者於該等結構實體的權益所得的回報及作為管理人從該等結構實體賺取的信託佣金費用)時，將該等結構實體合併入賬。

於2024年12月31日，已合併入賬結構實體的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0,12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14百萬元)，而其他投資者於該等結構實體的權益達人民幣4,503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348百萬元)。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已合併入賬結構實體之間概無任何合同流動性安排、擔保或其他承擔。

(d) 於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的權益

- (i) 中鐵信託擔任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主要為非上市委託產品)的管理人，並從中賺取信託佣金費用。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該等結構實體並無控制權，因此本集團並無將該等結構實體合併入賬。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當中持有權益的已成立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規模為人民幣46,81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0,461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其擁有權益的該等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所承受的最高虧損風險敞口及於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金額為人民幣91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054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當中並無持有權益的已成立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規模達人民幣687,42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30,82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子公司(續)

(d) 於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的權益(續)

- (ii) 本集團及由本集團持有權益的若干非上市信託產品(「被投資信託產品」)投資了若干有限合夥基金(「基金」)。該類基金主要從事基建活動。多項被投資信託產品擔任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以資助基金的經營活動。

董事認為，本集團對被投資信託產品及基金並無控制權，因此，該等被投資信託產品及基金視為結構實體，並未由本集團合併入賬。

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的規模為人民幣28,14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4,042百萬元)。

下表披露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於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投資的最高虧損風險敞口。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8,957	9,7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559	799
	9,516	10,515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未合併入賬結構實體之間概無任何合同流動性安排、擔保或其他承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聯營企業	69,690	63,305
合營企業	57,020	60,322
	126,710	123,627

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聯營企業	3,134	4,666
合營企業	(724)	(1,075)
	2,410	3,591

(a)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63,305	54,611
增加	4,309	9,186
出售	(2,754)	(2,401)
轉撥至子公司	(15)	(183)
轉撥至合營企業	4,716	—
應佔損益淨額	3,134	4,788
股息分派	(2,980)	(2,619)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4)
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10)	156
應佔聯營企業的其他儲備	(15)	(219)
於12月31日	69,690	63,3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 (i) 本集團所有聯營企業均非上市，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 (ii) 2024年，本集團擔任若干聯營企業作出的多項對外借款的擔保人，為數人民幣730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852百萬元)(附註47(c))。
- (iii)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重大聯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國家	主要 營業地點	本集團 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		本集團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華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剛礦業」)	剛果民主共和國	剛果民主共和國	41.72%	41.72%	41.72%	41.72%	礦業
中鐵京西(北京)高速公路發展有限公司(「京西高速」)	中國	中國	45.00%	45.00%	45.00%	45.00%	高速公路建設管理
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廣西中鐵交通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a)	中國	中國	49.00%	49.00%	49.00%	49.00%	建設—經營—轉移服務特許經營安排

- (a)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鐵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簡稱「招商中鐵」) 49%的股權。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鐵的另一位股東，簡稱「招商局公路科技」)受讓工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招商中鐵的2%股權，而將其於招商中鐵的持股比例增至51%。根據招商中鐵的經修訂章程，其受招商局公路科技控制。因此，招商中鐵被入賬列為中鐵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聯營公司，乃由於其對招商中鐵有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重大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各重大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聯營企業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所有該等聯營企業計入合併財務報表。

華剛礦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14,151	18,783
非流動資產	55,273	27,438
流動負債	13,109	8,953
非流動負債	34,938	12,743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5,056	13,801
年內利潤	3,957	6,459
年內其他綜合收益	134	397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4,091	6,856
年內已收聯營企業股息	1,901	2,2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重大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華剛礦業(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聯營企業權益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額	21,378	24,525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擁有權比例 其他調整	41.72% (429)	41.72% (1,538)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	8,490	8,694

京西高速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1,888	2,194
非流動資產	18,887	16,344
流動負債	229	360
非流動負債	9,564	7,200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1	—
年內虧損	(11)	(17)
年內綜合開支總額	(11)	(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重大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京西高速(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聯營企業權益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產淨額	10,982	10,978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擁有權比例	45.00%	45.00%
其他調整	(6)	1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	4,936	4,941

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774	1,380
非流動資產	35,795	35,835
流動負債	3,182	2,740
非流動負債	21,693	22,1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重大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續)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3,586	3,589
年內虧損	(8)	(87)
年內綜合開支總額	(8)	(87)
年內從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收取的股息	247	245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於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的權益的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資產淨額	9,112	9,624
本集團於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的所有權比例	49.00%	49.00%
本集團於招商中鐵控股有限公司的權益賬面值	4,465	4,7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a)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重大聯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個別非重大聯營企業資料匯總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利潤	1,493	2,101
本集團應佔其他綜合收益	(67)	(9)
本集團應佔綜合收益總額	1,426	2,092
本集團於該等聯營企業的權益賬面總值	51,799	49,670

(b)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60,322	55,122
增加	6,008	6,975
出售	(3,478)	(184)
轉撥至子公司	(246)	(11)
轉撥至聯營公司	(4,716)	—
應佔損益淨額	(724)	(1,075)
股息分派	(159)	(480)
應佔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收益	87	—
應佔合營企業的其他儲備	(74)	(25)
於12月31日	57,020	60,322

(i) 本集團所有合營企業均非上市，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

(ii) 2024年，本集團擔任若干合營企業對外借款人民幣5,771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5,417百萬元)的擔保人(附註47(c))。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b)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iii) 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的重大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 所持有權益比例		本集團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昆明軌道交通四號線土 建項目建設管理有 限公司(「昆明四號 線」)	中國	中國	75.73%	75.73%	75.73%	75.73%	地鐵建設管理

重大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各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以下財務資料概要代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所呈列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合營企業計入合併財務報表。

昆明四號線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4,031	3,062
非流動資產	14,001	14,836
流動負債	615	625
非流動負債	11,056	10,9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續)

(b)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重大合營企業財務資料概要(續)

昆明四號線(續)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531	437
年內利潤	66	60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66	60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合併財務報表確認的昆明四號線權益賬面值的對賬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昆明四號線資產淨額	6,361	6,295
本集團對昆明四號線擁有權比例	75.73%	75.73%
本集團於昆明四號線的權益賬面值	4,817	4,767

個別非重大合營企業資料匯總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應佔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773)	(1,077)
本集團應佔其他綜合收益	87	—
本集團應佔綜合開支總額	(686)	(1,077)
本集團於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賬面總值	52,203	50,83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商譽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成本		
於年初	1,829	1,799
增加	81	30
於年末	1,910	1829
減值		
於年初	(153)	(28)
已確認減值虧損	(199)	(125)
於年末	(352)	(153)
賬面值		
於年初	1,676	1,771
於年末	1,558	1,6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商譽(續)

於報告期末，商譽的賬面值與收購以下子公司的子公司(其主要業務於附註48披露)和該等子公司領導的組別有關：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鐵一局集團有限公司	64	64
中鐵二局建設有限公司	33	26
中鐵二局集團有限公司	—	77
中鐵三局集團有限公司	51	51
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	195	195
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	82	82
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	12	12
中鐵八局集團有限公司	26	26
中鐵九局集團有限公司	48	48
中鐵十局集團有限公司	26	26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28	28
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	76	100
中鐵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321	426
中鐵隧道局集團有限公司	19	19
中鐵信託	206	206
中鐵第六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	24	24
中鐵長江交通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40	40
中鐵水利水電規劃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5	5
中鐵雲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203	203
其他子公司	99	18
總計	1,558	1,676

以上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額的釐定基準及其主要的相關假設概述如下：

本集團的其他經營分部主要為中鐵信託，中鐵信託主要從事財務信託管理。該子公司的可收回金額按照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確定。確定公允價值的關鍵假設為可資比較交易的公開披露之價值比率及估計出售成本。管理層認為上述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化均不會導致該子公司的賬面值(包括商譽)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商譽(續)

主要從事基礎設施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及工程設備與零部件製造的子公司(中鐵信託除外)的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該計算採用現金流量預測得出，其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最近期五年的財務預算及其後五年的推測財務預算以及10%的折現率(2023年：10%)。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時的一項關鍵假設是最近期預算期的收入年增長率(不同子公司的增長率不同)，推算期收入增長率為零。該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且不超過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時使用的另一關鍵假設為穩定的預算毛利率，根據相應子公司的過往表現確定。管理層認為上述假設的任何合理變化均不會導致各子公司的賬面值(包括商譽)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

- 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證券，且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於此類別內確認。該等證券為戰略投資，且本集團認為此分類更有相關性。
- 合同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債務證券，且本集團該組別業務模式的目標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方式實現。
- 合同現金流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方式實現的應收票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a)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非上市股權投資	20,568	17,969
上市股本證券		
— 中國內地	8	8
— 香港	395	290
	20,971	18,267
流動資產		
應收票據	752	1,078

於處置該等權益工具時，投資重估儲備內的任何相關結餘將重新分類至保留溢利。

於2024年，本集團出售若干上市股本證券及非上市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4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853百萬元)。於2024年，本集團實現虧損人民幣5百萬元(2023年：本集團實現收益人民幣350百萬元)，該虧損處置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收益)已轉至保留溢利。

(b) 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

年內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收益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收益	253	166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股權投資時由其他綜合收益轉至保留溢利的虧損／(收益)	5	(350)
於其他收入的損益確認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產生的股息(附註6)：		
— 與年末持有的工具有關	81	49
— 與年內取消確認的工具有關	5	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續)

(c) 公允價值、減值及風險敞口

有關釐定公允價值使用的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載於附註3.2。

由於採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虧損撥備屬不重大。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21,328	19,055
港元	395	290
總計	21,723	19,345

26.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債務投資		
— 短期	28,972	9,700
— 長期	29,086	30,276
	58,058	39,976
減：債務投資信貸虧損撥備(a)	(5,547)	(5,212)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總額	52,511	34,764
減：計入流動資產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27,737)	(8,487)
一年後到期款項	24,774	26,2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續)

(a) 債務工具減值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上一年度12月31日	5,212	6,033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附註7)	848	368
撇銷	(513)	(270)
其他	—	(919)
於12月31日	5,547	5,212

(b)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每年按固定利率介於1.75%至24.00%(2023年12月31日：2.46%至24.00%)計息。

(c) 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6,43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863百萬元)，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抵押或由第三方擔保。

(d)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51,940	34,311
美元	571	453
	52,511	34,76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持作出售的物業／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a)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109,066	103,873
增加	42,719	49,083
收購子公司	14,125	—
年內竣工物業	(46,283)	(43,869)
出售子公司	—	(21)
其他	(167)	—
	119,460	109,066
減：減值撥備	(1,136)	(1,471)
於12月31日	118,324	107,595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包括：		
土地使用權	100,243	98,537
建築成本	12,587	2,876
資本化借款成本	6,630	7,653
	119,460	109,06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持作出售的物業／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續)

(b) 持作出售的物業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1月1日	59,413	62,775
增加	46,283	43,869
自投資物業轉撥(附註19)	79	—
收購子公司	632	1,423
年內已售物業	(45,384)	(47,521)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9)	(434)	(1,133)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212)	—
出售子公司	(183)	—
	60,194	59,413
減：減值撥備	(5,175)	(4,800)
於12月31日	55,019	54,613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為人民幣6,93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697百萬元)已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借款人民幣5,44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710百萬元)的擔保(附註39(c))。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為人民幣1,63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79百萬元)已被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26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00百萬元)的擔保。

所有發展中物業均預期於本集團的正常營運週期內竣工，並計入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作出售的物業及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存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原料及消耗品	49,910	37,532
在製品	11,964	11,568
製成品	10,498	8,053
	72,372	57,153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59,446	193,674
減：虧損撥備	(21,265)	(18,85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338,181	174,815
其他應收款項(扣除減值)	109,154	96,548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扣除減值)	40,254	45,58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487,589	316,948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的一年後到期款項	(98,762)	(23,198)
計入流動資產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388,827	293,750
包括：貿易應收款項	263,758	172,497
減：信貸虧損撥備	(17,564)	(15,645)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46,194	156,85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照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下	297,064	142,215
一年至兩年	24,032	21,833
兩年至三年	13,509	9,816
三年至四年	7,323	4,463
四年至五年	3,036	4,969
五年以上	14,482	10,378
總計	359,446	193,674

本集團的收入大部分通過基礎設施建設、勘察、設計與諮詢、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合同產生，並按監管有關交易的合同指定的條款結算。

- (b) 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人民幣55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7百萬元)作為人民幣445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85百萬元)借款的擔保(附註39(c))。
- (c) 於2024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89,48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7,619百萬元)已根據相關資產支持票據及資產支持證券發行而轉讓，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7,036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765百萬元)已根據相關無追索權保理協議轉讓予金融機構。由於董事認為與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均已轉移，符合取消確認資格，故此已取消確認相關貿易應收款項。
- (d) 於2024年12月31日，已向供應商背書應收票據－銀行承兌及商業承兌票據人民幣1,12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42百萬元)，並已向銀行貼現人民幣1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百萬元)。董事認為，由於對手方信用風險較高，故該等交易不符合取消確認的資格。此外，於2024年12月31日，已向供應商背書應收票據－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994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60百萬元)，並已向銀行貼現人民幣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1百萬元)。由於董事認為與該等銀行承兌票據有關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均已轉移，符合取消確認資格，故此已取消確認相關票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e)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組合進行減值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央企業		
一年以下	16,233	11,485
一年至兩年	2,102	1,955
兩年至三年	485	618
三年至四年	214	286
四年至五年	85	103
五年以上	103	123
總計	19,222	14,570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地方國有企業		
一年以下	132,784	71,961
一年至兩年	12,973	8,814
兩年至三年	4,671	4,423
三年至四年	3,398	2,164
四年至五年	1,447	996
五年以上	1,635	1,276
總計	156,908	89,634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國家鐵路集團有限公司		
一年以下	17,200	10,664
一年至兩年	1,241	1,539
兩年至三年	447	350
三年至四年	171	240
四年至五年	222	193
五年以上	178	218
總計	19,459	13,2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e)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組合進行減值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如下：(續)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海外企業		
一年以下	4,174	2,213
一年至兩年	256	26
兩年至三年	10	56
三年至四年	12	5
四年至五年	1	—
總計	4,453	2,300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實體		
一年以下	33,357	24,598
一年至兩年	3,591	3,521
兩年至三年	1,354	1,674
三年至四年	752	565
四年至五年	387	331
五年以上	621	588
總計	40,062	31,277

於2024年12月31日，單項減值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為人民幣15,77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325百萬元)以及虧損撥備人民幣9,68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459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銀行承兌票據人民幣78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28百萬元)並未減值。組合進行減值評估的商業承兌票據為人民幣1,08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54百萬元)並作出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3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組合減值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90,28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549百萬元)，並作出虧損撥備人民幣689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4百萬元)。單項減值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3,53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747百萬元)，並作出虧損撥備人民幣3,00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35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上一年度12月31日	33,060	28,752
年內計入損益賬的虧損撥備增加	7,617	8,386
撥回金額	(3,437)	(2,642)
年內撇銷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	(204)	(221)
其他	293	(1,215)
於12月31日	37,329	33,06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的增加及撥回已計入合併損益表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內。於撥備賬扣除的款項一般會在預期不可收回額外現金的情況下撇銷。

- (g)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477,999	305,287
美元	6,533	7,294
西非法郎	164	184
埃塞俄比亞比爾	7	139
港元	365	100
歐元	15	239
其他貨幣	2,506	3,705
	487,589	316,948

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貨幣主要包括孟加拉塔卡、馬來西亞林吉特及南非蘭特。

- (h) 於報告日期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敞口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合同資產		
— 應收合同客戶工程款項及保留金	431,419	315,387
— 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金融資產(a)	162,495	154,545
— 土地一級開發	10,180	11,993
	604,094	481,925
減：虧損撥備(b)	(6,638)	(5,200)
減：計入非流動資產的一年後到期款項	(264,336)	(242,534)
計入流動資產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333,120	234,191
合同負債		
— 銷售物業	38,492	45,445
— 基礎設施與工程合同	66,897	44,927
— 應付合同客戶工程款項	32,762	27,467
— 銷售製造產品	10,072	7,446
— 設計與諮詢服務	6,889	5,672
— 銷售材料	1,908	2,154
— 其他	4,119	2,597
合同負債總額	161,139	135,708

- (a) 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金融資產指於相關項目在建時或在本集團擁有無條件合同權利自其收取現金之前或於授權機構的指示下投入運營時所確認的合同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續)

(b) 於2024年12月31日，組合進行減值評估的合同資產減值如下：

合同資產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人民幣百萬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客戶合同款項	1.02%	307,811	3,145
保留金	0.54%	119,609	641
特許經營安排項下的金融資產	0.50%	162,496	812
總計		589,916	4,598

單項減值合同資產金額為人民幣14,17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6,406百萬元)，並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2,04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2百萬元)。

- (c) 於2024年12月31日，借款人民幣45,12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59,054百萬元)以賬面值約人民幣77,928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8,039百萬元)的合同資產作擔保(附註39(c))。
- (d) 本集團的合同負債主要為與基礎設施建設合同及物業銷售預付款項相關合同負債。與基礎設施建設合同相關合同負債乃於客戶的付款或已完成工程量超過根據履約進度確認的收入時產生，並將於相應基礎設施建設合同的未來履約期間根據履約進度確認為收入。銷售物業的墊款於物業控制權尚未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合同負債，且將於有關物業的控制權未來轉移至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

本集團將如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不合資格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附註25)計量的債務投資；
- 持作買賣股權投資；及
- 實體尚未選擇透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的股權投資。

(a)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股權投資	8,542	9,490
	8,542	9,490
債務工具		
非上市信託產品	5,695	5,987
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2,907	2,481
其他	821	971
	9,423	9,439
	17,965	18,9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續)

(a)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如下：(續)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資產		
權益工具		
上市股本證券		
— 中國內地	867	813
債務工具		
貨幣市場證券投資基金	8,015	5,231
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1,883	1,238
非上市信託產品	68	261
其他	1,192	1,337
	11,158	8,067
衍生金融工具		
一期權合約	130	135
	12,155	9,015
總計	30,120	27,94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續)

(b)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負債包括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流動負債		
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665	292

(c) 於損益賬確認的金額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虧損	(143)	(4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虧損	(275)	(204)
	(418)	(246)

(d) 風險敞口及公允價值計量

有關本集團價格風險敞口之詳情載於附註46(a)。

有關釐定公允價值所用之方法及假設之詳情請參閱附註46(b)。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受限制現金及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受限制銀行存款	32,984	35,077
初始年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7,593	3,286
	50,577	38,363

於2024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包括為發行銀行承兌票據、履約保證、向客戶發出的信用證而存放的存款，以及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

初始年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不包括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內，原因是管理層認為該等定期存款不可在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情況下隨時轉換為已知款額的現金。

受限制現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47,266	38,332
美元	3,273	1
其他貨幣	38	30
	50,577	38,3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手頭現金	28	28
銀行存款	199,457	196,1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9,485	196,150

於報告期末，最高信貸風險敞口與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賬面值相若。

於2024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每年0.67%（2023年12月31日：每年0.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181,894	175,627
美元	13,051	17,190
其他	4,540	3,333
	199,485	196,150

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的銀行。該等人民幣計值結餘轉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條例所規限。

於2024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人民幣1,76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171百萬元）存放於設有外匯管制的若干國家內的銀行，而該等貨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或匯出該等國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4. 股本及溢價

	股份數目		面值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A股				
於年初	20,544,806	20,544,806	20,545	20,545
註冊、已發行及繳足	(10,331)	—	(10)	—
於年末	20,534,475	20,544,806	20,535	20,545
每股人民幣1.00元的H股				
於年初及年末	4,207,390	4,207,390	4,207	4,207
	24,741,865	24,752,196	24,742	24,752

於2024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A股(20,534,475千股)及H股(4,207,390千股)均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H股的所有現金股息均以人民幣宣派並由本公司以港元派付，而A股的所有現金股息均由本公司以人民幣派付。

另外，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A股及H股被視為不同類別的股份。兩類股份的差異包括類別權利、向股東寄發通告及財務報告、爭議解決、股東名冊內不同分名冊的股份登記、股份轉讓方式及委任股息收款代理等事宜的條款，均載於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然而，A股及H股於所有其他方面均具有同等地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

	面值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576	612
計入以下的金額：		
— 年內已付股息	(22)	(36)
— 限制性股份回購	(32)	—
—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影響	(189)	—
於年末	333	576

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倘若若干服務及表現條件未獲達成，本公司須負責購買限制性股票。因此，本公司確認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人民幣606百萬元（其中170,724,400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2月23日登記授予）及人民幣44百萬元（其中11,922,000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1月30日登記授予）。

於2022年10月28日，董事批准回購註銷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計1,379,700股限制性股票，導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減少人民幣5百萬元。回購註銷於2022年12月28日完成。

於2023年12月29日，董事批准回購註銷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計1,566,166股限制性股票。於2024年3月11日，本公司實施回購，導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減少人民幣5百萬元。

於2024年2月23日，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參與者解除限售55,910,838股限制性股票，導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減少人民幣176百萬元。

於2024年8月30日，董事會批准回購及註銷合共7,384,576股已授出但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於2024年12月25日，本公司實施回購，導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減少人民幣23百萬元。

於2023年10月30日，董事會批准回購及註銷合共1,380,123股已授出但尚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於2024年12月25日，本公司實施回購，導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減少人民幣4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續)

於2024年12月2日，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參與者解鎖3,958,098股限制性股票，導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減少人民幣13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參與者獲得現金股息，導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持股份回購義務減少人民幣22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6百萬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於2024年1月1日	181,267
期內回購及註銷	(10,331)
本期解鎖	(59,869)
於2024年12月31日	111,067

36.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信託賠償準備金及一般風險準備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章程，本公司須提取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按照相關中國會計準則編製)所示年內利潤的10%列入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結餘達到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法定盈餘公積金僅可用作彌補虧損或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不得分派。

根據中國金融機構及信託管理實體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若干子公司須提取一定金額的信託賠償準備金及一般風險準備金，以應對未識別的潛在減值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永續票據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增加 人民幣百萬元	贖回／宣派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公開中期票據(a)	629	1,000	(629)	1,000
公開可續期公司債券(b)	48,752	10,008	(9,470)	49,290
股息(c)	331	—	(331)	—
總計	49,712	11,008	(10,430)	50,290

- (a) 2024年11月，本公司發行一批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億元的中期票據。根據中期票據的條款及條件，該中期票據初始年利率2.33%且並無到期日。利率自發行日起每五年重新設定。利息每年分期支付。除非發生強制利息支付事件，本公司可自行決定遞延利息分配，且不受可遞延分配次數的任何限制。本公司可選擇於發行日期後五年，按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全數贖回中期票據。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合同責任以償還本金或支付中期票據的任何分派，該中期票據應分類為權益。

於2024年11月，本公司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億元贖回於2019年11月21日發行的公開中期票據（「中期票據」）。

- (b) 於2024年5月及6月，本公司分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6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贖回於2021年6月2日及2021年6月17日發行的兩批公開可續期公司債券（「可續期債券」）（品種一）。

於2024年11月及12月，本公司分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10億元及人民幣19億元贖回分別於2021年11月9日、2021年11月23日及2022年11月15日發行的三期可續期債券（品種一）。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永續票據(續)

(b) (續)

自2024年7月至2024年9月，本公司發行四期本金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30億元、人民幣30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的可續期債券。該可續期債券為無抵押或擔保，並通過向合資格投資者發行債券方式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根據可續期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可續期債券的初始年利率分別為2.29%、2.26%、2.23%及2.26%（第一類），以及2.54%、2.247%、2.43%及2.49%（第二類），且並無到期日。利率自發行日起分別每五年（第一類）以及每十年（第二類）重新設定。利息每年分期支付。倘並無發生強制利息支付事件，本公司可自行決定遞延利息分配，且不受可遞延分配次數的任何限制。本公司可選擇分別於發行日期後五年（第一類）及十年（第二類）按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全數贖回可續期債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合同責任以償還本金或支付可續期債券的任何分派，該可續期債券應分類為權益。

(c)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強制付息事項，即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本公司向永續票據持有人宣派股息共計人民幣1,488百萬元，其中本期產生的利息人民幣1,157百萬元從保留溢利中扣除，人民幣331百萬元為永續票據於2023年12月31日餘額中的應計利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a)	773,169	588,737
應付股息	947	950
應計薪酬和福利	6,540	5,580
其他稅項	5,626	5,956
提前收取的按金	1,443	1,205
按金(b)	7,627	3,869
租賃業務的客戶墊款	2,219	1,179
其他應付款項	245,662	176,937
	1,043,233	784,413
為呈報目的分析：		
非即期	84,322	33,803
即期	958,911	750,610
	1,043,233	784,413

購買貨品的信貸期介乎180日至360日之間。計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應付保留款項為人民幣39,11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21百萬元）。應付保留款項為免息及於相應基礎設施建設及產品製造及安裝合同保留期完結時支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其他應付款項的結餘主要包括第三方為本集團代付的款項、應付擔保金及其他款項。

(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關聯方的貿易性質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以下	724,349	544,622
一年至兩年	26,926	23,035
兩年至三年	8,907	10,204
三年以上	12,987	10,876
	773,169	588,737

(b) 本公司子公司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鐵財務」)接受關聯方及第三方的存款。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等存款於一年內到期，平均年利率為1.265%。

(c)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1,033,189	768,063
美元	5,943	11,524
其他貨幣	4,101	4,826
	1,043,233	784,413

於2024年12月31日，其他貨幣主要包括西非法郎、埃塞俄比亞比爾及港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借款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有抵押	145,510	142,981
— 無抵押	297,425	221,184
	442,935	364,165
長期債券，無抵押(a)	50,907	48,968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1,048	1,415
— 無抵押	23,077	15,415
	24,125	16,830
	517,967	429,963
為呈報目的分析：		
非即期	373,736	316,647
即期	144,231	113,316
	517,967	429,963

- (a) 於2024年5月15日，本公司發行第一期中期票據，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500百萬元，其中第一類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第二類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到期日為2029年5月15日及2034年5月15日。年利率為2.45%（第一類）及2.69%（第二類），每年付息一次。

於2024年5月23日，本公司發行第一期公司債券，包括本金金額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5年期公司債券（第一類），到期日為2029年5月23日；以及本金金額人民幣2,000百萬元的10年期公司債券（第二類），到期日為2034年5月23日。年利率為2.40%（第一類）及2.71%（第二類），每年付息一次。

於2024年6月11日，本公司發行了第二期公司債券，包括本金金額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的5年期公司債券（第一類），到期日為2029年6月11日；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的10年期公司債券（第二類），到期日為2034年6月11日。年利率為2.33%（第一類）及2.60%（第二類），每年付息一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借款(續)

(a) (續)

於2024年6月19日，本公司發行第二期中期票據，本金額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其中第一類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第二類為人民幣1,500百萬元，到期日分別為2029年6月19日和2034年6月19日。年利率為2.30%（第一類）及2.53%（第二類），每年付息一次。

於2024年9月12日，本公司發行第三期公司債券，包括本金額人民幣2,500百萬元的5年期公司債券（第一類），到期日為2029年9月12日；以及本金額人民幣500百萬元的10年期公司債券（第二類），到期日為2034年9月12日。年利率為2.18%（第一類）及2.35%（第二類），每年付息一次。

於2024年9月25日，本公司發行第四期公司債券，本金額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第一類），到期日為2029年9月25日。年利率為2.24%，每年付息一次。

於2024年4月25日，一間子公司發行中期票據，本金額為人民幣770百萬元，到期日為2026年4月25日。票面年利率為2.80%，每年付息一次。

於2024年10月28日，一間子公司發行中期票據，本金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到期日為2029年10月28日。票面年利率分別為2.49%，每年付息一次。

(b) 銀行借款以年利率介乎0.50%至11.20%（2023年12月31日：0.50%至10.88%）計息。

長期債券以固定年利率介乎2.18%至4.80%（2023年12月31日：2.58%至4.80%）發行。

其他借款以年利率介乎2.65%至4.80%（2023年12月31日：3.06%至4.43%）計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借款(續)

(c) 有抵押借款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有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已抵押資產的 賬面值及若干 權利的合同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有抵押借款 人民幣百萬元	已抵押資產的 賬面值及若干 權利的合同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7)	2,065	5,885	1,497	4,171
無形資產(附註20)	93,476	146,304	78,950	106,796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附註27)	5,444	6,939	4,710	7,69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29)	445	555	185	317
合同資產(附註30)	45,128	77,928	59,054	88,039
	146,558	237,611	144,396	207,020

(d) 於年末，本集團浮息銀行借款承擔的利率變動敞口及合同重新定價日期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或以內	28,858	27,734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258,140	214,102
一年至五年	15,798	11,882
	302,796	253,7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借款(續)

(e) 本集團借款的還款期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44,231	113,316
一年至兩年	51,914	52,248
兩年至五年	88,745	77,439
五年以上	233,077	186,960
	517,967	429,963

(f) 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508,459	420,609
美元	9,330	9,178
歐元	—	6
其他	178	170
	517,967	429,96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借款(續)

- (g) 由於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因此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及短期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非即期借款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 銀行借款	325,646	279,719
— 長期債券	37,760	31,836
— 其他借款	10,330	5,092
	373,736	316,647
公允價值		
第三級		
— 銀行借款	326,209	286,148
— 長期債券	37,809	32,009
— 其他借款	10,330	5,092
	374,348	323,249

40. 退休福利責任

(a) 國家管理退休計劃及補充設定供款退休計劃

於中國成立的集團實體的僱員均為由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該等中國公司須依據適用的當地法規，按薪酬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國家管理退休計劃繳款。本集團亦參與補充設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中國公司就有關國家管理退休計劃和補充設定供款退休計劃的唯一責任在於作出特定繳款。年內於損益賬扣除的總成本分別為人民幣7,965百萬元和人民幣2,035百萬元(2023年：分別為人民幣7,668百萬元和人民幣2,311百萬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於報告期間尚未支付予國家管理退休計劃和補充設定供款退休計劃且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款額分別為人民幣267百萬元和人民幣117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59百萬元和人民幣107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退休福利責任(續)

(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本集團向其中國退休僱員支付補充退休金津貼及承擔其他離職後醫療福利。此外，本集團承諾根據所採納的各種僱員福利計劃，向部分已終止僱用或提前退休的前僱員及已故僱員家屬定期支付福利金。

該計劃導致本集團須承擔利率風險、福利風險及平均醫療開支風險等精算風險。

利率風險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按政府債券息率釐定的貼現率計算。債券利率減少將增加計劃的負債。

福利風險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按計劃參與人未來福利計算。因此，倘計劃參與人的福利增加，計劃的負債亦會增加。

平均醫療成本風險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按計劃參與人未來平均醫療成本計算。因此，倘計劃參與人的平均醫療成本增加，計劃的負債亦會增加。

概無向該等僱員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

於2024年12月31日，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現值的最近精算估值由獨立精算師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進行。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以及相關目前服務成本及過往成本按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退休福利責任(續)

(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精算估值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2024年	2023年
貼現率	1.50%	2.50%
提早退休人士薪酬及補充福利通脹率	4.50%	4.50%
平均醫療成本增幅	8.00%	8.00%

就該等設定受益計劃於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淨融資成本(附註10)	48	60
服務成本	(53)	—
於損益確認設定受益計劃成本部分	(5)	60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虧損／(收益)	104	(13)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設定受益計劃組成部分	104	(13)
總計	99	47

年內的目前服務成本及淨利息開支包括計入損益的僱員福利開支。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納入其他綜合收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退休福利責任(續)

(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本集團就設定受益計劃產生的負債金額詳列如下：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付款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現值	1,888	2,049
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	1,888	2,049
減：一年內到期款項	(234)	(262)
一年後到期款項	1,654	1,787

本年度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負債現值變動如下：

	2024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期初設定受益計劃負債	2,049	2,325
財務成本	48	60
服務成本	(53)	—
重新計量虧損：		
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收益)/虧損	104	(13)
已付福利	(260)	(323)
期末設定受益計劃負債	1,888	2,0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退休福利責任(續)

(b)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續)

釐定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所使用重大精算假設為貼現率、福利通脹率及平均醫療成本增幅。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按報告期末各項假設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釐定(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

- 倘福利責任的貼現率增加或減少0.25個百分點，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將減少人民幣33百萬元或增加人民幣34百萬元(2023年：減少人民幣34百萬元或增加人民幣35百萬元)。
- 倘福利通脹率增加或減少1個百分點，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將增加人民幣74百萬元或減少人民幣64百萬元(2023年：增加人民幣74百萬元或減少人民幣64百萬元)。
- 倘平均醫療成本增幅增加或減少1個百分點，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將增加人民幣3百萬元或減少人民幣2百萬元(2023年：增加人民幣3百萬元或減少人民幣3百萬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並不代表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的實際變動，由於若干假設可能彼此關聯，假設中的變化不大可能單獨出現。

此外，於呈列以上敏感度分析時，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現值於報告期末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與計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設定受益計劃負債責任所採用者相同。

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方法及假設與過往年度並無不同。

於2024年12月31日，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平均年期為9.0年(2023年：9.2年)。該數字分析如下：

- 離休人員：2.7年(2023年：3.2年)；
- 退休成員：8.8年(2023年：9.2年)；及
- 遺屬：9.7年(2023年：10.1年)。

於2024年12月31日，設定受益計劃負債的年期為7.1年(2023年：6.7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遞延稅項

(a)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析如下：

	2024年		2023年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前結餘	17,841	(7,337)	14,874	(5,202)
抵銷	(2,625)	2,625	(1,708)	1,708
	15,216	(4,712)	13,166	(3,494)

(b)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總額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上一年度12月31日	9,672	9,049
於損益表確認(附註11)	1,008	569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36)	45
於損益賬扣除的稅率變動影響(附註11)	13	1
收購子公司	5	1
出售子公司	(155)	7
匯兌差額	(3)	—
於12月31日	10,504	9,6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遞延稅項(續)

(c) 年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不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管轄區內的結餘):

遞延稅項負債

	按公允價值 計量的金融 資產/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集團內公司間 交易的 未變現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百萬元	收購子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	(703)	(22)	(272)	(906)	(313)	(2,004)	(4,220)
於合併損益表計入/(扣除)	9	8	56	98	9	(1,218)	(1,038)
於其他綜合收益計入	46	-	-	-	-	-	46
出售子公司	-	-	-	-	-	7	7
於損益賬計入的稅率變動影響	-	-	-	-	1	-	1
匯兌差額	-	-	2	-	-	-	2
於2023年12月31日	(648)	(14)	(214)	(808)	(303)	(3,215)	(5,202)
於2024年1月1日	(648)	(14)	(214)	(808)	(303)	(3,215)	(5,202)
於合併損益表計入/(扣除)	13	(6)	(11)	14	(502)	(1,210)	(1,702)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	(35)	-	-	-	-	54	19
收購子公司	233	-	-	(55)	(8)	(762)	(592)
出售子公司	-	-	(11)	25	-	185	199
於損益賬扣除的稅率變動影響	-	-	-	-	(2)	(1)	(3)
匯兌差額	-	-	-	-	-	(56)	(56)
於2024年12月31日	(437)	(20)	(236)	(824)	(815)	(5,005)	(7,3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遞延稅項(續)

(c) 年內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不計及抵銷同一稅務司法管轄區內的結餘):(續)

遞延稅項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					集團內公司間		總計
	資產減值撥備	資產/負債	僱員福利撥備	租賃負債	稅項虧損	未變現利潤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	4,596	555	365	272	3,283	3,069	1,129	13,269
於合併損益表計入/(扣除)	740	19	(49)	16	471	74	336	1,607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	-	-	(1)	-	-	-	-	(1)
收購子公司	1	-	-	-	-	-	-	1
於損益賬計入/(扣除)的稅率變動								
影響	-	-	1	(1)	-	-	-	-
匯兌差額	1	-	-	-	-	(3)	-	(2)
於2023年12月31日	5,338	574	316	287	3,754	3,140	1,465	14,874
於2024年1月1日	5,338	574	316	287	3,754	3,140	1,465	14,874
於合併損益表計入/(扣除)	1,214	160	(33)	505	737	61	66	2,710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	-	(63)	16	-	-	-	(8)	(55)
收購子公司	208	(84)	54	3	79	(123)	460	597
出售子公司	(115)	-	-	-	(202)	-	(37)	(354)
於損益賬計入的稅率變動影響	6	-	9	1	-	-	-	16
匯兌差額	-	-	-	-	-	-	53	53
於2024年12月31日	6,651	587	362	796	4,368	3,078	1,999	17,84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遞延稅項(續)

- (d) 在很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相關稅項利益的情況下，會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人民幣27,85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20,185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董事相信該等稅項虧損在到期前獲動用的機會不大。

於2024年12月31日，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結轉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	590
2025年	1,530	2,855
2026年	3,396	3,534
2027年	5,198	5,342
2028年	7,839	7,864
2029年至2033年	9,888	—
	27,851	20,185

- (e)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30,450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643百萬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是董事相信動用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機會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	30,758	37,637
調整：		
— 所得稅開支	9,855	9,944
— 利息收入	(6,247)	(7,241)
—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得利息收入	(918)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股息	(254)	(149)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息	(80)	(76)
— 出售及／或撇銷以下各項的(收益)／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3)	(73)
其他	(245)	—
預付租金	—	(404)
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21	(26)
於子公司的權益	(661)	32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44)	(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	39	109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7)	13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負債公允價值虧損	418	246
— 債務重組收益	—	(326)
—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含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4,180	5,744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848	368
合同資產	1,770	1,035
— 已確認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	30
存貨	65	7
持作出售的物業	1,209	844
商譽	199	125
採礦資產	22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	14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8	2
投資物業	38	2
— 撥備增加	216	186
— 利息開支	12,766	11,8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現金流量資料(續)

(a) 經營所得現金(續)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虧損	5,145	5,139
—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	724	1,075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	(3,134)	(4,666)
—退休福利責任支出	48	60
—政府補助	—	1,131
—折舊及攤銷	15,507	13,560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性現金流量	71,997	76,285
營運資金的變動(不包括收購及合併入賬的匯兌差額影響):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384)	(12)
—持作出售的物業減少	489	389
—用以銷售的發展中物業減少/(增加)	2,176	(2,242)
—存貨(增加)/減少	(14,040)	10,93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63,953)	(58,095)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減少	(288)	(3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45,441	131,047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少	387	5,639
—已合併入賬結構實體產生的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156	(692)
—合同資產增加	(114,599)	(104,966)
—合同負債增加/(減少)	22,547	(1,247)
—撥備增加	524	284
—政府補助增加	207	2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增加	(422)	(901)
—中鐵財務存款增加	(13,619)	(4,268)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2,093	(3,939)
經營所得現金	39,712	48,1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重大非現金投資及融資活動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為購買而支付的應收票據	2,228	3,011
使用權資產增加	4,818	2,130
非現金資產結算債務	219	1,277
總計	7,265	6,418

(c) 淨負債對賬

本節載列於下列各呈報年度的淨負債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33)	199,485	196,150
受限制現金及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附註32)	50,577	38,36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流動(附註31)	12,155	9,015
借款－一年內償還(附註39)	(144,231)	(113,316)
借款－一年後償還(附註39)	(373,736)	(316,647)
淨負債	(255,750)	(186,435)
現金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262,217	243,528
總負債－固定利率	(215,171)	(176,245)
總負債－浮動利率	(302,796)	(253,718)
淨負債	(255,750)	(186,435)

於2024年度，並無金融資產的變動計入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現金流量資料(續)

(c) 淨負債對賬(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i)其他資產及負債及(ii)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的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借款	長期債券	其他借款	貿易及其他 應付款項	租賃負債	永續票據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364,165	48,968	16,830	5,000	2,144	49,712	486,819
融資現金流量	63,537	1,970	(130)	(5,000)	(2,944)	900	58,333
收購子公司	21,493	—	—	—	—	—	21,493
出售子公司	(1,632)	—	—	—	—	—	(1,632)
簽訂新租約	—	—	—	—	4,818	—	4,818
其他變更	(4,628)	(31)	7,425	—	134	(322)	2,578
於2024年12月31日	442,935	50,907	24,125	—	4,152	50,290	572,409

(d) 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月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受供應商融資安排規限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			
列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6,986	99,852	不適用
—其中供應商已收到融資方的付款	75,560	不適用	不適用
列為「借款」(附註39)	7,803	6,097	不適用
—其中供應商已收到融資方的付款	7,803	不適用	不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現金流量資料(續)

(d) 供應商融資安排(續)

	2024年12月31日 天數	2023年12月31日 天數	2023年1月1日 天數
付款到期日範圍			
列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負債			
— 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負債	180-360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 可比貿易應付款項	180-360	不適用	不適用
列為「借款」的負債：			
— 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負債	360-1,080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屬於供應商融資安排的 可比貿易應付款項	180-360	不適用	不適用

受供應商融資安排規限的負債變動主要來自購買貨品及服務所產生的新增負債及其後的現金結算。年內，供應商融資安排下的借貸人民幣7,803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6,097百萬元)為有關銀行直接支付予供應商的款項。該等負債並無其他重大非現金變動。

43. 或有負債

	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附註1)		
— 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發生	2,576	4,327

附註：

- 1)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若干訴訟。於管理層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訴訟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於該等索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倘管理層認為無法合理估計訴訟結果或管理層相信不大可能造成資源流出，則不會就未決訴訟作出撥備。該等未計提撥備索償的總額於上表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承擔

(a)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末已定約但尚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2	892

(b) 投資承擔

根據相關協議，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向聯營企業、合營企業及其他作出的投資承擔	38,012	45,187

上述金額包括本集團根據合作方所簽訂的合作協議為聯營公司開展位於剛果民主共和國的若干採礦項目的投資承擔(包括開發及建設開支)。由於訂立了相關合作協議，各合作方已就合作的詳情不斷磋商並逐漸推進採礦開發及基礎設施建設。上文所披露的投資承擔金額乃基於礦產項目的最新狀況作出，惟取決於項目變動及日後進展情況。於2024年3月，合作方就開發建設資本支出金額及付款時間簽訂補充協議，因此資本支出確認為負債。

(c) 經營租約承擔—作為出租人

作為出租人，本集團於結算日後未貼現的租賃應收款項概述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677	892
一年後及五年內	3,137	1,285
五年後	194	371
	5,008	2,5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方謀取利益以及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是以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本集團旨在維持合理的資產負債比率。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總額	1,746,274	1,369,536
資產總額	2,256,266	1,829,290
資產負債比率	77.40%	74.87%

46. 財務工具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價格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設法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識別、評估及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敞口。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敞口類別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任何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為基準及進行結算。外幣用於結算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收入、本集團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若干開支。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外幣，且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所規限。

有關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以外幣(主要為美元(「美元」))計值的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及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款的詳情，分別於附註26、29、32、33、38及39披露。

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外匯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敞口。

於2024年12月31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1%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年內除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68百萬元(2023年：2%，減少／增加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換算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受限制現金、借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所產生的外幣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風險值(VaR)分析

(i) 利率風險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固定利率借款及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銀行借款及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非上市債務相關信託產品。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利率敞口，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敞口。由於定息存款為短期存款，故銀行存款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並不重大。於2024年及2023年，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借款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風險值(VaR)分析(續)

(i)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對利率風險的敏感度計算方式乃假設浮動利率借款於報告期末的金額仍未償還且於資產負債表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非上市債務相關信託產品於報告期末的金額於整個年度獲得保留。敏感度分析並不包括銀行結餘，原因是董事認為由浮息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敞口不大。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利率上升／下降	25個基點	25個基點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除稅後利潤(下降)／上升		
— 因利率上升	(548)	(457)
— 因利率下降	548	457

(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本集團持有的投資產生的股本證券價格風險，並於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參照報價計量。

本集團目前並無對沖證券價格風險的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維持風險多樣化的投資組合以密切監察有關風險。

於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股本價格風險的敏感度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公開市場報價上升／(下降)	14%	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風險值(VaR)分析(續)

(ii) 其他價格風險(續)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年內除稅後利潤上升／(下降)		
— 因股本價格上升	91	24
— 因股本價格下降	(91)	(24)
其他綜合收益上升／(下降)		
— 因股本價格上升	42	9
— 因股本價格下降	(42)	(9)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產生自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除外)、合同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及就負債提供的擔保面值。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評估客戶的信貸質素，並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等因素及制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長期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每項重大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金融資產須應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合同資產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投資，及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

本集團的絕大部分銀行存款乃存放在位於中國的主要金融機構及若干信貸評級良好的海外銀行。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所限，已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

對於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單項確認預期信用損失；其餘貿易應收款項和合同資產，本集團按照信用風險特徵將其劃分為若干組合，通過違約風險敞口和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預期信用損失。在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等資料，並結合當前狀況和前瞻性資訊對歷史資料進行調整。在評估前瞻性資訊時，本集團考慮的因素主要包括宏觀經濟指標、經濟場景和權重等。

債務投資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的虧損撥備。管理層評估債務投資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已顯著增加，並應用三階段減值模型計算其預期信用損失。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未顯著增加的債務投資分類至第1階段，管理層按照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虧損撥備。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但未發生信貸減值的債務投資分類至第2階段，且初始確認以來發生信貸減值的債務投資分類至第3階段，管理層均按照全期預期信用損失評估虧損撥備。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參考歷史信用損失經驗等資料，並結合當前狀況和前瞻性資訊對歷史資料進行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iii) 財務擔保及差額補足

本集團因向銀行就若干關聯公司以及第三方動用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本公司就本公司子公司發行的資產支持票據及資產支持證券向優先級提供差額補足。

本集團就該等財務擔保及差額補足所承擔的最高風險敞口如下：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期限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期限
就下列各方的銀行融資向 銀行作出的擔保：				
合營企業	5,771	2025年－2039年	5,417	2024年－2039年
聯營企業	730	2025年－2045年	852	2024年－2045年
政府相關實體	—	—	397	2024年－2027年
物業買家	27,641	2025年－2030年	34,861	2023年－2030年
就資產支持票據及資產支 持證券向優先級提供差 額補足	49,470	2025年－2036年	91,848	2024年－2036年
	83,612		133,3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本集團無法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的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備存充裕現金，並透過充裕的承諾信貸融資提供資金，以應付到期債務。由於本集團業務屬資本密集性質，故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信貸額度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要，確保資金的靈活性。本集團兼以經營業務產生的資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來撥付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同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析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而該等金融負債的合約期限對於理解現金流量劃入相關到期組別的時間至關重要。報告期末採用即期匯率計算與外幣結算金額相關的現金流量。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同未折現現金流量。倘利息現金流量為浮動利率，則未折現金額乃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得出。

流動資金表

	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2024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附註38)	901,219	47,637	23,044	15,212	987,112	985,321
借款(附註39)	157,569	63,041	115,652	326,786	663,048	517,967
租賃負債	1,323	1,201	1,624	162	4,310	4,152
財務擔保合約及差額補足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 金融負債(附註31)	83,612	—	—	—	83,612	—
	665	—	—	—	665	665
	1,144,388	111,879	140,320	342,160	1,738,747	1,508,1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a.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流動資金表(續)

	按要求或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的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附註38)	698,924	10,965	9,643	14,185	733,717	732,515
借款(附註39)	125,447	63,252	102,606	286,760	578,065	429,963
租賃負債	1,055	330	564	241	2,190	2,144
財務擔保合約及差額補足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 金融負債(附註31)	133,375	—	—	—	133,375	—
	292	—	—	—	292	292
	959,093	74,547	112,813	301,186	1,447,639	1,164,914

附註：未折現現金流量總額與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指免息應付保留款項的估算利息開支。

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銀行借款附帶隨時要求償還條文(2023年：無)。

上述計入財務擔保合約及差額補足協議的金額為於擔保的交易對手申索有關款項時，本集團根據安排可能須就全數擔保金額償還的最高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預測，本集團認為，不大可能須根據安排支付任何款項。然而，是項估計將因應交易對手根據擔保或差額補足提出索償的可能性作出變動，而有關可能性則與交易對手所持已擔保的財務應收款項出現信用損失的可能性有關。

上述計入非衍生金融負債浮動利率工具的金額，將於浮動利率的變動與於報告期末釐定的估計利率變動有差異時作出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下表提供的資料乃關於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釐定方式(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資料)以及按公允價值計量輸入資料可觀察程度分類公允價值計量的公允價值架構層級(一至三級)。

- 第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按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該等工具列入第一級。
- 第二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而極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全部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級。
- 第三級：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則該工具列入第三級，而非上市股本證券、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非上市信託產品、及其他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即屬於該類情況。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巧及 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 衍生金融工具	資產／負債	金額	資產／負債	金額	第三級	期權定價模式	無風險利率、波幅
	資產	130	資產	135			
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賬的上市股本證券 及貨幣－市場證券 投資基金	於中國內地的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於中國內地的持作買賣金融資產：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	不適用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金融	8,834	金融	5,996			
	零部件製造	44	零部件製造	44			
	運輸	1	運輸	1			
	其他	3	其他	3			
	總計	8,882	總計	6,044			
3)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上市股 本證券	於中國內地的上市股本證券：		於中國內地的上市股本證券：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	不適用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金融	—	金融	—			
	運輸	8	運輸	8			
		8		8			
	於香港的上市股本證券：		於香港的上市股本證券：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零部件製造	395	零部件製造	290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	不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開放式股權基金：			
	資產		資產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金融	1,883	金融	1,203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的買入報價。 不適用
	金融	2,907	金融	2,516	第三級	已折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平最佳估計的比率折現。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預期風險水平對應的折現率。
	總計	4,790	總計	3,719		
	負債		負債			
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非上市信託產品及其他金融資產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信託產品：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信託產品：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房地產	3,911	房地產	4,652		
	建造業	81	建造業	531		
	金融	3,198	金融	3,088		
	其他	586	其他	285		
	總計	7,776	總計	8,556	第三級	已折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根據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按反映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平最佳估計的比率折現。 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預期風險水平對應的折現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價值(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巧及 主要輸入資料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資料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6)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非上市 股權投資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建造業	13,282	建造業	12,322		
	金融	1,710	金融	1,479		
	零部件製造	156	零部件製造	140		
	房地產	208	房地產	18		
	採礦權	—	採礦權	5		
	其他	5,212	其他	4,005		
				市場估值方法參考市淨 率、市銷率、市盈率及 反映流動性水平的折現 率；及成本法參考原投 資成本。	市淨率、市銷率、市盈 率、反映流動性水平 的折現率、原投資成 本	
總計	20,568	總計	17,969	第三級		
7)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賬的非上市股權投 資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於中國內地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金融	8,542	金融	9,490	第三級	市場估值方法參考市淨率 及反映流動性水平的折 現率；及成本法參考原 投資成本。
8)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應收票 據	於中國內地的應收票據：		於中國內地的應收票據：			
	行業	金額	行業	金額		
	建造業	752	建造業	1,078	第三級	已折現現金流量，即根據 預期可收回金額估計未 來現金流量，再按反映 管理層對預期風險水平 最佳估計的比率折現。

於本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如下：

	非上市 信託產品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 開放式基金 人民幣百萬元	非上市 股權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	4,631	2,072	21,084	2,459	30,246
收購	3,069	509	7,124	1,558	12,260
於損益賬內確認的 (虧損)/收益	(165)	(18)	(42)	156	(69)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 收益	—	—	43	—	43
出售	(1,287)	(70)	(750)	(652)	(2,759)
於2023年12月31日	6,248	2,493	27,459	3,521	39,721
收購	1,014	408	3,256	351	5,029
於損益賬內確認的 (虧損)/收益	(241)	19	63	(10)	(169)
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 收益	—	—	148	—	148
出售	(1,258)	(41)	(1,817)	(966)	(4,082)
於2024年12月31日	5,763	2,879	29,109	2,896	40,64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財務工具(續)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除下表詳細列明外，管理層認為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固定利率	34,491	35,783	30,363	31,696
金融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固定利率	64,001	65,692	52,718	53,461
長期債券—固定利率	50,907	50,956	48,968	49,141
其他長期借款—固定利率	5,850	6,148	5,028	5,057

固定利率的其他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長期銀行借款、長期債券及其他長期借款的公允價值已包含在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級。該等公允價值是根據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所確定，而最重要的輸入資料為反映交易對手方或發行人的信貸風險的折現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由以下實體控制：

姓名	關係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	所有權權益	
			2024年	2023年
中鐵工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中國	46.98%	46.96%

本公司由母公司中鐵工控制，中鐵工為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鐵工由中國政府控制(中鐵工及其子公司(不包括本集團)合稱「中鐵工集團」)。本集團現時於由中國政府所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顯著影響的實體(「政府相關實體」)主導的經濟環境營運。

年內，本集團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基礎設施建設服務、勘察、設計與諮詢服務及銷售貨品。董事認為，與該等政府相關實體之間的交易乃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的活動，而本集團與該等政府相關實體最終受中國政府控制或擁有的事實，對本集團的業務亦未造成重大或過度影響。本集團亦已制定服務及產品定價政策，而該等定價政策並非取決於該等客戶是否為政府相關實體。就披露關聯方交易而言，管理層相信已充分披露與關聯方交易有關的有意義資料。

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年內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於報告期末因關聯方交易產生的結餘。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關聯方交易(續)

(a) 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係	交易的性質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百萬元
中鐵工集團	建設合同收入	27	43
	服務開支	56	52
	租金收入	80	—
	租金開支	24	21
	利息收入	15	12
	利息開支	15	24
	提供借款	2,100	—
	償還借款	—	1,100
合營企業	建設合同收入	12,742	17,980
	銷售貨品收入	341	256
	採購	412	1,633
	租金收入	9	2
	租金開支	3	17
	利息收入	154	310
	利息開支	3	5
	資金拆出	870	2,951
	償還借款	284	4,165
聯營企業	建設合同收入	25,373	28,462
	銷售貨品收入	2,104	2,161
	採購	16,425	14,277
	租金開支	3	1
	利息收入	208	115
	利息開支	1	2
	資金拆出	—	43
	償還借款	581	744

該等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與對手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關係	結餘的性質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中鐵工集團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	1
	其他應收款項	2	—
	貿易應付款項	7	7
	其他應付款項	479	240
	來自客戶的墊款	209	—
	按金	234	649
	使用權資產	—	1
	租賃負債	—	1
合營企業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203	3,047
	其他應收款項	2,393	1,248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110	12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3,244	6,210
	合同資產—應收合同客戶保留金	5	26
	貿易應付款項	194	772
	其他應付款項	41	492
	合同負債—來自客戶的墊款	1,004	258
	來自客戶的墊款	26	4
	按金	3,840	1,147
聯營企業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299	8,919
	其他應收款項	627	43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6,563	2,422
	合同資產—應收合同客戶保留金	112	234
	給予供應商的墊款	171	39
	貿易應付款項	3,612	4,910
	其他應付款項	377	358
	合同負債—來自客戶的墊款	3,587	493
	來自客戶的墊款	2	2
	按金	915	1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關聯方交易(續)

(c) 擔保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本集團向以下各方提供的未償還貸款擔保		
— 合營企業	5,771	5,417
— 聯營企業	730	852
— 政府相關實體	—	397
中鐵工向本集團提供的未償還債券擔保	3,500	3,500

(d) 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本年度的薪酬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及其他津貼	4,826	4,587
袍金	213	2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813	762
股份支付	1,002	2,568
其他	6,902	7,926
	13,756	16,103

主要管理層為本年報內披露的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主要管理層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

48.1 子公司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子公司名稱	成立及經營 國家／地區	已發行及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所持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少數股東權益 所持普通股比例		主要業務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	%	%	%	
已上市－							
中鐵高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221,552	49.12	49.12	50.88	50.88	工程設備和零部件製造
非上市－							
中鐵一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6,366,011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二局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7,692,92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三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5,213,991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8,272,699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7,615,152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六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20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七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611,81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八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5,906,056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九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50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十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3,836,51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4,278,453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4,409,28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建工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10,391,43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隧道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續)

48.1 子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子公司名稱	成立及經營 國家／地區	已發行及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所持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少數股東權益 所持普通股比例		主要業務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	%	%	%	
中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50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二局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8,263,82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二院工程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246,138	100	100	—	—	勘探設計
中鐵北京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3,20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5,000,000	93	93	7	7	金融信託管理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9,000,000	95	95	5	5	綜合財務服務
中鐵資本有限公司	中國	3,760,410	100	100	—	—	資產管理
中鐵物貿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	100	100	—	—	貿易
中鐵第六勘察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600,000	100	100	—	—	勘探設計
中鐵工程設計諮詢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730,818	70	70	30	30	勘探設計
中鐵大橋勘测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i)	中國	148,337	100	100	—	—	勘探設計
中鐵科學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800,000	100	100	—	—	勘探設計
中鐵華鐵工程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17,084	100	100	—	—	勘探設計
中鐵人才交流諮詢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500	100	100	—	—	人才信息網絡服務
鐵工(香港)財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69	100	100	—	—	資產管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續)

48.1 子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直接及間接持有的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續)

子公司名稱	成立及經營 國家/地區	已發行及 實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所持權益及 投票權比例		少數股東權益 所持普通股比例		主要業務
			2024年 %	2023年 %	2024年 %	2023年 %	
中鐵(廣州)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78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武漢電氣化局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902,96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雲網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0,000	100	100	—	—	軟件及信息技術服務
中國鐵工投資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國中鐵匈牙利有限責任公司	匈牙利	—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水利水電規劃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	65	65	35	35	水利水電研究、設計 及建設
中鐵長江交通設計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147,059	66	66	34	34	交通勘察、設計及管 理
中國海外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0,000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
中鐵雲南建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38,692,528	70.51	70.51	29.49	29.49	基礎設施建設及資產 管理
中國鐵路工程(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150,631	100	100	—	—	基礎設施建設及房地 產開發
中鐵資本控股(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4,313,370	100	—	—	—	資本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續)

48.1 子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以上大多數子公司均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與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具有相似的特徵。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構成主要影響的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認為，如收錄其他子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 (i) 除另有所述外，上述子公司的股本僅由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
 - (a) 於2024年12月31日，中鐵信託的14%(2023年：14%)普通股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b) 於2024年12月31日，中鐵大橋勘測設計院集團有限公司的35%(2023年：35%)普通股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續)

48.2 債務證券資料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如下：

名稱	債務證券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日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3,500	19/10/2025
	2,120	28/1/2026
	800	22/7/2026
	2,000	11/1/2025
	1,000	11/1/2027
	1,100	8/6/2025
	600	8/6/2027
	3,000	2/8/2025
	2,500	19/6/2028
	3,000	28/6/2026
	1,000	16/5/2034
	1,500	16/5/2029
	2,000	23/5/2034
	1,000	23/5/2029
	1,000	11/6/2034
	2,000	11/6/2029
	1,500	20/6/2034
	1,500	20/6/2029
	500	13/9/2034
	2,500	13/9/2029
中鐵迅捷有限公司	2,000	26/9/2029
	3,482	28/7/2026
廣東中鐵西江高科投資有限公司	3,482	6/7/2027
	500	21/1/2037
中國鐵工投資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500	11/4/2037
	1,000	26/9/2025
中鐵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1,000	29/10/2029
	870	23/11/2025
中鐵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800	25/5/2026
	770	25/4/2026
	1,500	6/12/20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主要子公司的詳情(續)

48.2 債務證券資料(續)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已發行債務證券如下：

名稱	債務證券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到期日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3,500	19/10/2025
	2,120	28/01/2026
	1,000	19/01/2022
	500	18/06/2024
	1,100	16/07/2024
	3,000	27/04/2024
	2,500	28/05/2024
	3,000	13/07/2024
	2,200	23/07/2024
	800	23/07/2026
	3,000	17/08/2024
	2,000	12/01/2025
	1,000	12/01/2027
	1,100	14/06/2025
	600	14/06/2027
	3,000	03/08/2025
	2,500	20/06/2028
	3,000	29/06/2026
中鐵迅捷有限公司	3,488	28/07/2026
廣東中鐵西江高科投資有限公司	3,482	06/07/2027
	500	21/01/2025
中國鐵工投資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500	11/04/2025
	1,000	27/09/2025
中鐵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800	29/05/2026
	870	26/11/2025
中鐵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1,500	08/12/2026

49.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後發生的重大事件如下：

- (a) 於2025年3月11日，本公司發行第一期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券，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可於2030年（第一類）及以後贖回。根據可續期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該等可續期債券的初始年利率為2.40%（第一類）。
- (b) 於2025年3月13日，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30次會議及第六屆董事會第8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回購及註銷2021年度激勵計劃的若干限制性股票的議案》。根據2021年度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公司決定回購及註銷2021年度激勵計劃的若干限制性股票。本公司擬回購的限制性股票總數為856,199股。
- (c) 於2025年3月13日，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第三十次會議和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分別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批次解除限售的議案》。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條件的首次授予激勵對象共計635人，其中按100%比例解除限售的激勵對象有633人，按80%比例解除限售的激勵對象有2人，合計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為51,449,722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	76,599	76,748
於子公司的非上市投資	326,865	325,504
	403,464	402,252
流動資產		
應收子公司款項	42,249	50,236
其他流動資產	14,525	10,686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383	35,212
	94,157	96,134
資產總額	497,621	498,386
權益		
股本	24,742	24,752
永續票據	50,290	49,712
股份溢價及儲備	181,294	175,189
權益總額	256,326	249,653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8,816	35,21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923	14,532
	42,739	49,751
流動負債		
應付子公司款項	159,824	145,667
其他流動負債	38,732	53,315
	198,556	198,982
負債總額	241,295	248,73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50.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3年1月1日	53,058	7,637	15,189	91,722	167,606
年內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	20	—	14,007	14,027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計入 股東權益的金額	—	153	—	—	153
贖回永續票據	(16)	—	—	—	(16)
發行永續票據	(6)	—	—	—	(6)
轉撥至儲備	—	—	1,435	(1,435)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4,914)	(4,914)
宣派予永續票據持有人的股息	—	—	—	(1,661)	(1,661)
於2023年12月31日	53,036	7,810	16,624	97,719	175,189
年內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	—	85	—	12,184	12,269
已解鎖限制性股票	—	189	—	—	189
購回及註銷已解鎖限制性股票	—	6	—	4	1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計入 股東權益的金額	—	(28)	—	—	(28)
發行及贖回永續票據	(15)	—	—	—	(15)
轉撥至儲備	—	—	1,244	(1,244)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22	—	(5,185)	(5,163)
宣派予永續票據持有人的股息	—	—	—	(1,157)	(1,157)
於2024年12月31日	53,021	8,084	17,868	102,321	181,294

重要事項

I. 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1.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1) 利潤分配的具體政策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利潤分配的具體政策如下：

- (i) 利潤分配的形式：公司採用現金、股票或者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條件的情況下，公司可以進行中期利潤分配。
- (ii) 公司現金分紅的具體條件和比例、間隔期間：在保證公司持續經營和長期發展的前提下，公司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且無重大投資計劃或其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的情況下，公司在足額提取法定公積金、任意公積金以後，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任何三個連續年度內，公司以現金累計分配的利潤不少於該三年實現的年均可分配利潤30%；年度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一般不少於當年度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10%。如發生下述特殊情況，公司可不進行現金股利分配：
 - ① 審計機構對公司的該年度財務報告出具非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② 當年經營性淨現金流為負值。

在滿足上述現金分紅條件情況下，公司原則上每年度進行一次現金分紅，公司董事會可以根據公司盈利情況及資金需求狀況提議公司進行中期現金分紅。

(iii) 公司發放股票股利的具體條件：

公司在經營情況良好，並且董事會認為公司股票價格與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發放股票股利有利於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時，可以在滿足上述現金分紅的條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預案。

(2) 報告期內現金分紅政策的執行情況

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採取現金形式分配股利。根據2024年6月28日召開的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利潤分配方案，本次利潤分配以方案實施前的公司總股本24,750,629,817股為基數，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21元(含稅)，共計派發現金紅利5,197,632,261.57元(含稅)，約佔公司2023年度合併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15.52%。H股利潤分配事宜於2024年7月5日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及本公司網站，A股利潤分配實施公告於2024年7月20日刊登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截至2024年8月8日，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已全部實施完畢。

(3) 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關規定，結合股東回報及公司業務發展對資金需求等因素的考慮，按照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審議通過的《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利潤分配預案具體內容為：根據公司2024年度經審計的財務報告，2024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潤為100,019,536,183.04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實現的淨利潤12,439,517,947.28元，扣除2024年度現金分紅及永續債利息6,338,107,166.22元，扣除按照母公司實現淨利潤10%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金1,243,951,794.72元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為104,876,993,169.38元。擬每10股派送現金紅利人民幣1.78元(含稅)，截至2025年3月28日公司總股本為24,741,865,118股，扣除將回購註銷的856,199股後，公司總股本為24,741,008,919股，以此為基數計算，合計擬派發現金紅利4,403,899,587.58元(含稅)，佔當年合併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15.79%。分配後，母公司尚餘未分配利潤100,473,093,581.80元，轉入下一年度。本次利潤分配將以實施權益分派股權登記日登記的總股本為基數，如在實施權益分派的股權登記日前公司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分配總額不變，相應調整每股分配比例，並將另行公告具體調整情況。

重要事項

I. 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續)

1.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續)

(4) 2024年利潤分配情況說明

2024年度公司擬按當年合併報表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15.79%進行現金分紅，比例低於當年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淨利潤的30%的主要原因如下：

(i) 上市公司所處行業情況及特點

2024年建築業呈現高位降速、結構調整、理性發展、分化加劇特徵，基礎設施建設需求總體平穩，但細分領域出現分化且不均衡，傳統建築領域增量空間收窄，「兩重」建設項目、新基建加速推進，地方化債、企業回款等壓力依然存在。公司所處的建築業為充分競爭行業，市場競爭激烈，行業毛利率普遍較低，行業資產負債率較高，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金額較大，所屬施工項目具有點多、面廣、單體體量大、生產週期長的行業特點，用於維持日常經營周轉的資金需求量大。

(ii) 上市公司發展階段和自身經營模式

公司深度融入國家戰略，持續優化區域佈局，全面推進深化改革，始終堅定不移地走高質量發展之路，不斷提升全球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公司將繼續堅持多元協同發展，充分發揮各業務板塊的協同效應，持續加大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力度，不斷強化現代產業體系建設，全面加快「高品質中鐵」建設步伐。同時，為了保持市場競爭力，公司必須不斷投入資金於技術研發、設備更新以及人才培育等方面，以增強公司的競爭力，為實現可持續發展和長遠戰略目標奠定堅實基礎。

(iii) 上市公司盈利水準及資金需求

近年來，公司維持了相對穩定的盈利水準，並為股東創造了持續穩定的投資收益。首先，為確保項目順利推進及公司運營穩定，必須保有充足資金以應對日常運營的流動性需求。其次，隨著公司加強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積極發展新興產業，主動拓展「第二曲線」，都需要大量資金投入。最後，鑒於當前世界經濟的不景氣以及國內經濟的週期性和結構性挑戰，公司所處的外部環境極為複雜，因此保留一定比例的留存收益，以增強企業應對風險的能力。

(iv) 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水準較低的原因

一方面，世界經濟依然低迷，國內經濟週期性、結構性矛盾並存，建築行業進入深度調整期，公司面臨較為複雜的外部環境，客觀上需要保存留存收益以增強公司抗風險能力。另一方面，為了滿足公司日常運營、項目投資以及新興業務拓展的資金需求，確保公司持續的生產經營能力，必須保持足夠的資金儲備。

重要事項

I. 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續)

1.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續)

(4) 2024年利潤分配情況說明(續)

(v) 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潤的確切用途以及預計收益情況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潤將用於公司搶抓發展機遇、持續深化公司戰略轉型、加大結構調整力度、尋求新的效益增長點等方面。公司將在築牢傳統業務發展優勢的基礎上，結合主業和市場需求積極培育新興業務，加大資金投入，推動業務結構優化升級，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給股東帶來長期穩定的回報。

(5) 2025年中期分紅計劃安排

為了貫徹落實國務院《關於加強監管防範風險推動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意見》、國務院國資委《關於改進和加強中央企業控股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見》以及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10號—市值管理》對鼓勵上市公司增加分紅頻次，優化分紅節奏的相關要求，進一步穩定投資者分紅預期，讓投資者及時分享公司經營成果，增強投資者長期持股信心，公司擬在2025年半年度報告披露期間增加一次中期分紅。公司董事會擬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滿足利潤分配條件下制定並實施2025年中期分紅方案。具體安排如下：

- (1) 中期分紅的條件：①公司2025年上半年持續盈利；②現金流可以滿足公司日常經營及資本性開支等資金需求；③不影響公司正常經營和持續發展。
- (2) 中期分紅的上限：分紅總額不超過2025年上半年公司實現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20%。
- (3) 授權安排：為簡化分紅程式，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在上述中期分紅計劃範圍內制定並實施具體的中期分紅方案。

2.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	√ 是 ☐ 否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 是 ☐ 否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 是 ☐ 否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 是 ☐ 否

3. 報告期內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現金利潤分配預案的，公司應當詳細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潤的用途和使用計劃

不適用

重要事項

I. 普通股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續)

4. 本報告期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每10股送紅股數(股)	0
每10股派息數(元)(含稅)	1.78
每10股轉增數(股)	0
現金分紅金額(含稅)	4,403,899,587.58
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7,886,745,330.13
現金分紅金額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15.79
以現金方式回購股份計入現金分紅的金額	0
合計分紅金額(含稅)	4,403,899,587.58
合計分紅金額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的比率(%)	15.79

5.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情況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累計現金分紅金額(含稅)(1)	14,551,971,045.75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累計回購併註銷金額(2)	0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和回購併註銷累計金額(3)=(1)+(2)	14,551,971,045.75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年均淨利潤金額(4)	30,880,801,383.17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比例(%) (5)=(3)/(4)	47.12
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報表中歸屬於上市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7,886,745,330.13
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母公司報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潤	104,876,993,169.38

II.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激勵計劃全部實施完畢，其中於2022年1月17日首次授予17,072.44萬股，及後於2022年11月2日預留部份授予數量1,192.20萬股；首次授予激勵對象中5名，2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本公司對上述5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7.97萬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2月28日完成了回購註銷。

2024年2月23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總數為55,910,838股。

本公司於2024年3月11日對另外7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6166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這7名激勵對象分別為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死亡，1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2名激勵對象違法、違規，2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考核結果為職稱(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註銷)。

重要事項

II.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續)

2024年12月2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部分第一個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總數為3,958,098股。

此外，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5日對43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38.4576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首次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3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解除限售時間超過6個月，2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預留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層面績效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購註銷）。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5日另外對14名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8.0123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這14名激勵對象分別為1名激勵對象因成為國務院國資委管理領導而不能持有本公司限制性股票；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第二批次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次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2023年度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購註銷。

2025年3月13日，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對象中，2名激勵對象因成為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人員而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決定回購註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擬回購的限制性股票數量合計為856,199股。

(1)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主要摘要**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目的**

為了進一步建立、健全本公司長效激勵機制，吸引和留住優秀人才，充分激勵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中層管理人員、核心骨幹人員，有效地將股東利益、本公司利益和經營者個人利益結合在一起，共同關注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根據《證券法》、《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關法律法規規定，結合本公司目前執行的薪酬體系和績效考核體系等管理制度，制定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參與人

激勵對象具體範圍包括：1.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2.本集團中層管理人員；及3.本集團核心骨幹人員。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可予發行的限制性股票總數以及其於本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激勵計劃擬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不超過20,000萬股A股，其中首次授予18,000.00萬股A股，預留2,000.00萬股A股。於2024年12月31日，激勵計劃全部實施完畢。本公司根據激勵計劃授予數量170,935,835股A股（不包括本公司根據激勵計劃條款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回購註銷的11,710,565股限制性股票），已發行的限制性股票數量約佔於本年報日本公司A股股本總額的0.83%和本公司股本總額的0.69%。

重要事項

II.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續)

(1)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主要摘要(續)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每名參與人可獲授限制性股票上限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中任何一名激勵對象通過全部在有效期內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所獲授的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數量累計均不得超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時本公司A股股本總額的1%。高級管理人員的權益授予價值，按照不高於授予時薪酬總水平(含權益授予價值)的40%確定，管理、技術和業務骨幹等其他激勵對象的權益授予價值，由本公司董事會合理確定。

參與人可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行使期權的期限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並不涉及授予任何可行使的期權。

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的歸屬期及限售期

因為限制性股票都在授予的同時全部歸屬於參與者，所以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本身沒有任何歸屬期。限制性股票有限售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批次解除限售，各批次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在每一個限售期解除之後，首次及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1/3會被解除限售。激勵對象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內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償還債務。

接納限制性股票須付金額(如有)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

接納限制性股票須付金額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乘以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股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總授予價格為人民幣608,370,003.74元(不包括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完成回購註銷的11,710,565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勵對象已於付款期限2022年1月28日前將出資額匯入本公司募集資金專戶，預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勵對象已於付款期限2022年11月16日前將出資額匯入本公司募集資金專戶。

授予價格的釐定基準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不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不低於公平市場價格的60%，公平市場價格按以下價格的孰高值確定：1、公告日前1個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額/前1個交易日股票交易總量)；2、公告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120個交易日的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

預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在每次授予前，須召開董事會審議通過相關議案，並披露預留授予情況。預留授予項下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價格不低於股票票面金額、不低於公平市場價格的60%，公平市場價格按以下價格的孰高值確定：1.預留授予董事會決議公告前1個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價；2.預留授予董事會決議公告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的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

重要事項

II.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續)

(1)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主要摘要(續)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限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激勵對象獲授予及發行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註銷之日止，最長不超過72月。因此，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有效期限為2022年2月23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至2026年11月30日(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之日)。

關於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協議

公司與參與者簽訂了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協議，以便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確定各自的權利和義務。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條件

同時滿足下列授予條件時，本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條件未達成的，則不能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 本公司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i.最近一個會計年度財務會計報告被註冊會計師出具否定意見或者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ii.最近一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被註冊會計師出具否定意見或者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iii.上市後36個月內出現過未按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公開承諾進行利潤分配的情形；iv.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實行股權激勵的；v.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
2. 激勵對象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i.過去12個月內被證券交易所認定為不適當人選；ii.過去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認定為不適當人選；iii.過去12個月內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行政處罰或者採取市場禁入措施；iv.具有《公司法》規定的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形的；v.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參與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的；vi.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
3. 本公司業績考核達標條件，即達到以下條件：i.2018-2020年淨利潤增長率平均值不低於11.75%；ii.2018-2020年淨資產收益率平均值不低於9.86%；iii.2020年完成國務院國資委經濟增加值考核目標。
4. 激勵對象個人績效考核：激勵對象2020年個人績效考核結果為稱職及以上。

(2)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詳細資料

除下述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內已經全部實施完畢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外，於報告期，本公司並不存其他適用於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披露要求的股份計劃。下表列明了2024年財政年度內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的資料。

授予對象類別	2024年 開始及終結時 尚未行使的 期權及 未歸屬的獎勵		2024年 年初的 限售股數	2024年 解除 限售股數	2024年 授予的 限售股數	2024年 年末的 限售股數	授予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解除限售 日期 ²⁴	授予價格 (人民幣)	授予 日期前的 收市價 (人民幣)	限售原因	股票支付 公平價值 (人民幣)	加權 平均收市價 (人民幣)	2024年 已發行的 相關股份 加權平均數	2024年內 失效的 限制性股票
633名激勵對象(員工) ²²⁷ (不包括64名限制性股票被 回購註銷的激勵對象以及4 名激勵對象的由公司回購 註銷的20%未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 ²²⁸)	不適用 ²³	159,029,762 ²⁴	55,910,838	0	103,118,924	2022年 1月17日	不適用 ²⁵	不適用 ²⁶	24個月、 36個月、 48個月 ²⁷	3.55元/股	5.94元/股	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414.9百萬元 ²⁸	5.88元/股 ²⁹	0.69% ³⁰	不適用 ³¹	
50名激勵對象(員工) ²⁷ (不包括1名激勵對象的由 公司回購註銷的20%未解 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³²)		11,906,073 ²⁴	3,958,098	0	7,947,975	2022年 11月2日			24個月、 36個月、 48個月 ²⁷	3.68元/股	5.06元/股	限制性股票 激勵計劃	16.3百萬元 ²⁸				

重要事項

II.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續)

(2)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詳細資料(續)

註：

-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激勵對象為本集團的員工，具體範圍包括：1.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2.本集團中層管理人員；及3.本集團核心骨幹人員。激勵對象不包括(i)本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又或其各自的聯繫人；(ii)獲授及將獲授期權及獎勵超過1%個人限額的參與人；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將獲授超過本公司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0.1%的期權及獎勵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 5名首次授予激勵對象中，2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因此本公司對上述5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7.97萬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2月28日完成了回購註銷。該等137.97萬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月17日授予給激勵對象，授予價格為3.55元/股。回購的3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354元/股。回購的2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35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

此外，本公司於2024年3月11日對另外7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6.6166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這7名激勵對象分別為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1名激勵對象死亡，1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2名激勵對象違法、違規，2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購註銷)。該等156.6166萬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月17日授予給激勵對象，授予價格為3.55元/股。回購的5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154元/股。回購的2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15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5日對43名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738.4576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首次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不在本公司任職，3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解除限售時間超過6個月，2名激勵對象在勞動合同期內主動提出辭職，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預留授予對象中，1名激勵對象2022年度個人層面績效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購註銷)。該等738.4576萬股限制性股票中，首次授予的部分於2022年1月17日授予給激勵對象，授予價格為3.55元/股，預留部分於2022年11月2日授予給激勵對象，授予價格為3.68元/股。37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5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1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3.27元/股。本公司於2024年12月25日另外對14名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38.0123萬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購註銷。這14名激勵對象分別為1名激勵對象因成為國務院國資委管理領導而不能持有本公司限制性股票；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1名激勵對象因組織安排調離本公司，且調離時間距第二批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6名激勵對象達到法定退休年齡正常退休，且退休時間距第二批解除限售時間不足六個月，但距第三批解除限售時間超過六個月；2名激勵對象因個人2023年度考核結果為稱職，當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比例為80%，剩餘20%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購註銷。該等138.0123萬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月17日授予給激勵對象，授予價格為3.55元/股。9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5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

2025年3月13日，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對象中，2名激勵對象因不能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人員而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3名激勵對象因不能勝任工作崗位、業績考核不合格、過失、違法違規等原因不再屬於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規定的激勵範圍，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公司決定回購註銷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項下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擬回購的限制性股票數量合計為856,199股。該等856,199股限制性股票於2022年1月17日授予給激勵對象，授予價格為3.55元/股。2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加上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存款基準利率計算的利息之和，3名激勵對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購價格為人民幣2.944元/股。

重要事項

II. 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續)

(2)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詳細資料(續)

註:(續)

3. 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是直接授予參與者的，並不涉及授予任何可能發行股份的期權或獎勵。因此，在截至2024年開始和結束時，尚未行使的期權和未歸屬的獎勵的詳情不適用。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擬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數量不超過200,000,000股A股，本公司已在2022年財政年度授予181,266,700股A股，並且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已全部實施完畢，這代表在2024年開始時及結束時，沒有任何股份可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
4.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條件：同時滿足下列授予條件時，本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條件未達成的，則不能向激勵對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本公司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i.最近一個會計年度財務會計報告被註冊會計師出具否定意見或者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ii.最近一個會計年度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被註冊會計師出具否定意見或者無法表示意見的審計報告；iii.上市後36個月內出現未按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公開承諾進行利潤分配的情形；iv.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實行股權激勵的；v.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2.激勵對象未發生以下任一情形：i.過去12個月內被證券交易所認定為不適當人選；ii.過去12個月內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認定為不適當人選；iii.過去12個月內因重大違法違規行為被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行政處罰或者採取市場禁入措施；iv.具有《公司法》規定的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形的；v.法律法規規定不得參與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的；vi.中國證監會認定的其他情形；3.本公司業績考核達標條件，即達到以下條件：i.2018-2020年淨利潤增長率平均值不低於11.75%；ii.2018-2020年淨資產收益率平均值不低於9.86%；iii.2020年完成國資委經濟增加值考核目標；4.激勵對象個人績效考核：激勵對象2020年個人績效考核結果為稱職及以上。
5. 因為限制性股票都在授予的同時全部歸屬於參與者，所以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本身沒有任何歸屬期。
6.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並不涉及授予任何可行使的期權。
7.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限制性股票分三批次解除限售，各批次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在每一個限售期解除之後，首次及預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1/3會被解除限售。
8.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11號—股份支付》，本公司以股票的市場價格為基礎，對限制性股票的公平價值進行計量。在測算日，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支付公平價值=本公司股票的市場價格－授予價格。根據2022年1月17日數據測算，本公司向參與者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支付公平價值總額為人民幣414.9百萬元。預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會計處理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會計處理相同。根據2022年11月2日數據測算，本公司向參與者授予的預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支付公平價值總額為人民幣16.3百萬元。
9. 截至各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所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在緊接授予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人民幣5.88元每股。
10. 本公司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出的限制性股票總數為2024年本公司已發行的A股加權平均數的約0.69%。
11. 根據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限制性股票是直接授予參與者的，除上述註銷的限制性股票外，並不涉及授予任何可能失效的期權或獎勵。

重要事項

III.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1.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解決同業競爭	中鐵工	中國中鐵依法成立之日起，中鐵工及其除中國中鐵外的其他附屬企業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從事或參與、或協助從事或參與任何與中國中鐵及其附屬企業的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如中鐵工或其除中國中鐵外的其他附屬企業發現任何與中國中鐵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新業務機會，將立即書面通知中國中鐵，並保證中國中鐵或其附屬企業對該業務機會的優先交易及選擇權。如中鐵工或其附屬企業擬向第三方轉讓、出售、出租、許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或允許使用將來其可能獲得的與主營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新業務、資產或權益，中鐵工將保證中國中鐵或其附屬企業對該新業務、資產或權益的優先受讓權。	無	否	是	/	/
與再融資相關的承諾	其他承諾	中鐵工	如中國中鐵存在未披露的因閒置土地、炒地、捂盤惜售、長期哄抬房價等違法違規行為被行政處罰或正在被(立案)調查的情形，並因此給中國中鐵和投資者造成損失的，中鐵工將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及證券監管部門的要求承擔賠償責任。	無	否	是	/	/

註1：關於公司及中鐵工在子公司中鐵二局重大資產重組過程中出具的相關承諾詳見中鐵二局(2017年3月已更名為中鐵高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代碼600528.SH)於2016年9月2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置換及發行股份購買資產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修訂稿)》，目前公司及中鐵工均在按承諾嚴格履行。

註2：公司於2020年11月25日向中鐵工業出具了《中國中鐵關於變更部份或有事項承諾的函》，將原承諾中關於瑕疵房地產辦理權屬證書的承諾履行期限變更為長期，具體事項已於2020年12月25日經中鐵工業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相關承諾詳見中鐵工業於2020年12月8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鐵工業關於關於公司控股股東變更部份或有事項承諾履行期限的公告》，目前公司正在按承諾嚴格履行。

註3：公司及中鐵工在發行股份購買資產過程中出具的相關承諾詳見公司於2019年5月3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報告書(修訂稿)》，目前公司及中鐵工均在按承諾嚴格履行。

註4：公司及中鐵工收購中鐵裝配控制權過程中分別出具了《關於避免與北京恒通創新賽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業競爭的承諾函》、《關於規範與北京恒通創新賽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關聯交易的承諾函》、《關於保障北京恒通創新賽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性的承諾函》，上述承諾於本公司對恒通科技擁有控制權期間持續有效。目前公司及中鐵工均在按承諾嚴格履行。

註5：公司及中鐵工在高鐵電氣分拆至科创板上市過程中分別出具了《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函》、《關於減少和規範關聯交易的承諾函》、《關於填補被攤薄即期回報的承諾函》等承諾，具體承諾內容詳見公司於2020年9月30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披露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分拆所屬子公司中鐵高電電氣裝備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預案(修訂稿)》，目前公司及中鐵工均在按承諾嚴格履行。

重要事項

III.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續)

2.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不適用
3. 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及其對商譽減值測試的影響
不適用

IV. 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不適用

V. 違規擔保情況

不適用

VI. 公司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審計報告」的說明

不適用

VII.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1.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3頁至第105頁財務報表附註2。
2. 公司對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不適用
3. 與前任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溝通情況
不適用
4. 其他說明
不適用

重要事項

VIII.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原聘任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3,310	2,180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7年	1年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姓名	/	馬燕梅 殷莉莉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 審計服務的累計年限	/	馬燕梅(1年) 殷莉莉(1年)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20	160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7年	1年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160
財務顧問	/	/
保薦人	/	/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2024年5月24日，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四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聘用2024年度財務報表和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的議案》，具體會計師事務所聘任情況詳見公司於2024年5月25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披露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公告》。2024年6月2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上述議案。公司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公司2024年度審計機構，同時聘請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機構。具體情況請參見公司2024年6月2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披露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審計費用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況說明

公司2024年審計服務費是按照審計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則並通過邀請招標確定，2024年度境內外財務報表審計和中期審閱費用為2,340萬元(含稅)、內部控制審計費用為160萬元(含稅)，合計為2,500萬元(含稅)。財務報表審計和內部控制審計費用較2023年度均有所下降，其中2024年度財務報表審計和中期審閱費用較2023年度財務報表審計和中期審閱費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審計服務範圍調整，2024年度財務報表審計費用僅包含本公司的審計收費，不含公司下屬子公司財務報表審計費用，因此較2023年度有所下降。

重要事項

IX. 面臨退市風險的情況

1. 導致退市風險警示的原因
不適用
2. 公司擬採取的應對措施
不適用
3. 面臨終止上市的情況和原因
不適用

X.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不適用

XI. 重大訴訟、仲裁

本年度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XII. 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收購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不適用

XIII. 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誠信狀況的說明

報告期內，公司及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要求，合法合規經營，嚴格履行做出的承諾，不存在失信情況。

重要事項

XIV. 重大關聯交易

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交易方	關聯關係	關聯交易 類型	關聯交易 內容	關聯交易 定價原則	關聯交易 價格	關聯交易 金額	佔同類交易 金額的比例
中鐵國資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租賃服務	租賃辦公樓等	協議定價	24,434	24,434	小於1%
中鐵國資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接受勞務	接受綜合服務	協議定價	56,025	56,025	小於1%
合計					80,459	80,459	

關聯交易的說明

上述兩項交易分別為公司於2021年12月30日與中鐵工續簽的《房屋租賃協議》和《綜合服務協議》在本報告期內的履行情況。兩項協議有效期均為三年，所涉及的總交易金額在董事會決策權限內並業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符合《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同時，《房屋租賃協議》及《綜合服務協議》的年度交易金額也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豁免水平而豁免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2. 資產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不適用

(4) 涉及業績約定的，應當披露報告期內的業績實現情況

不適用

XIV. 重大關聯交易(續)

3.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不適用

4.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不適用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不適用

5. 公司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為公司控股股東中鐵工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務，可以使公司利用其部分融通資金，提高資金運用效率，並且通過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獲得的淨利息和服務費而增加效益。公司2021年12月22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與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簽署金融服務關聯(連)交易框架協議的議案》，同意公司下屬控股子公司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與公司控股股東中鐵工續簽《金融服務框架協議》(協議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並依據協議向中鐵工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詳情請見公司2021年12月31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披露的相關公告。報告期內，中鐵工及子企業在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含應計利息)未超過《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的上限；中鐵工及子企業自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獲得的每日貸款餘額(含應計利息)未超過《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的上限；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向中鐵工及子企業提供其他金融服務所收取的服務費未超過《金融服務框架協議》規定的上限。

重要事項

XIV. 重大關聯交易(續)

5. 公司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續)

(1) 存款業務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	關聯關係	每日最高 存款限額	存款利率 範圍	期初餘額	本期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本期合計 存入金額	本期合計 取出金額	
中鐵工	母公司		1.265%	613,862	8,304,624	8,754,027	164,459
中鐵國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20,000,000	1.265%	20,217	2,699,319	2,675,409	44,127
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黨校	母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1.265%	14,511	471,030	459,901	25,640
合計				648,590	11,474,973	11,889,337	234,226

(2) 貸款業務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	關聯關係	貸款額度	貸款利率 範圍	期初餘額	本期發生額		期末餘額
					本期合計 貸款金額	本期合計 還款金額	
中鐵工	母公司	3,500,000	2.35%-2.60%	0	2,100,000	0	2,100,000

(3) 授信業務或其他金融業務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	關聯關係	業務類型	總額	實際發生額
中鐵工	母公司	綜合授信	3,500,000	2,100,000

重要事項

XIV. 重大關聯交易(續)

5. 公司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續)

(4) 其他說明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科目	關聯方	本期發生額	上年同期發生額
利息收入	中鐵工	14,755	12,478
利息支出	中鐵工	13,681	23,614
利息支出	中鐵國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422	595
利息支出	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黨校	674	259

註：該利息收入為公司下屬控股子公司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應收中鐵工拆出資金利息收入。該利息支出為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應付吸收中鐵工、中鐵國資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黨校資金存款的利息。

6. 其他

關聯擔保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擔保是否 已經履行完畢
中鐵工	中國中鐵	3,500,000	2010年10月	2026年4月	否

註：此擔保系中鐵工為本公司2010年10月發行的2010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15年期提供的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根據本公司《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中保證期間的約定，擔保人承擔保證責任的期間自債券發行首日至債券到期日後六個月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2010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15年期中鐵工作為擔保人承擔的保證責任尚未到期。於2024年12月31日，該筆應付債券餘額為人民幣3,529,629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527,937千元)。

XV.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1.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1) 託管情況

不適用

(2) 承包情況

不適用

(3) 租賃情況

不適用

重要事項

XV.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續)

2. 擔保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擔保方	擔保方與 上市公司的關係		擔保金額 (協議簽署日)	擔保發生日期			擔保類型	主債務情況	擔保物 (如有)	是否已經 履行完畢	擔保 逾期金額	反擔保 情況	是否為 關聯方 擔保	關聯 關係
	擔保方	被擔保方		擔保金額	擔保起始日	擔保到期日								
中鐵四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徐州市迎賓快速路建設有限公司	119,000.00	2018/10/22	2018/10/30	2028/10/29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股權質押	否	/	無	否	/
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青海五礦中鐵公路建設管理有限公司	14,850.00	2020/1/14	2020/1/14	2045/12/30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股權質押	否	/	無	否	/
中鐵五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江西省城科雲創產業有限公司	2,885.66	2021/9/22	2021/9/22	2029/9/21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否	否	/	無	否	/
中鐵十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重慶中鐵任之養老產業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1/12	2017/1/12	2025/2/28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否	否	/	無	否	/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武漢楊泗港大橋有限公司	55,320.76	2016/5/30	2016/5/30	2025/12/30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否	否	/	無	否	/
中鐵大橋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汕頭市牛田洋快速通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8,745.71	2019/11/14	2019/11/14	2039/8/23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股權質押	否	/	無	否	/
中鐵上海工程局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防城港市中鐵堤路園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500.00	2019/5/8	2019/5/8	2030/12/31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股權質押	否	/	無	否	/
中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MontagProp Proprietary Limited	6,126.00	2015/7/3	2015/7/3	2025/6/30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否	否	/	無	否	/
中鐵南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全資子公司	汕頭市牛田洋快速通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392,682.82	2019/11/14	2019/11/14	2039/8/23	連帶責任擔保	正常履約	股權質押	否	/	無	否	/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16,549.40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650,110.95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5,108,656.34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9,675,217.63

擔保總額(A+B)

10,325,328.58

擔保總額佔公司淨資產的比例(%)

20.24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的金額(C)

0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物件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8,651,700.73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0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8,651,700.73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不適用

擔保情況說明

1. 本次擔保總額含對子公司提供的差額補足承諾4,946,974.61萬元。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房地產按揭擔保合計2,764,073.80萬元。

重要事項

XV.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續)

3. 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的情況

(1) 委託理財情況

(i) 委託理財總體情況
不適用(ii) 單項委託理財情況
不適用(iii) 委託理財減值準備
不適用

(2) 委託貸款情況

(i) 委託貸款總體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類型	資金來源	發生額	未到期餘額	逾期未收回金額
委託貸款	自有資金	46,582.35	377,935.30	0.00

(ii) 單項委託貸款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受托人	委託 貸款類型	委託 貸款金額	委託貸款 起始日期	委託貸款 終止日期	資金來源	資金投向	報酬確定 方式	年化收益率 (%)	預期收益 (如有)	當年度實 際收益或 損失	當年度實 際收回情 況	是否經過 法定程序	未來是否 有委託 貸款計劃	減值準備 計提金額 (如有)
中國工商銀行北京西客站支行	委託貸款	124,000.00	2021/4/1	2041/12/30	自有	內蒙古集通鐵路(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協議約定	2.35	60,526.91	0.00	0.00	是	否	4,158.49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委託貸款	0.00	2021/3/8	2024/3/7	自有	墊忠高速還本付息	協議約定	4.79	0.00	262.62	27,200.00	是	否	0.00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委託貸款	4,323.53	2023/3/9	2026/3/8	自有	岑梧高速還本付息	協議約定	4.75	811.95	327.92	2,882.35	是	否	214.35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委託貸款	0.00	2023/3/9	2024/1/8	自有	榆神高速還本付息	協議約定	4.75	0.00	36.97	16,500.00	是	否	0.00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委託貸款	20,849.02	2023/3/9	2026/3/8	自有	平正高速還本付息	協議約定	4.75	2,802.82	949.84	0.00	是	否	691.26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委託貸款	64,372.55	2023/3/9	2026/3/8	自有	綿遂高速還本付息	協議約定	4.75	8,653.86	2,932.70	0.00	是	否	3,191.49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委託貸款	19,350.00	2023/3/9	2026/3/8	自有	廣西高速收購榆神款項	協議約定	4.75	2,601.30	881.55	0.00	是	否	727.61
中鐵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委託貸款	145,040.20	2023/3/9	2026/3/8	自有	廣西高速分紅資金缺口	協議約定	5.23	21,448.16	7,268.55	0.00	是	否	5,453.88

(iii) 委託貸款減值準備
不適用

重要事項

XVI. 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

1. 報告期內簽署的重大合同

(1) 工程建造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合同名稱	中標/合同 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萬元)	合同工期
鐵路					
1	中鐵一局、中鐵二局、中鐵九局、中鐵十局、中鐵大橋局、中鐵上海局	鹽城經泰州無錫常州至宜興鐵路站前工程 伊斯— 03格標段、伊斯— 04格標段、 伊斯— 08格標段、伊斯— 09格標段、 伊斯— 10格標段、伊斯— 11格標段	2024.12	2,027,495	2,007日曆天
2	中鐵二局、中鐵五局、中鐵七局、中鐵廣州局、中鐵北京局	新建南通至寧波高速鐵路站前及相關工程 (不含先開段)TYZQ-5標、TYZQ-6標、 TYZQ-9標、TYZQ-10標、TYZQ-11標施 工總價承包	2024.07	1,606,686	1,267日曆天
3	中鐵一局、中鐵三局、中鐵五局、中鐵大橋局	新建宜昌至涪陵高速鐵路重慶段站前2標 段、4標段、6標段、8標段	2024.12	1,023,951	2,191日曆天
公路					
1	中鐵一局、中鐵二局、中鐵七局、中鐵九局、中鐵隧道局、中鐵建工、中鐵廣州局、中鐵上海局、中鐵南方	南海至新會高速公路項目土建施工TJ01標 段、TJ02標段、TJ03、TJ04標段	2024.12	725,463	1,095日曆天
2	中鐵四局	瀋陽至海口國家高速公路荷坳至深圳機場 段改擴建項目主體工程施工第3合同段	2024.07	275,951	54個月
3	中鐵大橋局	武漢都市圈環線高速公路漢南長江大橋及 接線工程長江大橋主橋施工HNQL-4標段	2024.07	218,380	1,248日曆天
市政					
1	中鐵投資、中鐵一局、中鐵二局、中鐵四局、中鐵六局、中鐵九局、中鐵電化局、中鐵二院、中鐵設計及其他方	瀋陽王家灣冰上運動中心項目工程總承包	2024.11	450,008	1,079日曆天
2	中鐵四局、中鐵隧道局	馬鞍山市湖北路過江通道項目和縣側施工	2024.12	433,921	1,620日曆天
3	中鐵隧道局、中鐵南方	深圳市羅沙路改擴建工程施工1標	2024.12	243,649	2,189日曆天
城軌					
1	中鐵股份、中鐵廣投、中鐵二局、中鐵大橋局、中鐵隧道局	廣河高鐵白雲機場T3至江村西段GHGT-1 標施工總承包	2024.01	311,859	60個月
2	中鐵六局、中鐵隧道局	常州市城市軌道交通5號線工程土建施工 01標、05標	2024.08 2024.11	267,071	1,462日曆天 1,573日曆天
3	中鐵五局、中鐵電氣化局	瀋陽地鐵6號線一期工程設備系統集成項目	2024.12	243,768	729日曆天

重要事項

XVI. 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續)

1. 報告期內簽署的重大合同(續)

(2) 設計諮詢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項目名稱	合同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萬元)	合同履行期限
1	中鐵設計	新建龍岩至龍川鐵路武平至梅州段 (廣東段)鐵路建設工程勘察設計	2024.10	23,780	至竣工驗收止
2	中鐵設計	新建宜昌至涪陵高速鐵路湖北段 (宜昌至五峰)勘察設計	2024.12	22,700	至竣工驗收止
3	中鐵設計及其他方	新建南通至寧波高速鐵路蘇州北站 站房及配套綜合交通樞紐工程	2024.12	17,164	至竣工驗收止

(3) 裝備製造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合同名稱	合同簽訂日期	合同額 (萬元)	合同工期 (個月)
鋼結構					
1	中鐵寶橋	廈門第三東通道工程橋樑鋼結構製作 與運輸G3標段	2024.12	127,454	26個月
2	中鐵九橋	廈門第三東通道工程橋樑鋼結構製造 與運輸G1標施工合同	2024.12	124,643	26個月
3	中鐵寶橋	浙江省寧波舟山港六橫公路大橋項目 二期工程鋼箱梁第GXL01標段	2024.07	60,504	283日曆天
道岔					
1	中鐵寶橋	新建濟陽至白河高速鐵路道岔項目 合同	2024.02	19,889	2024年3月至項目 結束
2	中鐵寶橋	西成客專公司新建西安至安康高鐵、 新建西安至十堰高鐵(陝西段)甲供 物資合同協定書(高速道岔及配件)	2024.07	19,538	2024年8月至工程 結束
3	中鐵寶橋	拼裝式轍叉採購項目合同書	2024.06	9,735	實際供貨以實施單 位物資需求計劃 為準
工程機械(含軌行設備、盾構等)					
1	中鐵裝備	中國電建水電八局引江補漢工程硬岩 掘進機(TBM)設備採購合同	2024.03	21,881	按照甲方要求
2	中鐵裝備	引江補漢工程土建施工及金結機電安 裝6標單護式TBM採購合同	2024.03	20,845	按照甲方要求
3	中鐵裝備	複合式雙通道泥水平衡盾構機(型號 CTS11550E-3500)買賣合同	2024.07	14,900	按照甲方要求

重要事項

XVI. 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續)

1. 報告期內簽署的重大合同(續)

(4) 房地產開發業務

序號	項目名稱	所在地	項目類型	規劃面積 (萬平方米)
1	廣州大朗客整所上蓋共有產權房開發項目	廣州	二級開發	34.36
2	上海市閔行區七寶鎮古美北社區項目	上海	二級開發	6.30
3	西安市曲江東雁鳴湖房地產項目	西安	二級開發	28.4

(5) 資產經營業務

(i) 報告期內簽署的重大基礎設施投資項目

序號	合同名稱	合同簽約主體	合同金額 (億元)	項目公司股權比例	建設期 (年)	特許經營期 (年)	簽訂時間
1	G341黃島至海晏公路中川至河橋段與S01蘭州經濟圈環線河橋至海石灣段項目	中鐵城投	167.69	中鐵方持股90%，甘肅五環持股7%，華隴交通持股2.9%，中交設計持股0.02%，中交一公院持股0.08%	4.5	35	2024.11
2	洞口至三穗國家高速公路會同(湘黔界)至天柱段與貴州省羅甸至望謨高速公路蔗香至紅水河段(黔桂界)項目	中鐵雲投	91.59	中鐵方持股58.91%，貴州省交規院持股0.05%，貴州高速持股41.04%	3	40	2024.12
3	查干德日斯至巴彥浩特鐵路項目	中鐵三局	72.65	阿拉善盟交投持股10%，中鐵二局持股54.8%，中鐵設計持股0.1%，鐵一院持股0.1%，蒙誠壹號持股35%	2	40	2024.11

(ii) 報告期內運營的重大基礎設施投資項目

序號	合同名稱	合同簽約主體	合同金額 (億元)	簽訂時間	運營期 (年)	進入運營期時點
1	大連地鐵5號線PPP項目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方	182.7	2017.03	19.5	2023.03
2	呼和浩特市城市軌道交通1號線一期工程PPP項目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方	146.79	2016.09	25	2019.12
3	京雄高速公路(北京段)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項目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方	122.1	2021.01	25	2023.12

重要事項

XVI. 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續)

1. 報告期內簽署的重大合同(續)

(6) 新興業務

序號	簽訂單位	項目名稱	合同簽署日期	合同金額 (萬元)	合同履行期限
1	中鐵南方	粵東近海深水場址三海上風電示範項目	2024.10	571,547	按照甲方要求
2	中鐵建工、中鐵北京局	昆明長水國際機場改擴建工程T2航站樓工程 (南段)施工總承包	2024.05	330,644	按照甲方要求
3	鐵工投資、中鐵五局	貴州省銅仁市花灘子水庫工程項目	2024.07	321,682	按照甲方要求

2. 報告期內簽署的戰略框架協定

序號	簽訂時間	協定名稱	協議約定投資金額 (如有)	協定主要內容
1	2024.05	新興際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戰略合作框架協定	—	雙方將在基礎設施建設、新能源及新能源儲能、應急救援、現代供應鏈物流、科技創新、資產運營管理、個體防護產品及服務合作等領域開展戰略合作。
2	2024.05	哈爾濱市人民政府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戰略合作框架協定	—	雙方將在重大基礎設施、城中村改造、城市更新和城市運營、城市軌道交通、糧食安全戰略和文化旅遊、水務環保及新能源等領域開展戰略合作。
3	2024.06	重慶市長壽區人民政府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戰略合作協定	—	雙方將在城市更新、公路建設、文旅康養、教育基礎設施等領域開展戰略合作。
4	2024.07	中國南方電網有限責任公司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業務合作協定	—	雙方將在抽水蓄能電站建設、產業基礎設施、綠色能源應用、技術創新等領域開展戰略合作。

重要事項

XVI. 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續)

3. 重要房地產資料

(1) 持作發展的物業

單位：萬平方米

建築物或項目名稱	具體地址	現時土地用途	佔地面積	樓面面積	完工程度	預期完工日期	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
濟南中鐵城	山東省濟南市歷城區經十東路以南、 光伏大道以北、潘龍路以西	商品住房用地、商業用地	58.81	106.58	在建	2030年	100%
諾德逸境小區	北京市大興區黃村鎮	公共服務設施、地下車庫、 地下倉儲、住宅、商業	4.64	19.79	在建	2025年	65%
閱瀧花園	廣東省廣州市白雲區江高鎮江府路 以北、廣花路以西	城鎮住宅用地	11.70	35.00	在建	2025年	100%
長春東北亞國際博覽中心	吉林省長春市朝陽區永春鎮永春街 6888號	城鎮住宅用地、其他商服用地、 文化設施用地	232.63	447.16	在建	2032年	99%
閱臻府	廣東省深圳市寶安區新安街道海濱社 區羅田路151號	普通住宅、商鋪	1.52	11.19	在建	2025年	51%

(2) 持作投資的物業

單位：萬平方米

名稱	地點	用途	持有期限	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
中國中鐵總部基地(順義)園區	北京市順義區正元大街2號院	商業	2061年7月	100%
北京諾德中心三期	北京市豐台區育仁南路1號院、4號院	商業	2064年11月	100%
天津諾德中心二期	天津市河北區律緯路50號	商業	2054年1月	100%
貴陽花果園E1區1-8層商鋪	貴陽市花果園彭家灣危舊房、棚戶區改造 項目E1區1、2#樓	商業	2052年4月	100%
金融城廣場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黃埔大道金融城起步區 AT090904用地	商業	2068年12月	100%

環境與社會責任

1. 環境信息情況

是否建立環境保護相關機制 是
報告期內投入環保資金(單位：萬元) 365,145

(1) 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不適用

(2)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i) 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2024年，公司子公司下屬的個別工程項目在施工過程中因揚塵、污水排放、違規用地受到當地環保監管等部門行政處罰，累計處罰金額約為268.5萬元，處罰事項涉及5個工程項目，目前所有處罰事項已完成整改並通過當地監管機構驗收。公司將進一步加強全公司生態環境保護工作，通過對在建工程、作業場所環境因素的識別和評估，加強生產過程中生態環境污染風險源及污染物排放控制，切實保護和改善生活與生態環境。

(ii) 參照重點排污單位披露其他環境信息

不適用

(iii) 未披露其他環境信息的原因

不適用

(3) 有利於保護生態、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相關信息

能源／資源類型	指標	2024年度	同比增減	2023年度
直接能源消耗	汽油(萬噸)	50.2	-6.2%	53.5
	汽油(噸／萬元)	0.0045	0	0.0045
	柴油(萬噸)	158.5	-10.3%	176.66
	柴油(噸／萬元)	0.01431	0.8%	0.01420
	天然氣(萬標立方米)	3,450	-5.5%	3,650
	天然氣(立方米／萬元)	0.58	5.5%	0.55
間接能源消耗	電力(萬千瓦時)	1,019,900	-9.8%	1,130,796
	電力(萬千瓦時／萬元)	0.01	0	0.01
綜合能源消耗	綜合能源消耗(萬噸標準煤)	456.3704	-10.09%	507.557
	綜合能源消耗(噸標準煤／萬元收入)	0.0401	-3.4%	0.0415
	綜合能源消耗(萬千瓦時)	3,610,875	-12.6%	4,129,874
	綜合能源消耗(千瓦時／萬元收入)	330	-0.6%	332
水	消耗新水總量(萬噸)	42,015.75	-7.89%	45,615.65

環境與社會責任

1. 環境信息情況(續)

(4) 在報告期內為減少其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採取減碳措施	是
減少排放二氧化碳當量(單位：噸)	1,709,889
減碳措施類型(如使用清潔能源發電、在生產過程中使用減碳技術、研發生產助於減碳的新產品等)	強化節能低碳技術研發，加大清潔能源使用，推進能源結構低碳轉型

具體情況說明：

- 綠色低碳示範引領企業綠色發展。2024年，公司申報國家發展改革委綠色技術2項、國有資本經營預算環保類項目7項，「盾構渣土高效化處理技術」納入國家發展改革委《綠色技術推廣目錄(2024年版)》；持續開展企業級節能低碳技術評比，共評選中國中鐵節能低碳技術41項；組織開展「中國中鐵綠色施工科技示範工程」評比，2024年評選出100項中國中鐵綠色工程；積極申報行業協會「綠色建造星級評價」，參加「綠色競賽」活動。
- 綠色低碳理念貫穿項目全生命週期。公司充分利用交通、建築等場景屋頂和閒置用地，建設分佈式光伏「光儲充換」綜合能源服務系統；建設軌道交通綠色站房、公路近零碳與零碳服務區、零碳綠色建築；制定隧道綜合節能方案，採用儲能式發光塗料等新型技術，降低照明能耗；提升設施設備採購用電的綠色電力佔比；積極拓展城市、交通大氣、廢水、污泥等污染物治理業務。
- 立足新能源促進綠色低碳轉型升級。公司在工程項目、交通基礎設施領域積極推廣光伏、風能、空氣源熱泵、地源熱泵等可再生能源應用，推進低碳交通項目建設；在建設工程項目中推廣「建築用能電氣化」「光儲直柔」等技術應用，推進近零碳與零碳項目建設；在工廠、礦山優先採用綠色電力。建設項目清潔能源使用量逐年增長，新能源使用結構全面構建。

指標	2024年度	同比增減	2023年度
二氧化碳總排放量(萬噸)	1,556.7222	-9.89%	1,727.7111
二氧化碳排放密度(噸/萬元)	0.1405	-3.3%	0.1453
氮氧化物排放量(噸)	9.63	3.3%	9.32
煙(粉)塵排放量(噸)	50.46	-4.6%	52.87
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噸)	23.53	-16%	27.93
二氧化硫(噸)	0.33	6.5%	0.31
有害廢棄物總量(噸)	1,280	-8.6%	1,400
萬元單位有害廢棄物排放量(公斤/萬元)	0.011	0	0.011
無害廢棄物總量(萬噸)	5,105,000	-0.97%	5,155,000
萬元單位無害廢棄物排放量(公斤/萬元)	0.046	12.2%	0.041

環境與社會責任

1. 環境信息情況(續)

(4) 在報告期內為減少其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續)

具體說明

1. 公司為建築類企業，所排放二氧化碳為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2.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煙(粉)塵和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均為工業板塊按排污許可證排放量計算。
3. 2024年，公司所屬中鐵工業旗下中鐵寶橋和中鐵九橋增加採用蓄熱燃燒(天然氣為燃料)RTO方式的環保治理設備，導致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量增加。2023年披露的氮氧化物排放濃度取值為季度監測的最低值，修正後2023年年度應為9.32噸。

2. 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1) 是否單獨披露社會責任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或ESG報告

作為建築行業的領軍企業，公司始終以成為企業社會責任的實踐者、推動者、引領者為己任。自2008年起開始著手建立科學、規範、系統、有效的社會責任管理體系。從依法治企、優質服務、創造效益、員工發展、安全監管、科技進步、環境保護、公益事業、合作共贏、海外責任等十個方面進行社會責任規劃，並從公司總部到各子公司全面開展了一系列社會責任管理實踐活動，以實現全面覆蓋、充分履行、日臻完善、行業領先的社會責任目標，為社會持續作出傑出貢獻。

公司制定了《關於新時代中國中鐵高標準履行社會責任(ESG)的指導意見》，持續推進社會責任理念和ESG理念全面融入企業戰略、重大決策和企業文化建設之中。制定並發佈第17份ESG報告暨社會責任報告，獲滬港兩地資本市場高度評價，被中國交通企業管理協會評為卓越報告。2024年，公司獲中國基金報《中國上市公司英華示範案例》港股ESG價值評選獎、中國上市公司協會「ESG最佳實踐獎」，連續3年入選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可持續發展最佳實踐案例，企業資本市場價值持續提升。公司2個案例分別入選央企社會責任藍皮書、央企海外ESG藍皮書，充分展現了企業積極踐行社會責任，促進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的應有擔當和市場認同。

公司履行社會責任工作情況詳見公司披露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上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環境、社會與管治報告暨社會責任報告》。

環境與社會責任

2. 社會責任工作情況(續)

(2) 社會責任工作具體情況

對外捐贈、公益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9,434.20	主要包括在汝城縣投入500萬元扶持白毛茶產業發展，投入1,500萬元建設沙洲農產品冷鏈物流交易中心；在桂東縣投入2,000萬元建設「冷水稻米特色產業」示範基地；在保德縣投入2,000萬元建設高標準農田；在昌都市卡若區投入2,000萬元建設沙貢鄉莫仲村美麗宜居鄉村。
其中：資金(萬元)	9,434.20	／
物資折款(萬元)	0.00	／
惠及人數(人)	31.51萬人	／

具體說明

2024年，中國中鐵始終胸懷「國之大者」，圍繞推動鄉村全面振興，科學謀劃、壓茬推進、善作善成，全面完成湖南汝城、桂東，山西保德3個定點幫扶縣的年度幫扶任務和西藏昌都卡若區的對口支援任務。選准幫扶項目，連續第3年投入500萬元扶持汝城縣白毛茶產業發展，擴大種植面積，促進產業提檔升級，投入1,500萬元，建設沙洲農產品冷鏈物流交易中心，推動汝城縣特色水果產業擴能升級。在桂東縣投入2,000萬元，對分散的2,500畝稻田進行提升改造，打造集中連片的「冷水稻米特色產業」示範基地。在保德縣投入2,000萬元，助力當地建設2萬畝高標準農田。聚焦促進就業開展培訓賦能，汝城縣持續擦亮「人人有技能」品牌，全年開展楠竹產業科技特派員、小黃姜種植等技能專項培訓11期，培訓輸出各類技能人才951名。保德縣持續推進「保德好司機」培訓，全年完成培訓班8期，個人化「一對一、手把手」教學160餘次。發揮企業優勢，全年在系統內解決就業1,400餘人，幫助轉移就業606人。認真謀劃組織消費幫扶，積極做好央企消費幫扶「迎春行動」「興農周」等專項活動組織，出台文件、確定目標、積極動員，兩個行動集中購買幫銷農產品1,746.33萬元。發揮工程項目遍佈全國的優勢，組織參建單位採購幫扶地區農產品。著眼改善民生，掛職幹部積極開展敬老院、學校改造提升，改善群眾養老和適齡學生入學條件；實施鄉村道路集中治理，硬化村村通道路1,260米，清理道路塌方192立方，解決1,200餘名村民通行安全問題；積極開展「圓夢微心願」，投入15萬元資助40名家庭困難高中學生；完成3個長者食堂建設、90戶困難老年人家庭適老化改造、80戶困難殘疾家庭無障礙改造。在定點幫扶和對口支援工作中，中國中鐵始終以助農惠農為目的，各項工作圍繞助力當地群眾增收致富開展。

環境與社會責任

3. 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扶貧及鄉村振興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8,660	其中，在汝城縣投入500萬元扶持白毛茶產業發展，投入1,500萬元建設沙洲農產品冷鏈物流交易中心；在桂東縣投入2,000萬元建設「冷水稻米特色產業」示範基地；在保德縣投入2,000萬元建設高標準農田；在昌都市卡若區投入2,000萬元建設沙貢鄉莫仲村美麗宜居鄉村。
其中：資金(萬元)	8,660	
物資折款(萬元)	0	
幫扶形式(如產業扶貧、就業扶貧、教育扶貧等)	產業扶貧、就業扶貧、教育扶貧等	組織中國中鐵第四期定點幫扶基層幹部培訓班，培訓55人，全年各幫扶縣共培訓基層幹部人才43,933人次；購買和幫助銷售農產品6,023.86萬元。

具體說明

2024年，中國中鐵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為指導，深入學習習近平總書記關於「三農」工作、鄉村振興的重要論述，全面貫徹黨的二十大和二十屆二中、三中全會精神，認真落實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和國資委工作要求，強化擔當、履職盡職，紮實推動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同鄉村振興有效銜接，以定點幫扶新成效展示中國中鐵良好形象、彰顯央企責任擔當。全年無償投入定點幫扶及對口支援資金8,660萬元，培訓基層幹部人才43,933人次，購買和幫助銷售農產品6,023.86萬元。定點幫扶和對口支援成效顯著，《打造特色「三好」品牌助力保德鄉村振興》在中央企業助力鄉村振興工作會作經驗交流，《「好物業」助力擴就業》案例入選《中央企業助力鄉村振興藍皮書》，「深山女孩圓夢記」入選「第七屆中央企業優秀故事」。

一是強化特色產業幫扶。持續打造優勢產業，連續第3年投入500萬元扶持汝城縣白毛茶產業發展，建設野生資源保護區和母本園，擴大種植面積，促進白毛茶產業進一步發展。創新培育特色產業，在保德縣投入2,000萬元，助力當地建設2萬畝高標準農田，打造連片優質農田示範帶；在桂東縣投入2,000萬元，對分散的2,500畝稻田進行提升改造，打造集中連片的「冷水稻米特色產業」示範基地；在汝城縣投入1,500萬元，建設沙洲農產品冷鏈物流交易中心，推動周邊鄉鎮特色水果產業擴能升級。二是強化教育就業幫扶。積極參與央企育才促振興行動，舉辦第四期定點幫扶基層幹部培訓班，為55名縣鄉村幹部培訓賦能。加強當地群眾就業技能培訓，全年培養各類技術人才1.48萬人次。發揮企業優勢，為當地群眾提供優質就業崗位，全年在系統內解決就業1,400餘人，幫助轉移就業606人。三是強化消費助農幫扶。積極做好央企消費幫扶「迎春行動」「興農周」等專項活動組織，出台文件、確定目標、積極動員，兩個專項行動合計購買幫銷農產品1,746.33萬元。發揮工程項目遍佈全國的優勢，組織參建單位採購幫扶地區農產品，川藏鐵路參建單位在公司支援的西藏昌都卡若區採購農產品3,776.63萬元。四是強化基礎設施改造幫扶。緊盯「急難愁盼」，改善人居環境，建設美麗鄉村。各縣幫扶幹部申請專項資金改造提升敬老院、學校等民生設施，改善群眾養老和適齡學生入學條件；實施鄉村道路集中治理，硬化村村通道路1,260米，清理道路塌方192立方，解決1,200餘名村民通行安全問題。五是強化黨建引領保障作用。引導所屬單位與幫扶地區開展黨建聯建共建，簽訂結對共建協議，指導開展基層黨建工作；所屬中鐵二局、建工、廣州局等單位在汝城、桂東紅色教育基地舉辦「青年實地踐學」「青馬班」等培訓班，引導青年骨幹感受紅色文化、傳承革命精神、鑄牢理想信念。

詞彙及技術術語表

1	《公司章程》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	公司、本公司、中國中鐵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3	工法	以工程為對象，工藝為核心，運用系統工程原理，把先進技術和科學管理結合起來，經過一定的工程實踐形成的綜合配套的施工方法
4	中鐵工	中國鐵路工程集團有限公司，前身為中國鐵路工程總公司
5	五型中鐵	鐵肩擔當型大國重器、基建領軍型開路先鋒、綠色發展型產業鏈長、品牌影響型跨國公司、社會尊重型現代企業
6	四網融合	幹線鐵路、城際鐵路、市域(郊)鐵路和城市軌道交通的融合
7	本集團	公司及其子公司
8	應急管理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應急管理部
9	一帶一路	「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
10	國資委	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11	盾構機	一種隧道掘進的專用工程機械，用於軟土或者富水地層施工的全斷面隧道掘進機
12	TBM	Tunnel Boring Machine，即硬巖隧道掘進機
13	三個轉變	2014年5月10日，習近平總書記在河南考察中鐵工程裝備集團時提出了「三個轉變」，即推動中國製造向中國創造轉變、中國速度向中國質量轉變、中國產品向中國品牌轉變
14	道岔	在單條軌道變為兩條軌道的地方用以移動軌道以改變線路的組件，道岔用於鐵路上

公司信息

董事

執行董事

陳文健先生(董事長)
王士奇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文利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修龍先生
孫力實女士
屠海鳴先生

監事

李曉聲先生
王新華先生
萬明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馬永紅先生
譚振忠先生CPA, FCCA

授權代表

王士奇先生
譚振忠先生CPA, FCCA

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孫力實女士(主任)
文利民先生
修龍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修龍先生(主任)
文利民先生
孫力實女士

戰略與投資委員會

陳文健先生(主任)
文利民先生
修龍先生
屠海鳴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文健先生(主任)
孫力實女士
屠海鳴先生

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

陳文健先生(主任)
王士奇先生
文利民先生
修龍先生
屠海鳴先生

公司信息

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南四環西路
128號院1號樓918
郵編：10007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49號
創貿廣場12樓1201-03室

核數師

國內核數師

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延安東路222號外灘中心30樓

國際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35樓

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建國門北大街8號

股份登記處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楊高南路188號

H股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上市資料

A股

上市地點：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簡稱：中國中鐵
股票代碼：601390

H股

上市地點：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簡稱：中國中鐵
股票代碼：390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進出口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招商銀行
中信銀行

公司網址

<http://www.crec.cn>



中國中鐵

CHINA RAILWAY

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 69 號
中國中鐵廣場 A 座
郵編：100039

<http://www.crec.cn>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林木

FSC® C008061